

國立東華大學 103 年度系所評鑑

社會學系自我評鑑結果報告書

系所主管：黎德星

電話：03-8635581

E-mail：derhe@mail.ndhu.edu.tw

中華民國 104 年 03 月 31 日

目錄

壹、前言	1
貳、前次評鑑改善成果說明	9
參、本次評鑑之結果	15
【項目一】目標、核心能力與課程.....	15
一、指標之現況描述與特色	15
1-1 學士班之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及其制定情形	15
1-2 學士班之課程規劃及其與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之關係.....	21
二、問題與困難和改善策略	27
三、總結	28
【項目二】教師、教學與支持系統.....	29
一、指標之現況描述與特色	29
2-1 教師組成與聘用機制及其與教育目標、核心能力與學生 學習需求之關係	29
2-2 教師教學與學習評量及其與教育目標、核心能力與學生 學習需求之關係	35
2-3 教師教學專業發展及其支持系統建置與落實情形	38
二、問題與困難和改善策略	39
三、總結	40
【項目三】學生、學習與支持系統.....	41
一、指標之現況描述與特色	41
3-1 學生組成、招生與入學輔導之規劃與執行情形	42
3-2 學生課業學習、支持系統及其成效.....	47
3-3 學生其他學習、支持系統及其成效.....	60
3-4 畢業生表現與互動及其資料建置與運用情形	66
二、問題與困難和改善策略	78
三、總結	80
【項目四】研究、服務與支持系統.....	81
一、指標之現況描述與特色	81
4-1 師生研究表現與支持系統及其成效.....	81
4-2 師生服務表現與支持系統及其成效.....	86

二、問題與困難和改善策略	90
三、總結	90
【項目五】自我分析、改善與發展.....	93
一、現況描述.....	93
5-1 學士班之自我分析與檢討機制及其落實情形	93
5-2 自我改善機制與落實情形及其與未來發展之關係	95
二、問題與困難和改善策略	99
三、總結	100
肆、未來5年發展與持續改善機制.....	101
伍、總結	103

表目錄

表1-1	社會學系近6年教師人數統計	3
表1-2	社會學系近6年歷年教師名單	4
表1-3	社會學系近6年學生人數統計	6
表1-4	社會學系近六年生師比	6
表1-5	社會學系歷次訂定之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會議	16
表1-6	本系教育目標	16
表1-7	人文社會科學學院學生專業能力	18
表1-8	社會學系學生核心/專業能力	19
表1-9	系(所)專業能力與教育目標的關連性	20
表1-10	院核心能力與系專業能力關聯對應	26
表2-1	本系專兼任教師專長領域	29
表2-2	教育目標與教師專長之對應	30
表2-3	社會學系學生專業/核心能力與教師專長之對應	31
表2-4	社會系專任教師近三年授課時數表	32
表2-5	本系專兼任教師之晉用服務日期與近3年主要授課科目	33
表3-1	社會學系103-1學期班級人數統計	44
表3-2	歷年系上招生人數(含僑生、身障生、原住民生外加名額) ..	45
表3-3	歷年系上錄取人數/報到人數 (不含僑生、身障生、原住民生)	45
表3-4	101~103學年度『考試分發入學』方案錄取標準	46
表3-5	預警學生輔導方案	49
表3-6	99-102學年導師名單一覽表	50
表3-7	社會系(所)教師102學年度第2學期Office hour一覽表	51
表3-8	97-102年度圖書採購表	53
表3-9	100-102圖書借閱一覽表	54
表3-10	99-102學年度「優秀學生留校升學獎學金」	55
表3-11	社會系(所)學生獲得校內獎助學金金額統計表	56
表3-12	99-102學年度校外獎助學金	56
表3-13	99-102學年度留校升學獎學金	57
表3-14	媒體報導一覽表	58

表3-15	研究生論文計畫發表會	59
表3-16	系學會活動簡表	61
表3-17	學生會幹部	61
表3-18	學生宿舍自治委員會	62
表3-19	新航之舟行政團隊	62
表3-20	學生參加學生社團	62
表3-21	田畠 真弓老師學運活動參與表	63
表3-22	研究計畫及助理人數簡表	64
表3-23	卓越學習實體/線上讀書會參與名單	64
表3-24	本系生交換至外國	65
表3-25	本系校友考取研究所人數	68
表3-26	本系校友考取公職/社工師執照人數	68
表3-27	性別	68
表3-28	畢業年度	69
表3-29	公司所在地(歸類)	69
表3-30	回答面向	69
表3-31	畢業生流向	70
表3-32	樣本資料質化分析	71
表3-33	達到系所目標	72
表3-34	具社會分析	73
表3-35	具備批判反省能力人數	73
表3-36	運用理論蒐集調查分析與解釋能力	74
表3-37	樣本中具備系所要求專業能力(是)者比例	74
表3-38	證照考取通過人數	76
表3-39	本系(所)學生參加語文檢定狀況表	76
表3-40	本系學生通過國科會大專生專題研究計畫數量統計	77
表3-41	建議表	78
表4-1	100-102學年度教師研究表現統計表	81
表4-2	外國學者至本系進行之教學課程	83
表4-3	100~102學年度教師參與校外專業服務情形	87
表5-1	100~103-1學期本系相關會議召開情形	96

圖目錄

圖1-1 自我評鑑小組組織.....	7
圖1-2 學生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制定流程.....	17
圖1-3 社會學系學士班學架構圖.....	22
圖1-4 社會學系學士班能力培育比重圖.....	23
圖1-5 社會學系碩士班能力培育比重圖.....	24
圖2-1 本系課程與個別科目和本系所核心能力之關聯表系統.....	37
圖3-1 學生預警與輔導系統.....	49
圖3-2 99-102學年度校外獎助學金.....	56
圖3-3 99-102學年度留校升學獎學金.....	57
圖3-4 畢業生流向.....	71
圖3-5 達到系所目標.....	72
圖3-6 具社會分析.....	73
圖3-7 具備批判反省能力人數.....	74
圖3-8 運用理論蒐集調查分析與解釋能力.....	75
圖3-9 樣本中具備系所要求專業能力(是)者比例.....	35
圖4-1 100-102學年度教師研究表現圖.....	81
圖4-2 近三年本系舉辦專題演講次數統計圖.....	84
圖5-1 社會學系組織架構圖.....	95
圖5-2 自我改善機制圖.....	97

附錄

附錄1-1	社會學系學士班學生專業能力與系所課程規劃之對應...	107
附錄1-2	社會學系學士班課程地圖	109
附錄1-3	社會學系碩士班學生專業能力與系所課程規劃之對應...	111
附錄1-4	社會學系碩士班課程地圖	112
附錄1-5	本系100-102學年度已畢業學生取得外系副修或雙主修學生名冊	113
附錄1-6	近三年提前畢業學生	115
附錄1-7	本系近三年歷年申請五年一貫修讀學生名冊	116
附錄2-1	國立東華大學教師授課時數核計規定	117
附錄2-2	本系專任教師近三年授課時數一覽表	118
附錄2-3	國立東華大學社會學系暨財經法律研究所教師聘任及升等評審細則	125
附錄2-4	國立東華大學各系、所、中心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	128
附錄2-5	社會學系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	129
附錄2-6	本校學程實施辦法	130
附錄2-7	專任教師授課時數不足處理要點	132
附錄2-8	教師教學評量追蹤輔導辦法	133
附錄2-9	國立東華大學人文社會科學學院教學優良教師遴選與獎勵辦法	137
附錄2-10	國立東華大學社會學系研究生獎、助學金暨工讀金作業細則	141
附錄2-11	國立東華大學人文社會科學學院社會學系教師獎勵辦法實施細則	143
附錄2-12	國立東華大學學生學習輔導辦法	146
附錄2-13	外系教師、兼任教師、專案教師與客座教師支援本系之課程	147
附錄3-1	學習目標和成效評估問卷	151
附錄3-2	本系學士班招生簡章	152
附錄3-3	碩士班入學簡章	155

附錄3-4	高中宣傳資料.....	157
附錄3-5	國立東華大學社會學系五年修讀學、碩士學位實施細則	162
附錄3-6	100~102學年度書卷獎辦法及獲獎名單.....	164
附錄3-7	優秀學生留校升學獎勵辦法.....	166
附錄3-8	國立東華大學生活助學金作業要點.....	167
附錄3-9	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	169
附錄3-10	國立東華大學學生急難救助金實施辦法.....	178
附錄3-11	其他獎助學金獲獎名冊.....	180
附錄3-12	參訪機構.....	190
附錄3-13	100-102學年度論文計畫發表會.....	191
附錄3-14	系所學會組織章程.....	198
附錄3-15	導生活動經費.....	207
附錄3-16	近三年系學會辦理之學術活動.....	212
附錄3-17	本系學生參與學生會幹部名單.....	213
附錄3-18	本系學生參與宿舍自治幹部名單.....	214
附錄3-19	本系學生參與「新航之舟」行政團隊幹部名單.....	215
附錄3-20	本系學生擔任社團社長、副社長名單.....	216
附錄3-21	田畠 真弓老師學運活動參與表.....	217
附錄3-22	學生擔任教師國科會助理清單.....	218
附錄3-23	陸生交換名單.....	220
附錄3-24	東亞資本主義的轉型：危機與協調國際學術研討會議程	221
附錄3-25	社會學系學生學習成效總結性評量辦法.....	223
附錄3-26	近三年本系學生獲科技部資助進行專題計畫.....	224
附錄3-27	歷年研究所與公職榜單.....	226
附錄4-1	近三年學術研究成果統計表.....	229
附錄4-2	近三年本系教師得獎經歷.....	239
附錄4-3	100-103學年度教師專題研究計畫.....	240
附錄4-4	國立東華大學社會學系碩士班修業要點.....	242
附錄4-5	本系學生校外發表論文統計表.....	246
附錄4-6	近三年本系舉辦之專題演講.....	248
附錄4-7	國立東華大學研究發展處設置辦法.....	251

附錄4-8	國立東華大學教授休假研究實施要點.....	252
附錄4-9	國立東華大學教師獎勵辦法.....	254
附錄4-10	國立東華大學學術研究獎助辦法.....	258
附錄4-11	社會學系教師研究成果認定標準.....	260
附錄4-12	國立東華大學教師獎勵辦法.....	262
附錄4-13	本系教師校外服務統計表.....	266
附錄4-14	國立東華大學教師借調處理要點.....	271
附錄4-15	國立東華大學建立優良導師典範要點.....	272
附錄5-1	國立東華大學教師評鑑辦法.....	274

壹、 前言

一、歷史沿革

本系初始設立為花蓮師院社會科教育學系，為執行當時師資培育科系之通才訓練任務，因而當時本系師資專長背景較為多元，涵蓋社會學、政治學、經濟學、法學、哲學、傳播學、教育學、心理學等社會科學領域。民國94年本系轉型為非師資培育學系，並依據當時師資背景，更名為「花蓮教育大學社會發展學系」，隨著師資的自然離退與校內調整，本系師資當時逐漸聚焦於社會學、政治學、經濟學、法學、哲學以及傳播學。

本系碩士班成立於民國92年，初始為「社會發展研究所」，設立宗旨為強調社會發展、經濟發展與環境永續等三個主要領域之協調整合。本所關切探討之主題，涵蓋社會發展議題之各個面向，包括全球、國家、區域、社區等各層級社會，乃至於社會實踐層面的議題。

近年來，由於廣設大學，加上出生率下降，經費預算員額緊縮，國內高等教育面臨經營困境。為發揮最適規模經濟效益，在教育部的推動下，國立花蓮教育大學與東華大學於97年兩校合併，本系於99年依校務規劃委員會規劃為「社會暨公共行政學系（學士班、社會學碩士班）」，除原有的社會學領域外，並加入公共行政類課程，以供學生多樣化的專業選修。為使系所定位分明與專業，本系於102學年度更名為「社會學系（學士班、碩士班）」。其發展方向與系所特色如下：

二、發展方向：

本系所課程以社會學課程為系所教學核心，課程架構以學程化進行設計，包括部分社會科學院基礎學程之課程、社會學核心學程以及本系專業選修學程；課程設計旨在提供完整社會學基礎訓練，更提供社會學進階的專業訓練，專業選修學程則提供學生未來生涯發展相關技能與知識之培養。碩士班之學術訓練以社會學為核心，同時具備相關領域之師資，以利從不同學科角度研究社會現象。

三、系所特色：

本系學士班教育目標為「培養具有社會學知識、技能與態度之人才」。特色在於社會學研究與社會議題研究之專業能力養成，以提升學生對社會的關懷和社會事務之參與熱誠，同時積極培養學生於未來職場就業的能力。因此，在課程規劃上，以「具備社會分析之基礎知識」、「培養批判反省之能力」及「培養運用理

論進行資料蒐集、調查分析及解釋之技能」做為本系專業能力養成的目標。

依照本系教育目標及專業能力指標，本系課程包涵社會學專業知識、社會學運用取向之課程以及調查分析課程三大類。社會學專業基礎知識包括社會學核心知識與專業社會學領域知識之學習養成，強調學生社會學基礎知識之掌握，強化學生思考能力之訓練。社會學運用取向之課程強調學生學用合一，課程著重社會學知識之應用，相關課程包括社會變遷、社會問題與社會福利等課程，期盼學生具備運用社會學之學理對社會脈動之體察能力之外，並能培養學生面對未來就業與升學之能力需要。此外，本系並強調資料蒐集、調查分析與解釋之專業技能之培育，使學生俱備社會調查分析和解釋的技能，課程包括社會科學研究法、社會調查、統計資料的分析與應用等課程，重視理論與實際之結合，興趣與就業兼顧之目的。

透過本系專業知識探究能力之培養，針對社會學學術研究、社會議題與相關社會發展政策研究為訓練核心，提升學生進修深造與社會及公共事務之就業能力。

另外，為培養學生訓練第二專長，除本系學程外，學生亦可依興趣，跨系選修社會工作、公共行政以及法律學程。

本系碩士班以社會學為核心訓練專長，且相較於學士班，它更著重於基礎理論的訓練，以及各種發展議題的高階深入研究，因此本系碩士班的教育目標為「培養具有社會學進階知識、專業技能之人才」，並培育學生具備「具備能深入分析社會問題的獨立思考能力」、「熟稔相關專業理論知識，並能運用批判反省和處理問題」、「具備綜合運用理論和調查分析技能的專業能力」之專業能力。依本所教育目標及學生專業能力，本系碩士班特色如下：

1.課程之目標與特色：培養具有社會學與社會科學之研究能力之人才。

2.學術研究之目標與特色：強調社會學理論、研究方法與社會議題之學術研究。

3.課程：除了核心必修課程之外，課程面向涵蓋文化、政治發展、媒體傳播、區域以及社會福利等面向。

四、本系師生結構統計表

本系 97-98 學年度為社會發展學系。99-101 學年度為社會暨公行政學系，其師資員額隸屬於「社會暨公共行政學系暨公共行政研究所暨財經法律研究所」；102 學年度為社會學系，其師資員額隸屬於「社會學系暨財經法律研究所」。以下之統計皆僅統計社會學領域之教師員額。

表 1-1 社會學系近 6 年教師人數統計

學期	專任教授	專任副教授	專任助理教授	專任講師	兼任教師	客座/專案教師	總計
97-1	1	3	5	1	4		14
97-2	1	3	5	1	5		15
98-1	1	2	4	1	4		14
98-2	1	2	4	1	4		12
99-1	1	2	5		4		12
99-2	1	2	5		5		13
100-1	1	3	4		3	2	13
100-2	1	3	4		3	2	13
101-1	1	4	3		3	1	12
101-2	1	4	3		2	2	12
102-1	2	2	3		2	1	10
102-2	2	2	3		1	1	9
103-1	2	2	3		1		8

表 1-2 社會學系近 6 年歷年教師名單

學期	專任教 授	專任副教 授	專任助理 教授	專任講 師	兼任教 師	客座/專案 教師	總計
97-1	黃漢光	黎德星 王良能 戴興盛	張宏輝 陳素梅 田畠真弓 呂傑華□ 李俊鴻	林偉信	蔡志堅 陳雅敏 陳世博 林建德		14
97-2	黃漢光	黎德星 王良能 戴興盛	張宏輝 陳素梅 田畠真弓 呂傑華□ 李俊鴻	林偉信	蔡志堅 陳雅敏 陳世博 林建德 吳明益		15
98-1	黃漢光	黎德星 王良能	張宏輝 陳素梅 田畠真弓 呂傑華□	林偉信	蔡志堅 湯文章 陳世博 林建德		14
98-2	黃漢光	黎德星 王良能	張宏輝 陳素梅 田畠真弓 呂傑華□	林偉信	蔡志堅 湯文章 陳世博 林建德		12
99-1	黃漢光	黎德星 王良能	張宏輝 陳素梅 田畠真弓 呂傑華 莊致嘉		蔡志堅 湯文章 陳世博 林建德		12
99-2	黃漢光	黎德星 王良能	張宏輝 陳素梅 田畠真弓 呂傑華		曹庭毓 蔡志堅 湯文章 林建德		13

			莊致嘉		林珍如		
100-1	黃漢光	黎德星 王良能 呂傑華	張宏輝 陳素梅 田畠真弓 莊致嘉		湯文章 陳世博 成鳳樑	波率斯· 波特諾夫 許源派	13
100-2	黃漢光	黎德星 王良能 呂傑華	張宏輝 陳素梅 田畠真弓 莊致嘉		胡宛仙 湯文章 成鳳樑	許源派 何重誼	13
101-1	黃漢光	黎德星 王良能 呂傑華 田畠真弓	張宏輝 陳素梅 莊致嘉		湯文章 陳世博 成鳳樑	何重誼	12
101-2	黃漢光	黎德星 王良能 呂傑華 田畠真弓	張宏輝 陳素梅 莊致嘉		湯文章 成鳳樑	何重誼 張筵儀	12
102-1	黃漢光 黎德星	呂傑華 田畠真弓	張宏輝 陳素梅 莊致嘉		成鳳樑 王良能	何重誼	10
102-2	黃漢光 黎德星	呂傑華 田畠真弓	張宏輝 陳素梅 莊致嘉		成鳳樑	何重誼	9
103-1	黃漢光 黎德星	呂傑華 田畠真弓	張宏輝 陳素梅 莊致嘉		成鳳樑		8

表 1-3 社會學系近 6 年學生人數統計(以每年 10 月 15 日、3 月 15 日為基準)

學期	學士班	碩士班	總計
97-1	172	36	208
97-2	171	39	210
98-1	188	44	232
98-2	186	43	229
99-1	220	45	265
99-2	218	43	261
100-1	230	48	278
100-2	222	42	264
101-1	231	39	270
101-2	228	37	265
102-1	209	33	242
102-2	210	21	231
103-1	193	22	215

表 1-4 社會學系近六年生師比

學期	97-1	97-2	98-1	98-2	99-1	99-2	100-1	100-2	101-1	101-2	102-1	102-2	103-1
生師比	22.18	22.13	30.67	30.22	34.44	32.86	30.33	28.47	31.69	28.76	32.35	30.55	32.68

本系生師比偏高，但教師授課時數並未增加，主要是教師教學依本校教師授課時數辦法辦理，同時本校以課程化推動學生跨領域學習的結果。

五、評鑑相關組織及其運作情形

本系為辦理自我評鑑工作，成立「自我評鑑工作小組」，系主任、評鑑種子教師為當然委員。系主任擔任召集人，並依需求遴聘本系教師及學生代表為工作小組委員。

本系自我評鑑小組組織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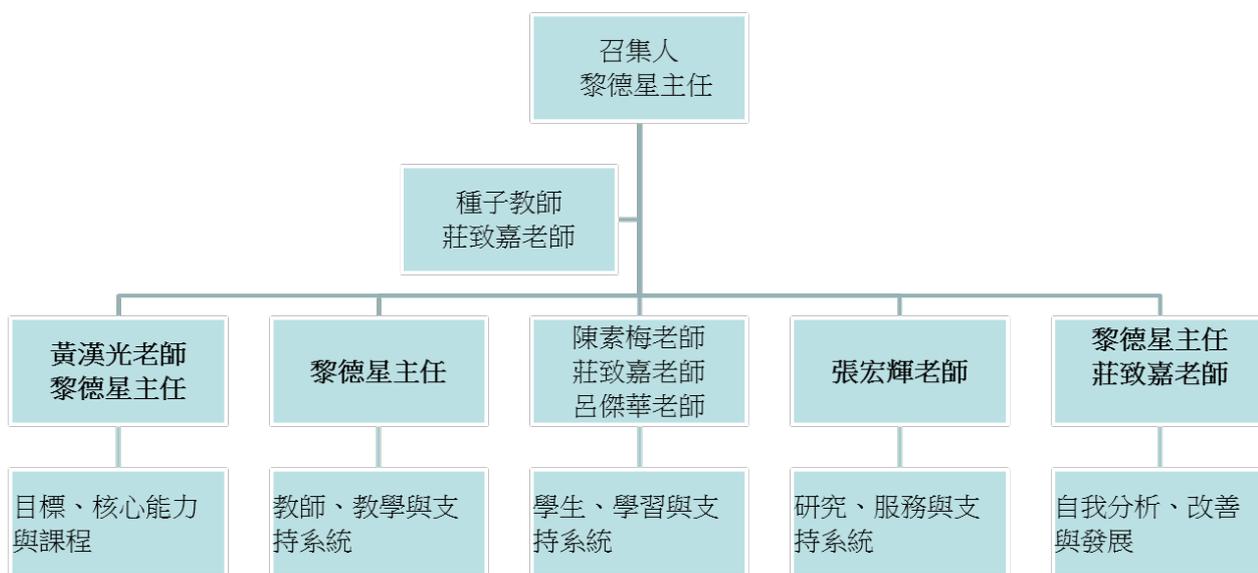


圖 1-1 自我評鑑小組組織

本系自我評鑑工作小組之任務：

1. 依據各項目之任務目的，提供系所改善建議以協助系所解決在研究與教學、學生學習與輔導等各方面之問題，達到改善教育品質、解決問題等自我評鑑目的。
2. 依校方規定推薦預審外部評鑑委員，送人文社會科學學院評鑑工作小組認可後，由人文社會科學學院核發聘書。
3. 依校方規定推薦二倍以上實審外部評鑑委員，並納入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之評鑑人才資料庫人選，送人文社會科學學院自我評鑑諮詢委員會參考並進行後續作業。
4. 本系系所自我評鑑項目包括：目標與核心能力、課程、師資及教學、學生學習及成效、畢業生追蹤，及各項改善機制等。

本系工作小組運作情形

1. 2012 年 12 月 20 日(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系務暨課程會議)討論，會議中討論依據本校、本院之教育目標修訂本系之教育目標，同時成立評鑑工作小組，訂定自我評鑑項目、效標及要素。
2. 2012 年 12 月 26 日(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5 次系務暨課程會議)持續討論自我評鑑相關事宜。
3. 2013 年 4 月 23 日(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系務暨課程會議)討論系所教育目標、學生專業能力與總結性評量方式。
4. 2014 年 1 月 15 日(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系務暨課程會議)討論系所評鑑相關事宜。
5. 2014 年 2 月 19 日(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務暨課程會議)修訂本系自我評鑑實施要點。
6. 2014 年 7 月 2 日(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6 次系務暨課程會議)討論系所評鑑項目及要點修訂。
7. 2014 年 10 月 8 日(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評鑑專案會議)，討論評鑑報告分工、擇定 12/8 辦理預審實地訪評作業、推薦 3 名預審委員並確認該委員可蒞校進行實地訪評事宜。
8. 2014 年 10 月 17 日(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評鑑專案會議)，討論評鑑報告書內容。
9. 2014 年 10 月 24 日(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評鑑專案會議)，討論評鑑報告書內容。推薦兩倍以上委員名單(建議 10~12 位，推薦人員須為納入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之評鑑人才資料庫人選)
10. 2014 年 12 月 4 日(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評鑑專案會議)，討論評鑑報告書內容，確認各項評鑑工作準備事宜。
11. 2015 年 1 月 7 日(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5 次評鑑專案會議)，討論系所評鑑「實地訪評」結果與改進。

貳、前次評鑑改善成果說明

評鑑項目	前次評鑑委員建議事項	迄今之改善情形說明
<p>一、目標、特色與自我改善</p>	<p>1.該系(花蓮教育大學社會發展學系)的發展宜兼顧教師既有專長以及發展「文化創意產業」,作法一:建立「社會發展」的核心課程,維持社會發展的基礎學科教學,但是這需要不同領域教師對既有的專長作些調整,例如政治學可以稍加調整為政治與社會發展,經濟學也可教經濟與社會,或社會永續發展等。第二,文化創意產業可以改為跨系的學程,而非該系唯一或大家都需符合的發展特色,否則如該系以「文化創意產業」為唯一目標,吾人則可以質問該系為何是「社會發展學系」而非「文化創意產業」學系?</p> <p>2.學程宜邀請該校(花蓮教育大學)相關系所師資,或兼任教師來充實該學程的課程(包括大學部與研究所)。此有待該系教師仔細規劃文化創意產業課程成為一個學程,納入文化產業相關的不同學科領域。</p> <p>3.針對轉型方向,宜再深入討論,並邀集校外專家參與,在凝聚共識後,擬定出發展方向及教育目標,並做好課程規劃。</p>	<p>1.本系於 97 年併校,102 學年度更名為社會學系,其課程則調整以「社會學」為核心架構。</p> <p>2.本系的自我改善機制,乃以定期的系務會議,輔以不定期的院系級評鑑專案會議為核心,持續針對教學、研究、行政與社會服務面向進行檢討改進工作。</p> <p>3.目前本系之發展方向,透過系務會議與所有教師討論,針對未來發展方向與核心課程架構進行密集討論,並在凝聚初步共識後,對外徵詢校外學者專家之建議。而後根據校外學者的建議,再召開多次會議調整發展方向與課程架構。</p>

<p>二、課程設計 與教師教學</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該系(花蓮教育大學社會發展學系)在「社會發展」為核心課程下，建議整合「政治經濟學群」與「社會發展重要面向課程群」為一個學群。 2. 為因應未來大一大二不分系的趨勢與課程規劃，建議融合社會學專長為必修核心課程。 3. 在必修課程部分考量調整法緒、經濟、政治為 3 個學分及增加統計為 6 學分的可能性。 4. 針對第 1 項建議，「社會發展學群」和「文化創意產業學群」制訂約五門的必修課(其中至少有一門為兩學群之共同必修課)，以協助學生的聚焦學習。 5. 該系雖承認可以在外校、院、系修習之18個學分，但仍宜盡量鼓勵學生修足這個學分數。 6. 未來宜考慮目標特色項下的建議，規劃跨院系的文化創意產業學程。 7. 該系女性同學接近 2/3，而性別議題與社會發展息息相關，因此建議未來如有教師名額，優先考慮女性教師。 8. 為提升教學品質，宜增聘師資，以減輕教師的教學負擔。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系於 97 年併校，102 學年度更名為社會學系，其課程以學程化設計，分為院基礎課程、系核心課程與專業選修學程。為符合本系之教育目標，本系之課程設計皆以社會學為核心。 2. 本系在課程設計方面，鼓勵學生副修、輔系或雙主修以增進其他專長。 3. 本系已自 96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聘任田畠真弓與陳素梅兩位女性教師。然而本系在此必須強調，此一人事任用案是在完全公平公開的過程中所獲得的結果，換言之，該兩位教師的聘任，完全是依據專業表現及本系需求所做的決定，而非特別考慮性別平衡的結果。 4. 本系併校後，其學校組織規劃之員額目前(103 學年度)屬「社會學系暨財經法律研究所」，其中負責社會學系(學士班、碩士班)之師資員
-------------------------	----------------------------------------------------------------------------------------------------------------------------------------------------------------------------------------------------------------------------------------------------------------------------------------------------------------------------------------------------------------------------------------------------------------------------------------------------------------------------------------------------------------------	---------------------------------------------------------------------------------------------------------------------------------------------------------------------------------------------------------------------------------------------------------------------------------------------------------------------------------------------------------------------------------------------------------

		<p>額目前為 7 人。其中 1 人(哲學師資)擬於 104 學年度規劃退休，本系將極力爭取教師員額，並改聘社會學專長師資。</p>
<p>三、學生學習與學生事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減輕教學負擔，加開專業課程，並在課程安排上盡量與鄰近大學配合，以達互補功能。 2. 加強學生電腦操作能力，在期刊圖書的添購上，盡量朝電子化方向發展。 3. 改善硬體教學設施，增加教室及研究生專用空間。 4. 增加學生參與研究計畫，或與校外文化產業相關之建教合作機會。 5. 教學評量宜採匿名方式，並設在課程結束之際，殊為客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系轉型後，因本系為非師資培育學系，故已不再負擔師培課程。且併校後，本校之校核心課程為校核心課程委員會負責，故本系之教師授課時數皆在規範內。 2. 本系已將統計學調整為 6 學分。同時學校有 6 間電腦教師，在非上課時段，皆開放同學練習。 3. 本系公用之教室皆設置資訊講桌，並設置研究生專用研究室。 4. 本系每年皆購置大量圖書與期刊，並盡量朝電子化方向發展。 5. 本系一直以來鼓勵並積極輔導學生申請大專生國科會專題研究計畫， 6. 本校之教學評量皆為匿名。

<p>四、研究與專業表現</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針對提升研究與發表能量方面，採取每篇論文與計畫給予某種金額獎勵方式，其效果不大，可以思考其他方式的可能性（如以下各點）。 2. 從基礎做起，協助優秀學生繼續攻讀學位，帶動學生研究風氣，尤其著重在花東地區發展性議題。 3. 舉辦研究發展與投稿講座（或工作坊），邀請國科會、各重要學刊主編前來交流經驗，協助師生掌握學術發展趨勢。 4. 建構學術研究團隊，鼓勵校內不同學門師資的整合，強化經驗傳承（如資深教師帶領新進教師與研究生）同時藉由團隊思索如何建立有特色的研究議題。 5. 協助師生出國至簽有交流協定之大學參訪或移地研究，也是擴展研究視野的重要方式，經過實地參訪所激發的動能，往往勝過課堂上的講解。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為提昇本系教師研究與專業發展能量，本系經常邀請國內、外著名學者演講，增加本系師生與學者之互動，帶動本系師生的研究能量。 2. 本系邀請系上於 TSSCI 或 SSCI 發表過論文的老師，進行投稿心得與經驗分享座談，與系上師生分享其個人如何成功撰述讓 TSSCI 或 SSCI 接受刊登的學術論文的經驗。 3. 本系除透過邀請國內社會學專家學者蒞校進行學術講座，藉由擴大本系師生與各知名學者的交流與互動機會，可藉由校外資深教授帶領本系新進教師進行學術研究，另積極鼓勵本系教師爭取整合型計畫的機會。
<p>五、畢業生表現</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課程設計宜盡量兼顧理論與實務，尤其實務部分能與社會經濟發展之需求相結合，研究計畫可鼓勵學生參與，有助於畢業生之就業。 2. 可增加學生選修輔系或外系之學分數，鼓勵學生選修輔系或培育第二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系在課程設計上，大一、大二著重理論基礎訓練，大三起則兼顧理論與實務。本系每學期皆舉辦論文發表會，鼓勵學生參與大專生國科

	<p>長。</p> <p>3. 教師可加強對學生畢業前就業或升學的輔導，協助學生順利進入職場。</p>	<p>會計畫。</p> <p>2. 本系在課程設計方面，鼓勵學生副修、輔系或雙主修已增進其他專長。</p> <p>3. 本系不定時辦理升學與就業講座，教師皆有 office hour 時間及導生聚會，隨時給予學生就業或升學的輔導。</p>
--	-----------------------------------------------------	-------------------------------------------------------------------------------------------------------------------------

參、本次評鑑之結果

【項目一】目標、核心能力與課程

核 心 指 標	1-1 學士班之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及其制定情形。 1-2 學士班之課程規劃及其與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之關係。
------------------	----------------------------------------------------------

一、現況描述與特色

本系前身為花蓮師範學院社會科教育學系，目的為培育國民小學之師資。83年師資培育法施行後，國小師資之培育不再僅以師範學院為唯一學校，本系於94年轉型為花蓮教育大學社會發展學系，其課程設計以社會科學為基礎訓練，並以社會學為核心，同時提供社會學群與政經學群專長提供學生發展興趣，以加強社會發展理論之研究與實務之訓練，並建立與地方社會之合作關係之社會服務。本系碩士班於92年成立，以社會學為核心訓練專長，相較於大學部，它更著重於基礎理論的訓練，以及各種發展議題的高階深入研究。

近年來，由於廣設大學，加上出生率下降，經費預算員額緊縮，國內高等教育面臨經營困境。為發揮最適規模經濟效益，在教育部的推動下，國立花蓮教育大學與東華大學於97年兩校合併，本系於99年依校務規劃委員會規劃更名為「社會暨公共行政學系(學士班、社會學碩士班)」。為使系所定位分明與專業，本系於102學年度更名為「社會學系(學士班、碩士班)」。

1-1 班制定之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及其制定情形

1-1-1 教育目標制定情形

本系教育目標制定過程主要依據國家社會需求、校院教育目標，並透過校友回饋及系所會議多次討論所訂定。

本校初始成立之三大方向為「為國家培育高級人才、與東部地緣與資源結合以及與國際學術潮流接軌」。因此，本校發展在於強調運用東部豐富之自然及人文資源，院系所之設置與發展為以國際學術潮流為主，並兼顧人文及科技的研究，結合東部之自然與人文生態，提升東部地區整體的學術研究水平，並期待與鄰近社區形成緊密而互動的關係。

本校之自我定位透過多次的行政會議討論，於100年1月17日至19日之擴大行政會議後確定本校自我定位為「具特色研究與卓越教學之綜合型大學」，並由「卓越教學」與「特色研究」兩個方面來營造自我定位與發展。

依據本校之自我定位，本校教育目標訂定為「孕育兼具創新思維、科學智能與人文素養之卓越人才」。

承續校級教育目標，本院依其屬性訂定學院之教育目標為「培育兼具創新思維、專業知能與人文素養之優秀人才」。

本系主要依據國家社會需求、校院教育目標，制定本系教育目標，透過校友回饋及系所會議多次討論訂定出本系之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

表 1-5 社會學系歷次訂定之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會議

社會學系歷次訂定之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會議
1. 99 年 5 月 17 日（星期一）9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系務暨課程會議。
2. 99 年 11 月 9 日（星期二）9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務暨課程會議。
3. 101 年 12 月 20 日（星期四）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系務暨課程會議
4. 101 年 12 月 26 日（星期三）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5 次系務暨課程會議

本系教育目標訂定如下：

表 1-6 本系教育目標

社會學系 教育目標	
學士班	培養具有社會學知識、技能與態度之人才。
碩士班	培養具有社會學進階知識、專業技能之人才。

目標說明

1. 學士班：本系所期盼藉由社會學之專業基礎訓練，強調主動學習並培養學生敏銳覺察之社會洞察力、提供知識性的啟發，使學生對社會運作與社會議題具備基本處理以及批判思考之能力。包括：

（一）知識：指具備社會學的基礎專業知識。

(二) 態度：指具備良好社會學概念、批判思考之能力與態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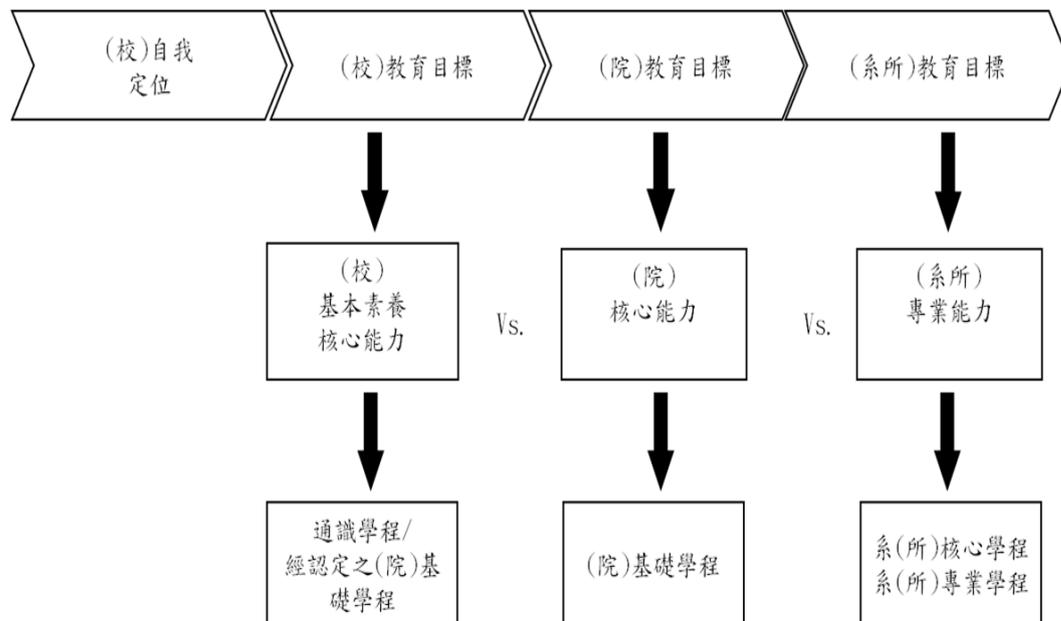
(三) 技能：指具備調查研究、溝通表達與分析之基本能力。

2. 碩士班：本所期盼藉由社會學之專業訓練，強調主動學習並培養學生敏銳覺察之社會洞察力、提供知識性的啟發，使學生對社會議題具備基本處理以及批判思考之能力。此教育目標擬定後，本系藉由召開多次會議討論確立，並請學界代表(校外課程委員會委員)、校友及學生代表檢視並確認，並經系務會議認定，確為符合各界期待。

1-1-2 核心能力制定情形

本系(所)核心能力之設定，在達成系(所)之教育目標為前提，使本系(所)學生在畢業前應具備之專業能力，設定此能力之原則必須依循校院基礎學程、系核心學程以及系專業學程之共同性；同時，內涵應具體而易評量(如圖 1-2)。步驟上，在系所教育目標確立後，更進一步依校院制定各學生能力之後，制定本系(所)專業能力。

圖 1-2 ■ 學生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制定流程



校院學生能力說明如下：

校級學生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

本校以學術研究、培育人才、提升文化、服務社會、促進國家發展為宗旨。在教育理念上期許成為國際一流學府之際，秉持自由、開放、和諧、卓越及樸實等原則，追求學術之卓越，並建立優良的校園風氣與健全的校園規章；同時更培養學生具備宏觀的國際視野及應對國際事務的能力，並在東部純樸的民風陶冶下，孕育出東華人特有的樸實敦厚精神。

為因應社會複雜且迅速之變遷，並使本校學生能符合業界取材多元化發展之趨勢，依據(一)本校的教育宗旨、理念、立校理念、精神；(二)前哈佛校長 Derek Bok 提出的「21 世紀教育目標」；(三)天下雜誌對企業的調查和專家提出的建議，並於校內行政會議充分討論後，訂定本校學生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指標。本校學生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如下：

- 核心一：具備卓越之專業智識與技能
- 核心二：具備康健自由、樸實敦厚的身心特質
- 核心三：具備情意美感與創造思考的能力
- 核心四：具備民主與法治之公民責任的能力
- 核心五：具備溝通合作與社會實踐的能力
- 核心六：具備在地關懷與全球視野
- 核心七：具備博雅多元的識見與人文素養
- 核心八：具備語文表達與資訊之統整應用的能力

為了培養學生各項基礎與專業能力，並落實教育目標和辦學理念所發展出來的學生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本院依據系所發展策略、師資結構屬性、課程結構及內涵、研究及教學方向，訂定各院學生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本校人文社會科學學院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如表 1-7：

表 1-7 人文社會科學學院學生專業能力

人文社會科學學院學生專業能力
1. 豐富人文學與社會科學基礎知能。
2. 運用語文表達與批判思考能力從事創新活動。
3. 具備民主法治理念與社會關懷素養。

承校、院核心能力之訂定，本系(所)專業能力之制定，經會議討論，訂定如表 1-8：

表 1-8 社會學系學生核心/專業能力

社會學系 學生核心/專業能力	
學士班	1.具備社會分析之基礎知識。 2.培養批判反省之能力。 3.培養運用理論進行資料蒐集、調查分析及解釋之技能
碩士班	1.具備能深入分析社會問題的獨立思考能力。 2.熟稔相關專業理論知識，並能運用批判反省和處理問題。 3.具備綜合運用理論和調查分析技能的專業能力。

本系(所)專業能力定義與闡述如下：

1.學士班

能力 1：了解學理基本內涵並內化之能力。本系提供堅實的社會學基礎理論訓練，培養具有社會學素養、研究專長與實踐能力之基礎人才。從不同社會面向基礎理論之思考與建構，建立其基本認識，再以對台灣社會發展中所產生的社會議題與現象進行研究和分析。

能力 2：訓練學生具備掌握實際社會議題的處理能力，並能鼓勵學生積極投入社會發展的活動，達成結合學術研究與實務運用的能力，進而強化學生的學習內涵與成效。

能力 3：運用已習得的基本能力，進行資料蒐集、分析與運用。從社會學的基礎訓練與延伸，並搭配所學之理論與實證課程，奠定學生的基本能力，並運用已習得的基本能力，進行資料蒐集、分析與運用。

2.碩士班

能力 1：本所提供堅實的社會學基礎理論訓練，培養具有社會學素養、研究專長與實踐能力之人才。從社會、政治、經濟、文化等基礎理論之思考與建構，建立其基本認識，再以對台灣社會發展中所產生的社會議題與現象進行研究和分析。

能力 2：訓練學生具備掌握實際社會議題的處理能力，並能鼓勵學生積極投入社會發展的活動，達成結合學術研究與實務運用的能力，進而強化學生的學習內涵與綜效。

能力 3：運用已習得的基本能力，進行資料蒐集、分析與運用。

系(所)專業能力與教育目標對應關係方面，綜觀學士班與碩士班專業能力內涵與本系教育目標密切相關，並經院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

表 1-9 系(所)專業能力與教育目標的關連性

社會學系--系教育目標及系核心/專業能力對應表			
學生核心/專業能力（學士班）			
1.具備社會分析之基礎知識			
2.培養批判反省之能力			
3.培養運用理論進行資料蒐集、調查分析及解釋之技能。			
學生核心/專業能力（碩士班）			
1.具備能深入分析社會問題的獨立思考能力。			
2.熟稔相關專業理論知識，並能運用批判反省和處理問題。			
3.具備綜合運用理論和調查分析技能的專業能力。			
	社會學系學生專業能力		
系(所)教育目標	1	2	3
學士班：培養具有社會學知識、技能與態度之人才。	●	●	●
碩士班：培養具有社會學進階知識、專業技能之人才。	●	●	●
專業能力 vs. 教育目標（「●」表高度相關，「○」表中度相關）			
表單說明：			
1.系(所)專業能力之制定應依據系(所)教育目標，藉此檢核兩者之關聯性。			
2.每一項系(所)教育目標皆應有至少一項系(所)專業能力與之對應。			

從上述學士班與碩士班之核心能力說明可知，本系學士班與碩士班之核心能力包括認知、技能與態度面相三方面；認知層面強調社會學基礎與進階知識的學習，技能層面表現在調查方式與研究方法技能的培養，價值面則表現在對社會現象的反省與批判態度的強調。

1-1-3 系所核心能力的合理性、整全性與價值性（請參見 1.2.1）

1-1-4 教育目標與學生實務能力、應用能力與國際化能力培養方面

本系學士班與碩士班的教育目標強調知識性、技能性與態度層面的培養、知識性的訓練。除社會學知識的學習外，強調研究調查分析能力的培養，使學生具備調查分析之技能，此技能有助增加學生實務操作與跨領域應用調查研究方法於其他領域，並能有助學生實務上的運用。

1-1-5 班制訂定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皆以制度化運作為原則，每學期透過課程會議定期討論，必修訂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具體表現在本系更名前後，大學部教育目標、核心能力和課程架構都經過課程會議進行修訂。

1-1-6 本系班制之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訂過程，皆有學生代表參與會議，修訂後的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透過系所網站公告，並具體呈現在課綱之內，讓學生清楚明瞭本系課程目標。本系同時以問卷調查方式，針對一、二年級學生宣導本系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在教師方面，透過會議老師們共同參與制定目標與核心能力，使教師對本系教育宗旨具有共識，同時在教師開課時需自我檢視課程與系所教育目標和核心能力的關連性。

1-2 班制定之課程規劃及其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之關係

1-2-1 課程規劃與教育目標和核心能力之關連

為達成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本系學士班在課程規劃方面以涵養學生專業能力為目標，教學方面則著重以學生學習為本位之教學。

依照本系教育目標及專業核心能力指標設計，本系學士班課程內涵為「社會學專業基礎知識課程、社會學運用取向之課程以及調查分析課程」三大類。

「社會學專業基礎知識課程」包括社會學核心知識與專業社會學領域知識之學習養成，強調學生社會學基礎知識之掌握，強化學生思考能力之訓練。

「社會學運用取向課程」強調學生學用合一，課程著重社會學知識之應用，相關課程包括社會變遷、社會問題與社會福利等課程，期盼學生具備運用社會學之學理對社會脈動之體察能力之外，並能培養學生面對未來就業與升學之能力需要。

此外，本系並強調資料蒐集、調查分析與解釋之專業技能之培育，使學生俱備社會調查分析和解釋的技能，「調查分析課程」包括社會科學研究法、社會調查、統計資料的分析與應用等課程，重視理論與實際之結合，興趣與就業兼顧之目的，同時呼應本系的教育目標與專業能力。

將此三類課程統整於本校的學程學習架構之下，並以學程化之概念進行規劃，將本系課程融入校核心課程、院基礎課程、系核心課程以及系專業選修學程。

人文社會科學學院之社會科學基礎學程(21學分)課程包括：社會學、哲學概論、統計學。

社會系核心學程(27學分) 課程包括：當代社會學理論、古典社會學理論、量化研究法、質性研究法、社會問題、社會政策與社會立法、社會哲學等課程。

學士班專業選修學程(21學分) 課程包括：社會變遷、社會階層化、社會調查、次級資料的分析與應用、社會學專題、社會行銷等課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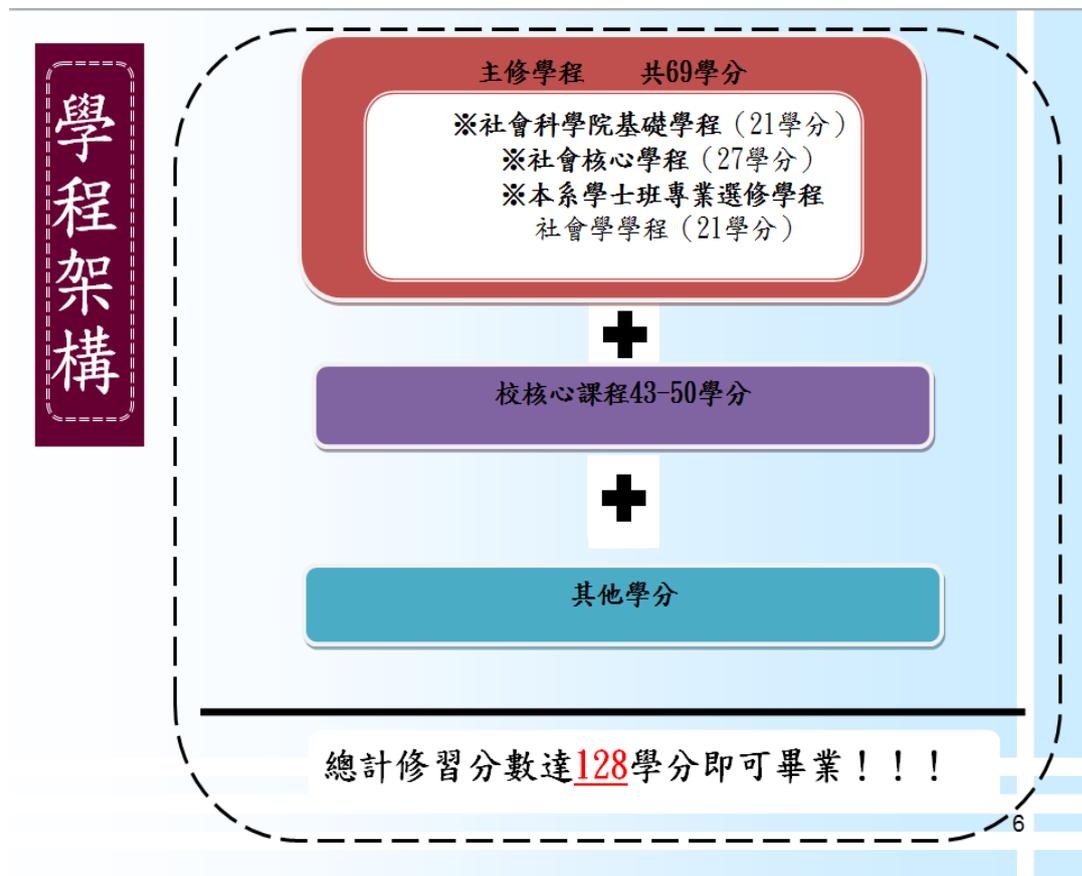


圖1-3 社會學系學士班學架構圖

由上述課程規劃內涵可知，本系(所)之課程規劃以達成學生專業/核心能力培育為目的，因此本系之各門課程須與專業/核心能力進行高、中度相關之對應，有關本系之學生專業能力與系所課程規劃之對應請參閱附錄1-1。

依據教務處校務資訊系統之學生能力查尋系統，本系學士班之每項專業能力，在整體系(所)課程規劃所占的教學比重如圖 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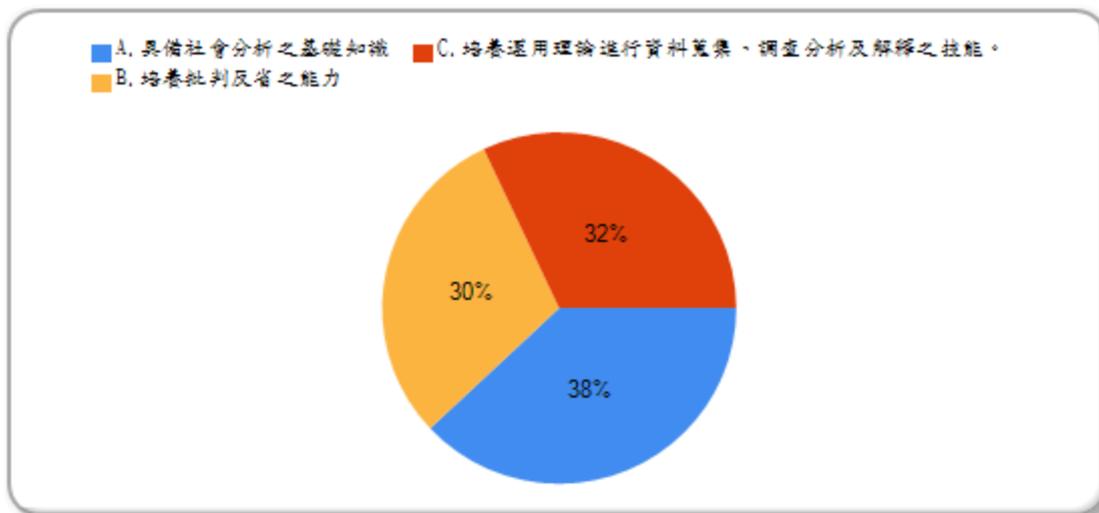


圖 1-4 社會學系學士班能力培育比重圖

本系碩士班課程規劃則強調專業能力之訓練與培養，期使學生具備洞察專業領域的趨勢與發展，並針對專業領域達致貢獻與發展其專業之能力。課程之目標與特色為培養具有社會學與社會科學之研究能力之專業人才，強調社會學理論、研究方法與社會議題之學術研究，涵蓋文化媒體傳播、區域以及社會福利面向之課程以及運用理論、調查分析之課程，強化學生批判反省、獨立思考與處理分析社會問題之能力。本系碩士班之各門課程規劃必須與專業/核心能力進行高、中度相關之對應，其對應表請參閱附錄1-2。

本系碩士班之每項專業能力，在整體系(所)課程規劃所占的教學比重如圖 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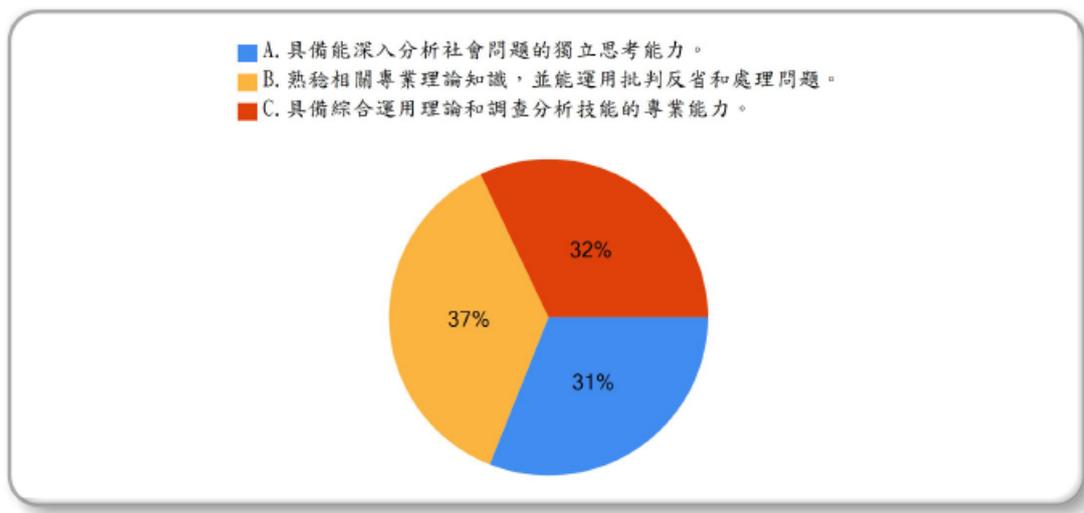


圖1-5社會學系碩士班能力培育比重圖

從上述學士班/碩士班專業能力之內涵與上述系所課程規劃內容可知，課程規劃符合系所專業能力之培養。

1-2-2 課程結構以課程地圖，教師依學習的課程設計進行開課（課程地圖請參閱附錄 1-2 及 1-4）。

1-2-3 本系課程規劃的學程，提供以學習為主的課程架構。首先，學生在校院課程部分，依其學習興趣，選擇相關課程修習，其中本系學生必修課程以社會核心學程為主，另選修本系提供的專業選修課程，修滿校院及系核心以及本系選修學程之後，其他畢業學分的修習則依其興趣，可續修本系提供的課程之外，可以跨院修習其他系所課程，提供學生學習的彈性與自由度，也使本系畢業生就業與升學的發展更為多元。同時，學生可藉由本校教務處教務資訊系統自主管理學習。此外，本系為鼓勵學生副修、輔系或雙主修外系課程，本系在開課方面，會在同學大三下學期時，盡量開足學生主修學程（院基礎、系核心及專業選修），預留選課空間讓學生完成副修、輔系或雙主修外系課程，或選擇提前畢業或讓學生選擇五年一貫修讀學、碩士學分。不選修副修、輔系或雙主修外系課程的同學，本系也會在選修學程開足可讓學生畢業之學分。有關本系學生參與之副修、輔系或雙主修、提前畢業學生及修讀五年一貫修讀學、碩士學生，請參閱附錄 1-5~1-7。

本系學生副修外系課程方面，100-102 學年度已畢業學生取得外系副修或雙主修學位，共有 41 位學生，其中副修有 40 位，雙主修有 1 位。在副修方面，跨修

花師教育學院學程的有 14 位，主要是跨修教育行政與管理學系學士班的行政人員專業學程；跨修管理學院有 8 位，修習管理學院基礎學程的有 1 位；跨修企業管理學系學士班的有 4 位，修習行銷與電子商務學程(2 位)，組織與人力資源管理學程(2 位)；跨修國際企業學系學士班的有 2 位，皆是修習國際商務學程；跨修觀光暨休閒遊憩學系學士班的有 1 位，其修習的是休閒遊憩管理學程。跨修原住民學院有 10 位，皆是跨修民族發展與社會工作學系學士班的社會工作學程。跨修藝術學院有 7 位，跨修藝術創意產業學系民族藝術創意學程的有 3 位，修習藝文產業經營學程的有 2 位，修習藝術教育產業學程的有 1 位；跨修藝術與設計學系學士班的有 1 位，其修習的是數位媒體藝術學程。雙主修共有 1 位學生，雙主修會計學系學士班的會計師專業學程。

碩士班課程部分，課程以核心必修課程以及專業選修課程所構成，兼顧核心能力的訓練以及學生學習的興趣。

1-2-4 本系課程委員會為本校課程設計機制之一環，定期針對本系課程設計、教育目標及核心能力進行檢討，具體呈現在每年度的課程規劃，公布於系所網頁，提供學生選課指引。

本系目標、核心能力與課程之特色有以下三點

1. 本系(所)教育目標與校、院二級教育目標相呼應

本系在「目標、核心能力與課程」方面之展現特色在於教育目標及學生專業核心能力與校院教育目標、核心能力關聯性程度高。

本系學士班之核心能力「具備社會分析之基礎知識」與碩士班「具備能深入分析社會問題的獨立思考能力。」核心能力與院級「豐富人文學與社會科學基礎知能」完全契合，同時對應校級「具備卓越之專業智識與技能。」大學部透過提供堅實的社會學專業基礎知識培養，使學生具備社會分析之基礎知識之能力；碩士班則能更以進階之獨立思考方式深入分析社會問題。

本系學士班之核心能力「培養批判反省之能力」與碩士班「熟稔相關專業理論知識，並能運用批判反省和處理問題」核心能力與院級「豐富運用語文表達與批判思考能力從事創新活動。」完全契合，同時對應校級「具備情意美感與創造思考的能力。」大學部課程著重社會學知識之應用，除期盼學生具備運用社會學之學理對社會脈動之體察能力之外，並能培養學生面對未來就業與升學之能力需

要。碩士班則除具備專業理論知識外，運用理論知識進行批判反省分析社會問題。

本系學士班之核心能力「培養運用理論進行資料蒐集、調查分析及解釋之技能」與碩士班「具備綜合運用理論和調查分析技能的專業能力」之核心能力與院級「具備民主法治理念與社會關懷素養」完全契合，並同時對應校級「具備溝通合作與社會實踐的能力、具備在地關懷與全球視野」之能力。透過資料蒐集、調查分析與解釋之專業技能之培育，使學生俱備社會調查分析和解釋的技能，重視理論與實際之結合，以具備社會關懷與實踐之能力。

表 1-10 院核心能力與系專業能力關聯對應：

社會學系學士班--院核心能力與系專業能力對應表				
核心能力 A. 豐富人文學與社會科學基礎知能 B. 運用語文表達與批判思考能力從事創新活動 C. 具備民主法治理念與社會關懷素養				
系專業能力	人文社會科學學院核心能力	A	B	C
1. 具備社會分析之基礎知識		●	●	●
2. 培養批判反省之能力。		●	●	●
3. 培養運用理論進行資料蒐集、調查分析及解釋之技能。		●	●	●
社會學系碩士班--院核心能力與系專業能力對應表				
核心能力 A. 豐富人文學與社會科學基礎知能 B. 運用語文表達與批判思考能力從事創新活動 C. 具備民主法治理念與社會關懷素養				
系專業能力	人文社會科學學院核心能力	A	B	C
1. 具備能深入分析社會問題的獨立思考能力。		●	●	●
2. 熟稔相關專業理論知識，並能運用批判反省和處理問題。		●	●	●

3.具備綜合運用理論和調查分析技能的專業能力。	●	●	●
-------------------------	---	---	---

2.本系教育目標能突顯本系之專業特色與發展方向

本系設立宗旨在培育社會學專業之優秀人才，課程兼具理論、實務與專業能力之培養。本系期盼藉由社會學之專業基礎訓練，強調主動學習並培養學生敏銳覺察之社會洞察力、提供知識性的啟發以及專業技能之訓練，使學生面對快速變遷全球化趨勢下，對社會發展與公共議題具備基本分析思考以及處理之能力。

除了課程目標與專業能力的規劃符合社會學學科能力與知識的培養外，針對本系的定位與學校特色的呼應之下，本系於 102-1 著手建立本系特色與結合學校在地化發展方向，積極建立系所特色，以社會創新為發想概念，一方面參與校級人文創新與社會實踐計劃，一方面針對系所課程、透過課程會議進行檢討，具體成效是由研究所進行分組，分為社會學組與社會企業組分別招生，藉此強化本系與地方社會的關連性，104 年開始進行招生，課程調整方面，社會企業組課程強調跨領域學習，與管理學院、藝術學院的師資共同開設社會企業課程，強化學生社會實踐能力。

3.本系所之課程規劃有助於核心能力之達成

本系所之課程規劃，均透過課程委員會、校外學者以及校友回饋檢視該課程是否符合本系教育目標以及是否有助於學生專業能力的達成。為檢核學生是否達成本系目標及能力，本系已規劃總結性評量課程，檢視學生學習成效。

二、問題與困難和改善策略

本校為達成學生核心能力與教育目標，課程設計採用學程化規劃。學生之畢業門檻須修過「校核心課程」、「院基礎課程」、「系核心課程」以及「專業選修課程」。

本系在課程規劃上，為使學生能具備專業能力，其課程內容包含理論與實務。惟因本系過去六年來師資不穩定，在「專業選修」學程方面 僅能提供單一專業選修學程予同學選擇。

為改善選修學程不足之問題，本系鼓勵學生除本系課程外，也可選擇本校其他系所之學程，例如企業管理、社會工作、法律學程等領域，這些領域也需要社會學的專業知識與調查研究方法，學生學習第二專長，對將來的就業有一定的幫

助和選擇。

三、總結

- 1.班制定之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及其制定有制度性與合理性。
- 2.班制定之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之制定完整。具備認知、態度與技能三面向。
- 3.班制定之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扣連密切。
- 4.制度性定期檢視班制定之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
- 5.課程規劃與班制定之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銜接合理。
- 6.制度性定期檢視課程規劃與班制定之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之關聯性。

【項目二】教師、教學與支持系統

核心 指標	2-1 教師組成與聘用機制及其與教育目標、核心能力與學生學習需求之關係。
	2-2 教師教學與學習評量及其與教育目標、核心能力與學生學習需求之關係。
	2-3 教師教學專業發展及其支持系統建置與落實情形。

一、指標之現況描述與特色

2-1 教師組成與聘用機制及其與教育目標、核心能力與學生學習需求之關係

2-1-1 本系教師聘任過程公平、公正、公開，且教師學術專長符合本系之發展方向，切合本系之教育目標與學生專業核心能力。本系之專任教師，依本校「社會學系暨財經法律研究所」之組織規劃員額為共 13 位，師資專長包含社會及法律兩大領域，分別負責社會系及研究所及財經法律研究所之授課，其中屬社會學系教師則為 7 位。本系教師皆具博士學位，其中包括 2 位教授、2 位副教授、3 位助理教授，教師專長包括社會學（5 位）、哲學（1 位）及法學（1 位），其中 6 位教師為併校前花蓮教育大學社會發展學系之師資，1 位為併校後 99 學年度聘任師資。本系依課程需要聘任兼任教師授課，目前兼任教師 1 位。103 年 10 月 15 日本系學生 215 人，生師比為 32.68：1。本系專兼任教師專長領域如表 2-1：

表2-1 本系專兼任教師專長領域

姓名	職稱	主要學歷	研究領域
黃漢光	專任教授	中國文化大學哲學研究所博士	公民教學、倫理學、哲學
黎德星	專任教授	英國愛塞克斯大學(Essex university)社會學博士	社會學、社會問題、社會福利
呂傑華	專任副教授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法學博士	社會行銷、傳播與社會
田島真弓	專任副教授	國立台灣大學社會學博士	經濟社會學、產業社會學、組織社會學、社會網絡、發展社會學、日本社會
張宏	專任助理教授	國立台灣大學社會學博士	社會學理論、文化社會學

輝			
陳素梅	專任助理教授	德國馬堡菲力普大學社會學博士	社會福利、比較福利國家、社會政策、社會學
莊致嘉	專任助理教授	東海大學社會學博士	社會階層研究、統計與量化研究方法、勞動市場、教育社會學
成鳳樑	兼任助理教授	臺灣大學法學博士	法律

本系教師社會學師資為主力，因此在學士班教育目標方面，有 6 位教師屬高度相關，2 位教師為社會科學專長教師，在教育目標方面屬中度相關。而在碩士班教育目標方面，有 6 位教師屬高度相關。其教育目標與教師專長之對應如表 2-2：

表 2-2 教育目標與教師專長之對應

社會學系教育目標與教師專長之對應			
教育目標		學士班：培養具有社會學知識、技能與態度之人才。	碩士班 培養具有社會學進階知識、專業技能之人才。
教師姓名			
黃漢光	專任教授	○	
黎德星	專任教授	●	●
呂傑華	專任副教授	●	●
田畠真弓	專任副教授	●	●
張宏輝	專任助理教授	●	●
陳素梅	專任助理教授	●	●
莊致嘉	專任助理教授	●	●

成鳳樑	兼任助理教授	○	
-----	--------	---	--

(「●」表高度相關，「○」表中度相關)

在教師專長與核心能力方面。除哲學專長與兼任教師外，本系其他教師之專長與學生專業/核心能力高度關連。

表 2-3 社會學系學生專業/核心能力與教師專長之對應

社會學系學生專業/核心能力與教師專長之對應							
核心能力		學士班			碩士班		
		1.具備社會分析之基礎知識	2.培養批判反省之能力。	3.培養運用理論進行資料蒐集、調查分析及解釋之技能。	1.具備能深入分析社會問題的獨立思考能力。	2.熟稔相關專業理論知識，並能運用批判反省和處理問題。	3.具備綜合運用理論和調查分析技能的專業能力。
教師姓名與專長							
黃漢光	公民教學、倫理學、哲學	○	●		●		
黎德星	社會學、社會問題、社會福利	●	●	●	●	●	●
呂傑華	社會行銷、傳播與社會	●	●	●	●	●	●
張宏輝	社會學理論、文化社會學	●	●	●	●	●	●
陳素梅	社會福利理論、比較福利制	●	●	●	●	●	●

	度、社會學、社會問題研究						
田島真弓	產業社會學、經濟社會學、組織社會學	●	●	●	●	●	●
莊致嘉	社會科學研究法、統計學、勞動人力市場與運用、教育社會學	●	●	●	●	●	●
成鳳樑	法社會學 (Sociology of Law)		●				

(「●」表高度相關，「○」表中度相關)

教師開課符合系所教育目標及課程規劃，並符合系所教育目標之要求。專任教師教學負荷方面，本校制定有「國立東華大學教師授課時數核計規定」(請參閱附錄 2-1)，本系專任教師近三年授課時數如表 2-4，平均授課鐘點數約為每學年 14.37 小時(實際授課時數計算)，老師授課鐘點數穩定(請參閱附錄 2-2)本系專任教師近三年授課時數一覽表。此外，除了上述教學師資之外，本系邀請本校相關師資教學，大學部與研究所方面，邀請本校相關師資至本系授課。整體而言，教師之組成與本系教育目標、核心能力與課程要求相符。

表 2-4 社會系專任教師近三年授課時數表

學年度	實際授課總時數	專任教師人數	平均每學年授課時數	備註
102	99.56	7	14.22	
101	104.1	7.5	13.88	
100	105.2	7	15.02	

2-1-2 本系教師穩定性方面

本系教師除了專長聚焦於社會學與社會科學，因此在教學與研究方面，能滿足本系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並能對應大學部以及碩士班課程教學所需，另外，本系教師組成穩定性高，相對而言，開課與課程架構因而也相對穩定。

表2-5 本系專兼任教師之晉用服務日期與近3年主要授課科目

姓名/職稱	教學專長	至本系服務日期	近3年主要授課科目(學士班)	近3年主要授課科目(碩士班)
黎德星/專任教授兼系主任	社會學、社會問題、社會福利	88.08~迄今	/社會學(一)/社會政策與社會立法/社會學(二)/發展社會學/社會學	引導研究(一)/引導研究(二)/都市研究專題
黃漢光/專任教授	公民教學、倫理學、哲學	79.08~迄今	教育經典研讀II/科學、哲學與人生/哲學概論/社會與生活/社會哲學/民初中國社會思潮/服務學習(一)/服務學習(二)	引導研究(一)/引導研究(二)
呂傑華/專任副教授	社會行銷、傳播與社會	90.08~迄今	/社會科學研究法(一)/公共關係與行銷/量化研究法/傳播與社會/求職與就業準備/大學入門-新鮮人新視野/服務學習(二)	傳播與社會專題/量化研究/論文研究(二)/論文研究(一)
張宏輝/專任助理教授	社會學理論、文化社會學	90.08~迄今	/當代社會學理論/社會學理論(一) /社會學理論(二)/資本主義與現代社會/古典社會學理論/文化社會學	社會理論/視覺文化專題/物質文化專題/論文研究(二)/論文研究(一)/引導研究(一)/引導研究(二)
陳素梅/專任助理教授	社會福利理論、比較福利制度、社會學、社會	97.02~迄今	/社會工作概論/社會變遷/社會問題 /社會福利發展：理論與實際/服務學習(一)	社會福利專題/社會問題專題/論文研究(二)/論文研究(一)/引導研究

授	問題研究			(一)/引導研究 (二)
田畠 真弓/ 專任 副教授	產業社會 學、經濟社 會學、組織 社會學	97.02~迄今	/經濟社會學/社會科學研 究法(二)/發展與全球化/ 產業社會學/日本社會與文 化/質性研究法	質化研究/經濟社 會學專題/產業社 會學專題/論文研 究(二)/ 論文研究 (一)
莊致 嘉/ 專 任助 理教 授	社會科學研 究法、統計 學、勞動人 力市場與運 用、教育社 會學	99.08~迄今	/社會階層化/初等統計/次 級資料的分析與應用/華人 社會研究/社會統計(一)/ 社會統計(二)/量化研究	/社會階層專題/ 教育社會學專題/ 論文研究(二)/ 論 文研究(一)/引導 研究(一)/引導 研究(二)
成鳳 樑/ 兼 任助 理教 授	法社會學 (Sociology of Law)	100.01~迄 今	/中華民國憲法/民法/刑法	

2-1-3班制開課都依照開課流程制度化辦理，遴選校內外專長相符教師授課。

2-1-4 教師聘用機制

本系依據「國立東華大學教師聘任及升等評審辦法」之規定訂定「國立東華大學社會學系暨財經法律研究所教師聘任及升等評審細則」(參看附錄 2-3)，辦理教師聘用與升等。本系教評會組成依「國立東華大學各系、所、中心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參看附錄 2-4)規定，設委員五至七人，系所中心主管為當然委員，由本系專任講師職級以上教師就所屬教授、副教授選舉產生，其中具備教授資格之委員不得少於二分之一，審議本系教師之聘任、聘期、升等、停聘、不續聘、資遣原因認定、借調、延長服務、出國講學、研究進修及教授休假及其他依法應審議之事項等相關事宜。

本校新進教師之聘任，分三級審查。初審由本系所教師評審委員會辦理，複審由人文社會科學學院教師評審委員會辦理，決審由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辦理。本校新聘教師，除須具有教育人員任用條例有關教師聘任資格外，須為品德優良、學養豐富，具服務熱誠，且對於本系所之教學、研究及發展確有所助益者。聘任

過程公平、公正、公開，皆於傳播媒體或學術刊物公告徵聘資訊。

本校各級委員會組成、各種聘任辦法之運作，均顯示本校教師聘用機制完備，過程公平、公正、公開。同時，教師的任用、考核都依學校法規辦理。(2-1-5)

2-2 教師教學與學習評量及其與教育目標、核心能力與學生學習需求之關係

教師教學科目皆經過本系「社會學系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參看附錄 2-5) 審核辦理。本系課程委員會組成，系主任為當然委員，其他委員除包括本系全體專任教師之外，還包括校外學者專家及學生代表所組成。主要工作包括：

- (一) 研擬及檢討系(所)課程規劃並進行實質審查。
- (二) 每學年依據專業選修學程相關課程選修人數與教學評量數據，檢討學程之課程實施狀況及效益。
- (三) 依據校友資料庫相關回饋意見作為課程規劃與檢討之參考。
- (四) 審查系(所)開設課程與師資專長符合認定事項。
- (五) 審查系(所)開設課程之教學評量結果是否不列入教學評量計算。
- (六) 審查學系規劃之服務學習課程、實習課程與實習辦法。
- (七) 審查其他與系(所)課程相關之事項。

本系課程委員會每學期至少開會乙次(參見社會學系課程委員會會議紀錄佐證資料)。舉凡課程規劃、教師開課與課程規劃檢討皆於會議中討論。教師開課都需符合課程規劃之規定，於會議中提出授課大綱，內容須符合並對應到本系之教育目標與專業能力方向。(參見課程規劃與授課課綱佐證資料)，本系審議事項結果，提送院課程委員會複審及教務會議三級三審通過後始可開課，並公告於教務資訊系統公開查詢(參見附錄 2-6 學程實施辦法)。學程結合課程地圖與生涯進路圖於系網公告。

2-2-1 教師教學計畫表內容包含教材、方法與學習評量，需在學生上課前都上傳至教務處之教務資訊系統方便公開查詢之外，授課教師也會在上課時，說明教學之教材、方法與學習評量方式。

2-2-2 社會學系專業能力、學習成效指標與評量方式對照表

1. 學士班

專業能力	學習成效指標	評量方式		
		專題報告	展演	期中期末考試
1. 具備社會分析之基礎知識	1-1 瞭解社會學的基本概念。 1-2 具備使用社會學的基本概念的能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培養批判反省與問題解決之能力。	2-1 具備對社會現象詮釋與批判的能力。 2-2 具備獨立思考與解決問題的能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培養運用理論進行資料蒐集、調查分析及解釋之技能	3-1. 具備運用理論進行分析的能力 3-2. 具備調查分析和解釋的技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註：採用「課程」(總結性課程、實習課程)者，可搭配多元評量方式。例如：採用總結性課程者，則學生成績之評量可搭配專題報告或會考。

2. 碩士班

專業能力	學習成效指標	評量方式		
		專題報告	展演	期中期末考試
1. 具備社會學與社會分析之進階知識	1-1 瞭解社會學理論觀念的內涵。 1-2 具備掌握社會學理論脈絡及核心概念的能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具備批判反省與問題解決之能力。	2-1 具備對社會現象發表、討論與回應的學術能力。 2-2 具備對社會現象深入思考暨實際處理問題的能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具備運用	3-1. 具備運用理論進行分析的能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理論進行資料蒐集、調查分析及解釋之技能。	3-2.具備調查分析和解釋的技能			
----------------------	------------------	--	--	--

註：採用「課程」（總結性課程、實習課程）者，可搭配多元評量方式。例如：採用總結性課程者，則學生成績之評量可搭配專題報告或會考。

根據項目一所述，本系訂定各學制核心能力後，各課程依所欲達成之核心能力填寫勾選之核心能力關聯表，並依此規劃課程大綱，本系課程與個別科目和本系所核心能力之關聯表公告於本校課程規劃系統

(http://sys.ndhu.edu.tw/aa/class/Learn_Effect_Query/rule_subject.aspx)如圖 2-1 所示。由此核心能力關聯表可得本系必修及選修課程所對應之核心能力課程與百分比（請參閱圖 1-4 及 1-5）。此分析結果顯示，課程平均對應本系三大核心力。

科目名稱	學分	選/必	年級	A	B	C
社會核心學程						
社會哲學	3.0	必	二	●	○	●
社會政策與社會立法	3.0	必	三	○	●	○
量化研究法	3.0	必	二	●	○	●
質性研究法	3.0	必	二	●	○	○
當代社會學理論	3.0	必	二	●	○	●

圖 2-1 本系課程與個別科目和本系所核心能力之關聯表系統

大學部所課程方面，本校課程檢核統計表所示社會學系學士班與碩士班相關課程數，呼應本系所三大核心能力。

(http://sys.ndhu.edu.tw/aa/class/Learn_Effect_Query/char_rule.aspx)

2-2-3 本系之學生學習評量，採用多元評量之方式，除了考試之外，還有展演與專題報告之評量方式，希望藉由不同評量方式評量學生學習成效，以判斷學

生專業能力及教育目標的達成程度，並由學生學習成果回饋教師反應教師教學之參考。

2.2.4 本系並鼓勵參與教師專業成長與輔導機制，依本校「教師授課時數核計辦法」（請參見附錄 2-1）規定授課及核計授課時數，專任教師授課時數不足處理要點（請參見附錄 2-7）辦理；同時，落實教學評鑑輔導機制，依據「教師教學評量追蹤輔導辦法」（請參見附錄 2-8）規定，教學評量結果，凡有單一科目得分低於教學評量低於學校標準者，進行適當處理並且啟動輔導機制：

1. 單一科目得分低於 3.50 者，該授課教師應接受所屬學院與教務處追蹤輔導。

2. 單一科目得分低於 3.20 者，該授課教師未來二年不應再開授該科目。

對「應追蹤受輔教師名單」之老師的追蹤輔導，本系具體措施如下：與受輔教師會談，了解問題所在，並於開學第四周前依實際晤談情形將「教學評量受輔教師晤談紀錄表」密送教務長備查。

2-3 教師教學專業發展及其支持系統建置與落實情形

2-3-1 班制教師教學專業表現良好，持續精進。老師榮獲本院教學優良教師。由教師教學評量學生回饋，大學部與研究所教學學生回饋反應良好。

本系教師教學支持系統之一，為提供助學金（TA）核發給教學助理，依「研究生獎助學金作業要點」（請參見附錄 2-9）辦理，協助教學，助學金（TA）核發之對象以研究生及高年級學生為主。

2-3-2 教師教學專業發展獎勵與輔導

本系依教學績優獎勵辦法（請參見附錄 2-10），執行教學優良教師選拔與推薦工作，依教學成果、教材與教法與教學理念與熱忱推薦教學優良教師。本系推薦教師獲得院優良教師表揚者（請參見附錄 2-10）。本系並訂有「社會學系教師獎勵辦法實施細則」（請參見附錄 2-11），針對教師在教學、學術研究、輔導與服務等三項目之表現與成果，分項予以獎勵（請參見附錄 2-11）。依教務處「學生期中教學意見回饋」網路系統，將學生對課程之反應提供給授課教師，具體落實學生回饋意見。另根據「學生學習輔導辦法」（請參見附錄 2-12），執行教務處課務組與教學卓越中心，輔導計畫，針對當學期課程達二科以上學習成效不佳之學生，列為「學習追蹤對象」，以供授課教師參考，並進行後續輔導。

實施方式如下：

一、導師須定期與學生進行約談，瞭解學生學習狀況，並提供相關輔導。必要時得尋求心理諮商輔導中心等相關單位之協助。

二、授課教師須特別留意學生的學習表現，掌握其課堂學習進度，並提供適時的協助。

三、導師得依實際需求，甄選學生擔任輔導助教，協助進行學習輔導工作。

2-3-3 教師教學負擔依聘約規定及本校教師授課時數辦法辦理，平均每位老師每年授課平均時數為 14.37 小時。包括相關課程減授之規定，減輕教師教學負擔。

特色

1. 學系教師組成與學術專長符合本系教育目標。
2. 教師聘用機制符合本系教育目標。
3. 教師教學依本校學程化的課程架構辦理。
4. 教師開課依本校課程制度定期進行開課課程討論與檢討。
5. 教師開課課程符合教師學術專長。
6. 課程內容符合本系教育目標，並有清楚對應。
7. 教學與學習回饋制度化建立，並依學生回饋進行教學檢討、改進措施。
8. 提供制度化教學輔助模式，減輕上課負擔。
9. 具備教學專業發展的獎勵與輔導制度

二、 問題與困難和改善策略

問題與困難：師資數量偏少，影響教學的穩定性。

改善策略

1. 持續邀請校內社會學師資至本系授課，本校社會學相關師資除在本系之外，尚還分布於教育學院，原住民族學院；鑑於學校發展考量，一方面積極爭取師資擴充，一方面邀請校內社會學師資至本系授課（請參見附錄 2-13）。

2. 建立跨領域課程，目前，以推動社會企業課程為方向，建立系所特色，並充實教學能量。

三、總結

本系課程規劃機制健全，教師教學盡職用心，以學生本位教學為本系的特色。在項目二之總結如下：

1. 課程結構符合系所發展方向。
2. 課程設計、監督與回饋機制完備。
3. 所有教師均依專長授課、教師負擔學分合理。
4. 教師教學專業發展與支持系統確切落實。

【項目三】學生、學習與支持系統

核 心 指 標	3.1 學生組成、招生與入學輔導之規劃與執行情形。 3.2 學生課業學習、支持系統及其成效。 3.3 學生其他學習、支持系統及其成效。 3.4 畢業生表現與互動及其資料建置與運用情形。
------------------	-------------------------------------------------------------------------------------------------------

一、指標之現況描述與特色

(一)現況描述

為達成學生輔導與學習的目標，本系在學生、學習與支持系統之規劃與執行主要分為：1.多管道宣傳，以營造系所社會聲望，並確保招生品質；2.掌握學生組成特質，藉以擬定輔導教學策略；3.運用「校—系—學生」機制，共同完備生課業學習、輔導與支持系統。以下簡述之：

- 1.多管齊下宣傳，營造系所社會聲望、確保招生品質：有鑒於少子化趨勢對於學校和系所發展的衝擊，以及考量高等教育之公平性和多元性等，本系擬定合理之招生計畫，透過多元管道進行招生之宣導，例如透過網頁等多傳媒之經營、分區新生座談、舉辦招生說明會、積極參與各項研習活動以擴展本系知名度、到高中職招生宣導、舉辦高中社會科學營讓高中生更了解本系、持續暢通五年修讀學士和碩士學位制度以吸引學生就讀。
- 2.掌握學生組成特質，藉以擬定教學策略：經歷多次的系所轉型，本系希冀透過持續對班制的確實掌握，以期能夠了解學生的組成和特徵之變化，作為調整系所事務和系所長期發展方向之擬定參考，例如可做為對學生輔導、課程規劃、教學設計、教學辦理、目標擬定等之參考。
- 3.運用「校—系—學生」機制，共同完備學習輔導系統：對於入學之新生，學校建置「學生學習檔案查詢系統」，讓校和系能夠即時掌握學生之學習和生活情況以作出適當的輔導或諮詢。同時本系也有緊密的學長姐制、住宿制或導師制度等作法。希冀透過輔導系統的完備以提供學生了解班制各項修業規定與期望、課程規劃、畢業要求、未來發展方向等，以作好求學和修課準備，更進一步亦能了解本系新生入學可能發生之狀況或問題，即早妥為預防或因應。

(二)特色

綜合而言，本系推動學生學習、支持系統之特色包括：1.由單向→雙向→多元、2.從被動→主動→互動、3.運用科技、營造社會社群、4.學生民主審議學習。以下簡述之：

- 1.由單向→雙向→多元：早年師院學生單一以擔任教職為職志的生涯發展目標，本系(所)於轉型與合校前後即以「培育文化創意產業人才、社區總體營造人才、社會企業營運人才」為職涯目標，並參酌社會脈動、花蓮地方與學校教育資源積極進行多元成長之學習策略，亦即採取「彈性修課」、副修學程等策略，同意修習系外課程，並鼓勵修習輔系、學程、第二專長課程，並逐年針對社區、民主議題、社團活動規劃適切之志工人才培育工作，藉以達成「認識自我、掌握趨勢、擁抱世界、邁向成功」之視野，並培育具備1.社會分析之基礎知識、2.批判反省之能力、與3.運用理論進行資料蒐集、調查分析及解釋之技能。
- 2.從被動→主動→互動：鑒於學生被動求助心理，為能達成學生輔導之實際功效，本系(所)針對學生學習與學生事務之輔導工作秉持「從被動→主動→互動」之策略，逐步以傳統、被動之 Office hour 為基礎，再進行主動之定期聚會、定期面談，進而由導師舉辦家庭聚會，以達成實際學生生活關懷、學習成長之效益。
- 3.運用科技、營造社會社群：鑒於新世代學生已經多元使用新科技傳播工作，因此本系(所)在輔導學生工作上，亦同步進入 e 化時代，即透過系網、班網、班級部落格、班級 FB 以及教師 EMAIL、東華 e 學苑...等工作隨時與學生進行互動，既可隨時公告最新活動與注意事項，亦能藉由注意暱稱所反映的學生心情，適時給予鼓勵，而達成學生社群之積極營造工作。
- 4.學生民主審議學習：傳統輔導原則雖重視受輔者的需求，但制度上往往衍生為以輔導者為核心的模式，本系針對此一學生無法下情上達之現象，而發展下列兩項以學生為本的學生學習與學生事務輔導策略，亦即支持「學生直接參與系(所)務會議」，同時透過「學生課程學習意見回饋」進行預選掌握學生需求與意見回饋了解實際運作，藉以充分進行漸進調適之工作。

3-1 學生組成、招生與入學輔導之規劃與執行情形

對於學生組成特質的掌握是本系的重要系務之一，因為學生的組成結構和招

生一直有密不可分的關係，更是新生入學之後輔導工作能夠順利進行的基礎。本系每一位新生都會在入學後被要求進入「學生學習檔案查詢系統」填寫個人基本資料及選課和學習相關訊息。於本學年度開學之初，本系輔以「學習目標和成效評估」之問卷（請參閱附錄 3-1），對大一和大二學生進行問卷調查。由於此份調查資料對於本系在掌握學生的學習成效和系上設定之教學目標之間的連結緊密度具有重要的參考價值，所以這份調查問卷可列為往後系上例行性的工作事務。以下將針對本系的學生組成特質、招生和入學輔導之規劃與執行情形進行詳細說明。

3-1-1 學生組成

本系學生的組成可分為學士班與碩士班兩個部分，其招收規則乃依據大學法第 24 條暨其施行細則第 19 條、大學辦理招生規定審核作業要點之規定辦理。考生報考資格依大學法第 23 條、報考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及相關法規規定；學士班入學方式依大學多元入學方案及大學單獨招生申請作業要點規定分為繁星推薦、個人申請與考試分發入學，此外還有學士班轉學共四種入學方式（請參閱附錄 3-2）。此外，本系碩士班的報考資格可以區分為一般生報名與在職生報名（請參閱附錄 3-3），一般生報名的資格有以下三點：

1. 教育部立案之本國大學或獨立學院畢業並獲有學士學位者（含應屆畢業）。
2. 符合教育部採認之境外大專校院畢業並獲有學士學位者（含應屆畢業）。
3. 符合入學大學碩士班同等學力資格者。

在職生報名的資格則是以下兩點：

1. 須在公民營機構服務 2 年以上，取得在職證明書（含服務年資）及在職人員進修同意書之現職人員。
2. 前項所謂「2 年以上」係自取得學士學位或具有報考大學碩士班同等學力資格後起算，算至本校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註冊日止（以本校 104 學年度行事曆公告為準），惟欲申請於 104 年 2 月入學之在職生，其工作年資計算至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學日止。

本系目前學生人數計有 215 人，其中學士班 193 人，碩士班 22 人。學士班各班學生之人數與性別如下表：

表 3-1 社會學系 103-1 學期班級人數統計。

年級	男	女	合計
一年級	21	16	37
二年級	12	26	38
三年級	27	31	58
四年級	23	33	56
四年級以上	2	2	4
合計	85	108	215

依據大一和大二學生的基本資料可以知道，學生的主要來源是新北市(23.9%)、台北市(19.4%)、桃園縣(10.4)和高雄市(10.4%)，東部的宜蘭、花蓮、台東等地高中畢業生僅分別佔 3.0%、4.5%和 3.0%。碩士班的學生來源則分為大學畢業生與在職生，其中在職生則以在地人士居多，各行各業從業人員皆有。學生的入學管道主要是「考試分發入學」佔 68.7%、「個人申請」佔 19.4%、繁星計畫的比例為 11.9%。學生所就讀的高中以國立高中佔最多數(46.3%)，其次是市立高中的 35.8%和私立高中的 13.4%，國外學校則有 3%，其中來源佔 1.5%。

3-1-2 招生之規劃與執行情形

1. 擬定多元管道進行招生宣傳

為了招收適合班制之學生，本系透過以下八種合宜的宣傳方式進行宣傳：

(一)持續強化經營系所網頁

(二)舉辦大學部新生座談會

(三)舉辦研究所招生說明會，並設計海報，寄發其他大學之相關系所。

(四)透過電子郵件，將數位海報寄到各大學教師的電子郵件信箱。

(五)經由舉辦研討會或各項研習活動，宣傳本系形象；在本系網頁呈現各班別資訊方便查閱。

(六)本系教師至校外演講，宣傳各班訊，提高本系知名度。

(七)到高中招生宣導（請參閱附錄 3-4）。

(八)持續推動社會學系五年修讀學、碩士學位制度（請參閱附錄 3-5）。

(九)舉辦高中職學生社會科學營。

2. 歷年本系招生人數、錄取人數和報到人數

從歷年系上的在學人數，99 學年度到 102 學年度的學士班和碩士班的人數變化顯示，99 學年度的學士班合計有 61 人，100 學年度和 101 學年度皆有 58 人。102 學年因系所結構調整，所以學士班人數為 35 人。碩士班人數則有較大的變化，99 學年度碩士班有 11 人，100 學年度有 15 人，101 學年和 102 學年的人數明顯下降許多。碩士班的招生問題已成為各校多數系所的普遍困境。

表 3-2 歷年系上招生人數(含僑生、身障生、原住民生外加名額)單位：人數

學年度	學士班			碩士班		
	男性	女性	合計	男性	女性	合計
99 學年度	23	38	61	3	8	11
100 學年度	25	33	58	9	6	15
101 學年度	24	34	58	2	3	5
102 學年度	11	24	35	2	4	6

進一步從歷年系上核定招生人數、實際註冊人數和註冊率做觀察，99 學年度至 101 學度的學士班實際註冊人數和透過換算「核定招生人數與實際註冊人數」之註冊率皆顯示，本系的學士班有高達九成以上的註冊率。但 102 學年度則下降至 88.57%，需要持續關注變化。碩士班的註冊率在 100 學年度之後發生明顯的改變，101 學年度和 102 學年度的註冊率從先前的 86.64% 和 100% 下滑至 40% 和 46.67%。

表 3-3 歷年系上錄取人數/報到人數 (不含僑生、身障生、原住民生) 單位：人數

學年度	學士班			碩士班		
	核定招生	實際註冊	註冊率	核定招生	實際註冊	註冊率
99 學年度	60	56	93.33%	15	13	86.64%
100 學年度	58	55	94.83%	15	15	100%
101 學年度	58	55	94.83%	15	6	40.00%
102 學年度	35	31	88.57%	15	7	46.67%

3.101 至 103 學年度「考試分發入學」方案錄取標準

除了招生人數的「實際報到人數比率」值得持續關注之外，從本系透過「考試分發入學」的新生錄取分數可知，學生的平均水準並沒有下滑的現象，101 學

年度的加權平均分數是 65.43，102 學年度的分數是 63.21，103 學年度是 64.8。

表 3-4 101~103 學年度「考試分發入學」方案錄取標準

學年度	101 學年度	102 學年度	103 學年度
分數			
最低錄取總分	376.25	363.48	372.58
加權平均	65.43	63.21	64.8

3-1-3 入學輔導之規劃與執行情形

本系對於入學之新生（含轉學生、轉系生、外籍生與僑生等），有提供合宜且完善的入學輔導規劃在入學時。

首先，每一位新生都需要進入學生學習檔案查詢系統，填寫個人基本資料、（如性別、年級、父母教育程度、居住地、畢業高中、入學方式以及入學的期望等等）、對於本系教育目標、核心能力的了解程度與生涯規劃等等問題。並依此擬定課程輔導規劃、教學設計與對於學業與生活的支持系統等等的措施。

第二，開設新生選課說明會，其運作方式在新生選課前，由系主任主持，製作清晰、明確的課程地圖（請參閱附錄 1-2），並說明新學期開課之相關事項，重點在於討論課程之架構與開設科目，使學生理解特定課程之意義與內涵，協助學生決定選修之課程。此外並邀請系上三、四年級的學長姐分享選課系統的操作方式與自身的選課經驗、心得，以學生的角度向新生說明選課的方式與說明選課前必須仔細規劃未來四年修習課程的重要性。

第三，系學會也會配合推動課程同儕輔導方案：透過家族制的學長姐制度，專屬學長姐定期透過迎新、聚餐、學術活動...等方式，指導學弟妹習慣學校環境，或是回答弟妹選課及生活上的問題，達到同儕輔導的效果。

3-1-4 本校院系定期辦理招生策略會議，透過各班制招生簡章、放榜會議及系招生會議，擴大招生管道，例如：增加原住民地區離島學生以及港澳生、境外學生的招生管道。

3-2 學生課業學習、支持系統及其成效。

3-2-1 學生課業學習

老師教學與學習要求多元化：

- i. 除了傳統講授方式外，也利用學生在生活上可以親身體驗的例子，或多媒體教材、個案分析等方式，具體化社會學抽象的理論並增加教學內容的豐富性。此外，利用電腦教室，使同學充分學習到統計軟體的應用。
- ii. 邀請校外專家學者進行專題演講。
- iii. 舉辦並帶領學生參加學術研討會。
- iv. 進行校外參訪活動。

3-2-2 學習多元化：在課業要求上台進行簡報、導讀、專題寫作、主題辯論、專題影片製作、社區及機構服務、實習、方案寫作與執行等等方式，提昇學生多種表達及思辨能力，培養學生興趣；同時藉由定期與學生代表共同開會討論系務：本系定期召開系務及課程會議，邀請學生代表與系上老師共同與會，參與意見。針對系所問題提出檢討，尋求改善方案；也會邀請校外專家與師生共同檢討課程架構，檢視增刪或修整課程規劃；針對學生輔導問題，除了透過導師輔導外，針對學生共同問題或特案待協助輔導問題則透過導師會議進行檢討與改善。

3-2-3 提供學生學習支持系統

在學期中時，首先根據學生的期中評量成績找出可能需要介入學習輔導的潛在學生，並且依據學生的平時測驗、課堂參與、學習態度.....等等方面評估學生是否需要進行輔導。找出確實需要輔導的學生後經由課堂教學助理、授課教師及導師共同組成輔導小組，對學生進行輔導，幫助學生找出學習困難的癥結點，並設法找出確切有效的輔導方式來改善學生的學習狀況。第二則是配合本校教務處實施的「期中教學建言」系統，請修課學生匿名並以量化與質化的調查方式針對從學期開始到學期中的修課心得進行調查，而教師則以此教學建言作為是否需要調整課程方向、教學設計等等。此外教師在課堂上均會鼓勵學生多發問，採取互動式教學，一方面激勵同學對課程內容思考的可能性，並增加師生之間在課堂教學上的互動性。

在學期末學習評量的部分，本系為強化學生學習的效果與態度，教師多採取多元評量的方式。主要方式除傳統性的教科書考試評量之外（期中考、期末考），

還會透過學生的分組討論、專題報告來對同學的學習成果進行更為細緻的審視與評量，並且也十分注重同學的上課態度與課堂參與，綜合上述這些多元的評量方式作為最後評量學生學期成績的方法。此外，在學期末時亦會請學生針對這學期的課程填寫教學意見調查，提出綜合整學期的教學意見，作為教師下學期課程設計重要的參考依據。

3-2-4 學習資源支持系統

1. 視覺障礙資源生學習支持系統：

為確保資源生學習的權益，本系提供視覺障礙資源生學習支持作法如下：

- I. 提供同學打工機會：協助資源生上課抄筆記，以及協助上課交通、買飯等服務
- II. 系辦和資源教室協助選課
- III. 資源教室與系上老師共同開會瞭解資源生的狀況並提出具體學習協助的方法
- IV. 上課老師結合資源教室，協助上課教材轉換為資源生可以閱讀的形式
- V. 給合資源教室提供資源生服務學習的機會
- VI. 結合資源教室及資源生的生活需求，建議改善校園設施
- VII. 為資源生爭取獎學金和學雜費減免
- VIII. 結合資源教室及愛盲基金會，協助資源生完成校園內的定向訓練

2. 一般生學習支持系統：學生學習預警制度

本系（所）為達到「獎優輔弱、適性輔導」的目的，配合教學卓越中心建立學生學習預警制度，執行預警學生輔導方案，除了要讓學生自我警惕，也協助導師及授課教師瞭解期中學習落後情形，提供必要之協助與關心。並推動「課程同儕輔導方案」，以協助核心課程中學習有困難之學生。

教師執行預警學生輔導方案：針對學習預警學生，透過導師與助教輔導受輔學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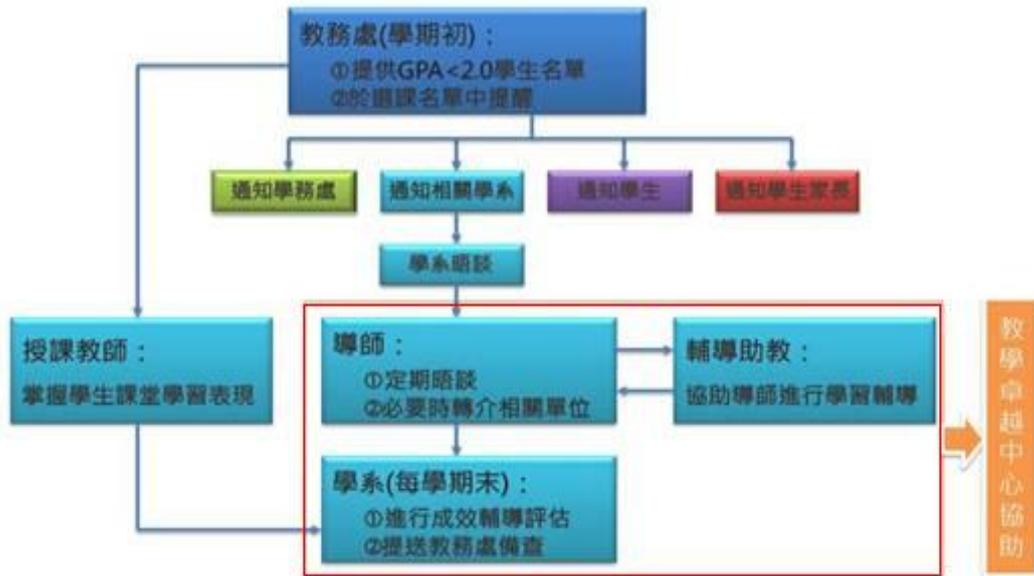
一、利用「預警學生學習成效不佳原因調查表」，由導師與預警學生晤談，了解預警學生學習成效不佳之原因，並提出具體輔導措施及建議。

二、再由老師協助課程輔導。請課堂 TA 給予額外的課後輔導，並追蹤輔導

後的效果。必要時也可以申請心理諮商輔導中心提供預警學生心理諮商。

本系結合各單位所組成的學生預警與輔導系統如下：

圖 3-1 學生預警與輔導系統



本系近年來，只有兩名學生接受預警學生輔導方案。

表 3-5.預警學生輔導方案

編號	導師	助教	受輔生	備註
1	黎德星	陳柏峯	林O瑋	依個資法保護 當事人
2	呂傑華	吳宣翰	呂O韓	

三、系學會配合推動課程同儕輔導方案：透過家族制的學長姐制度，專屬學長姐定期透過迎新、聚餐、學術活動...等方式，指導學弟妹習慣學校環境，或是回答弟妹選課及生活上的問題，達到同儕輔導的效果。

(一)導師制度的設計

本系重視學生學習輔導，且師生互動良好。此一特色之建立，主要有賴導師功能之發揮，下面就本系導師制度之實施情形說明如下：

1.學生輔導：

本系(所)導師制度之概念乃基於「從學生被動輔導，到教師主動關懷，到師生積極互動」的理念加以推動與實施。本系(所)教師均擔任班級導師，定期與班上同學餐會，提供學生學習上的建議與輔導。另外，學生也可利用教師之 Office Hour 與教師晤談，或利用電子郵件及 Facebook 群組，隨時向教師尋求解惑與協助。

本系(所)除碩士班外，儘量各班安排導師 2 名，負責針對導生在學期間安排進行個別的導生晤談，每學期每位同學至少一次晤談，另外導師亦提供 e-mail 及 FB 帳號，建立 FB 社團等方式提供多元諮詢管道，與學生保持聯絡。導師可直接協助解決學生問題。若導師無法解決問題則呈報系主任，再由系主任安排協助解決或由系導師會議討論解決。此外，本系也提供經費讓導師與導生聚餐或共同參與活動，以利導師掌握學生生活與學習情況，及時進行輔導。

本系(所)導師制度配合學生家族制度，使學生輔導工作由課內的學習延伸至課餘的校園生活，使本系多數來自外縣市的同學對本系(所)乃至本效能產生更大的凝聚力與歸屬感。

2. 導師工作記錄系統：

導師可在線上填寫導師工作記錄

http://sys.ndhu.edu.tw/PSY/Counseling_records/login/tealogin.aspx，將與學生晤談後之結果留下紀錄，供後續輔導學生之參考。

3. 導師會議：

本系每學期會參與導師會議，增進各班導師與本校諮商輔導中心與軍訓室負責協助本系輔導任務的系輔導老師及系教官等聯繫與互動，討論各項學生輔導措施，並推薦與選拔優良導師。

表 3-6 99-102 學年導師名單一覽表

學年度	導師名單	備註
99-1	陳素梅、黃漢光、呂傑華、莊致嘉、黎德星、 田畠真弓、張宏輝、王良能、李俊鴻	
99-2	陳素梅、黃漢光、呂傑華、莊致嘉、黎德星、 田畠真弓、張宏輝、王良能、李俊鴻	
100-1	陳素梅、黃漢光、呂傑華、莊致嘉、黎德星、 田畠真弓、張宏輝、王良能、李俊鴻	

100-2	陳素梅、黃漢光、呂傑華、莊致嘉、黎德星、 田畠真弓、石忠山、張宏輝	
101-1	陳素梅、黃漢光、呂傑華、莊致嘉、黎德星、 田畠真弓、石忠山、張宏輝	
101-2	陳素梅、張筵儀、黃漢光、呂傑華、莊致嘉、 黎德星、田畠真弓、石忠山、張宏輝	
102-1	陳素梅、黃漢光、呂傑華、莊致嘉、黎德星、 田畠真弓、張宏輝	
102-2	陳素梅、黃漢光、呂傑華、莊致嘉、黎德星、 田畠真弓、張宏輝	

(二)晤談時間(office hour)制度：

本系（所）教師每學期都會視課程的開設狀況，另外安排每週 2 小時 Office Hour 提供學生晤談時段，為本系（所）同學提供學習輔導、生活輔導及生涯輔導等服務，可為學生課業學習上遇到的問題進行解惑，以及更多的學習助益，以提供學生更完整、周延的輔導。目前執行均相當順利，通常都可透過單獨或一次與數位同學會談，而更深入了解學生的想法與問題，並提供更適切的輔導。本系（所）教師的 office hour，時間如下表。

表 3-7 社會系(所)教師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 Office hour 一覽表

教師姓名	導師班級	Office hour		辦公室及 E-MAIL
		星期	時間	
田畠真弓	社會一	四	13:00~15:00	人社二館 共 A322 mayumi@mail.ndhu.edu.tw
陳素梅	社會二	四	12:00~14:00	人社二館 共 A321 sume@mail.ndhu.edu.tw
呂傑華	社會三單號	一	14:00~16:00	人社二館 共 A312 anchorlu@mail.ndhu.edu.tw
黃漢光	社會三雙號	二	12:00~13:00 15:00~16:00	人社一館 文 B215 hankuang@mail.ndhu.edu.tw
黎德星	社會四單號	二	10:00~12:00	人社二館 共 A301 derhe@mail.ndhu.edu.tw

莊致嘉	社會四雙號	四	08:00~10:00	人社二館 共 A409 chihchia@mail.ndhu.edu.tw
張宏輝	碩士班	一	13:00~15:00	人社二館 共 A307 hunghui@mail.ndhu.edu.tw

(三)提供學生之學習資源及其管理維護機制

1.人力配置：本系除系主任外配置有系助理一名，負責本系所有行政業務，包括課務、學生事務及行政事務等。系主任負責統籌與規劃本系的發展方向，系助理協助系主任及全系教師共同推動系務，並實際執行所有工作。從學期前的課程規劃、學期開始的學生註冊、選課、獎助學金申請、學期中的系務會議召開、學生預警通知、學期末的學生成績通知及畢業同學辦理相關手續等。為減輕助理工作負擔，本系另提供工讀機會，讓本系學生協助系務並學習學校行政運作方式。

2.空間配置：本系目前共設 3 間專用教室供學生上課之用，一間會議室供系務推動開會討論之用。此外，還設有 24 小開放的研究室供研究生使用

I. 於人社一館B205、人社二館B107、A203設有專屬教室；各間教室均配置電風扇、冷氣機、單槍投影機及多媒體電腦資訊桌設備，並提供無線上網，為本系學生上課之專用教室，提供教師e化教學所需。

II. 設有「學生專用研討室」(人社二館A302)、「研究生專用研究室」(人社二館D301)。其中學生專用研討室設有小型會議桌、電腦、單槍投影機與網路；研究生專用研究室24小時開放，設有座位12個以及簡易隔間以利研究生個別進行研究與論文寫作，同時配備印表機1台、小型會議桌。

為滿足學生學習需求，目前本系(所)除購置相關筆記型電腦、單槍投影機、攝影機、照相機等重要教學設施外，亦提供專業研討空間，供學生研究、討論、舉辦讀書會、自習、導師時間之用。

3.改善硬體教學設施：本系(所)提供小蜜蜂、手提音響、筆記型電腦、攝影機、相機、影印機、錄音筆、可攜式單槍投影機，提供教師及學生教學研究使

用。

4.軟體配置：

I.為充實圖書館社會科學相關圖書期刊，對於添購圖書不遺餘力，本系擁有之圖書資源非常豐富。

(1)圖書增購更新積極：本系所於96學年度前透過圖書館已經採購163,757冊中日文書籍、19,915冊西文書籍等之社會科學類紙本或電子圖書與期刊。而97-102學年度期間，教師又再申請採購2098冊中日文圖書、1565冊西文圖書、10件視聽資料、137種中日文期刊、33種西文期刊、以及7種資料庫，圖書經費合計達5,518,623元。

表 3-8 97-102 年度圖書採購表

年 度	中日文圖書		西文圖書		視聽資料		中日文期刊		西文期刊		資料庫		合 計
	冊數	金額	冊數	金額	件數	金額	種數	金額	種數	金額	種數	金額	
97	633	157,718	154	309,701	4	213	33	52,935	13	211,652	0	0	732,219
98	361	115,221	101	210,615	0	0	27	41,755	6	118,500	1	103,231	589,322
99	190	108,290	125	226,751	0	0	26	47,241	6	111,900	2	163,354	657,536
100	232	88,790	480	800,901	0	0	20	30,945	3	46,300	1	110,000	1,076,936
101	339	99,714	473	1,197,366	0	0	25	50,269	3	52,500	1	114,217	1,514,066
102	343	104,283	232	457,659	6	30,750	6	15,076	2	36,400	2	304,376	948,544
總 和	2098	674,016	1565	3,202,993	10	30,963	137	238,221	33	577,252	7	795,178	5,518,623

*99學年度統計已排除本系之歷史、地理組部分，102學年度統計已排除公共行政部分。

(2)本系(所)師生使用圖書積極踴躍：基於圖書公共化的原則，本系(所)的圖書放置於圖書館提供全校同學借用，辦法依據學校圖書借用辦法辦理；但根據圖書館統計，本系(所)100-102學年度學生總借人次為24099人次、每人平均借閱437次、總借閱冊數為13305冊，使用圖書館與主要圖書設備的情形：

(a)借閱冊數：

1.100年：3490冊

2.101年：4804冊

3.102年：5011冊

(b)借閱人次：

1.100 年：6267 次

2.101 年：8736 人次

3.102 年：9096 人次

表 3-9. 100-102 圖書借閱一覽表

年度	身份	總借閱 人次 (A)	總續借 人次(B)	合計總借 人次 (C=A+B)	總借閱 人數(D)	每人平均 借閱次數 (C / D)	總借閱冊 數(不同的 書)
100	大學	2867	960	3827	102	38	2632
100	碩士	947	1493	2440	28	87	858
101	大學	4517	2173	6690	161	42	3940
101	碩士	931	1115	2046	26	79	864
102	大學	5063	2739	7802	190	84	4427
102	碩士	673	621	1294	21	107	584
		14998	9101	24099	528	437	13305

II. e-學苑輔助教學系統：結合本校 e-學苑輔助教學系統，增進及輔助教師從事教學及學生課業學習之效果。

5.提供學生經濟支持：為鼓勵優秀同學學習，並減少經濟負擔，本系（所）除提供生活助學金、書卷獎學金、優秀學生留校升學獎學金，也積極輔導學生申請各項校內、外獎學金，主要包括：

- I. 獎學金：新生入學成績優異獎助學金、研究生入學成績優異獎學金。
- II. 書卷獎學金：為獎勵學業成績表現優異之學生，提倡讀書風氣，依本校「書卷獎獎勵辦法」，給予成績優良學生獎狀及獎學金（請參閱附錄3-6），並公開在系(所)務會議頒發。
- III. 本系配合學校提供「優秀學生留校升學獎學金」（請參閱附錄3-7），99-103年間，共計10人次獲得，共頒發達500,000元。

表 3-10 99-102 學年度 「優秀學生留校升學獎學金」

學年度	人次	姓名	核發金額
99	3	林瑞琳、黃湫雯、蘇旻汶	150,000
100	2	黃湫雯、林思婷	100,000
101	2	林思婷、黃偲婷	100,000
102	2	黃偲婷、黃詩涵	100,000
103	1	黃詩涵	50,000
合計	9		500,000

- IV. 研究生助學金：為獎勵學行優良，協助系所教學、研究或行政工作之學生，特訂有本系「研究生獎、助學金暨工讀金作業細則」（請參閱附錄2-10），提供研究生獎學金、助學金，以支援教師行政教學研究業務。
- V. 生活助學金：為協助弱勢學生順利就學，並培養其獨立自主精神，以增進畢業後之就業能力，本校由學務處既有的工讀制度為基礎轉型為生活服務學習，同時給予生活助學金，由學校安排生活服務學習（請參閱附錄3-8）。
- VI. 弱勢助學金：依教育部規定辦理，依家庭所得將補助區分五級，每年補助12,000~35,000元不等之弱勢助學金（請參閱附錄3-9）。
- VII. 緊急紓困金：學生及家庭發生急難者，依個案核發一萬至五萬不等金合之緊急紓困金（請參閱附錄3-10）。
- VIII. 低收入戶學生免費住宿：符合助學金鎖定之成績條件（新生免）之低收入戶學生，可申請免費住宿（請參閱附錄3-9）。

3-2-5 本系學生學習成果

1. 一般獎助學金：本系學生 99-102 年間，共計 160 人次獲得包括原住民學生就讀大專院校獎學暨工讀助學金、徠福公司獎學金、鄭豐喜獎助學金、學產基金、特殊教育獎學金、張阿尾女士孝親紀念獎學金及孝親獎學金等（請參閱附錄 3-11），合計達 1,922,980 元整。

表 3-11 社會系(所)學生獲得校內獎助學金金額統計表

學年度	人次	核發金額	備註
99-1	20	309,000	
99-2	18	267000	
100-1	24	265000	
100-2	18	219000	
101-1	21	264000	
101-2	18	138000	
102-1	25	339980	
102-2	16	132000	
合計	160	1,933,980	

茲以 99-102 學年度，本系學生對照人文社會科學學院(共計 11 個學系與學程單位)學生獲獎學金人數比較，表格及統計圖呈現如下：

表3-12. 99-102學年度校外獎助學金

社會學系（含前社會發展、前社會暨公共行政學系）獲獎人數	人文社會科學學院獲獎人數
159	652

圖3-2. 99-102學年度校外獎助學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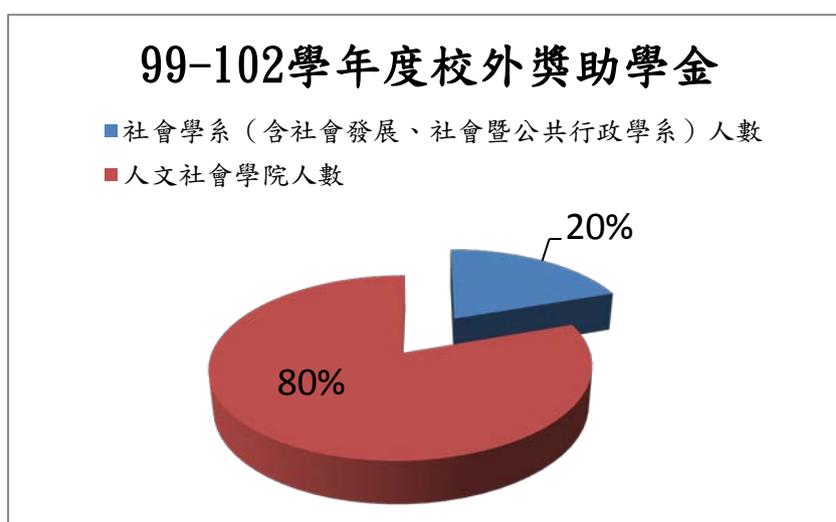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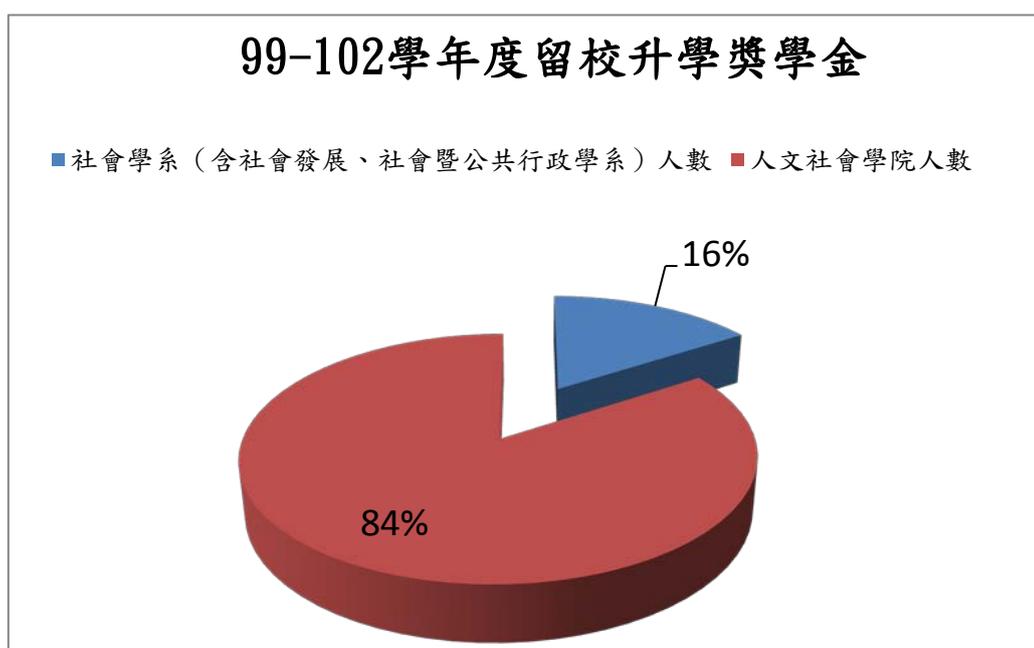


表3-13. 99-102學年度留校升學獎學金

社會學系（含前社會發展、前社會暨公共行政學系）獲獎人數	人文社會科學學院獲獎人數
9	48

圖3-3. 99-102學年度留校升學獎學金



從上述本系學生獲得獎學金人數與人文科會科學學院一共 11 個學系與學程單位所獲得獎學金人數比較，證明本系學生表現優異。

2. 實習與社會服務的成果：本系(所)除教授學術性課程外，亦希望透過實作經驗，使學生具備理論結合實務的能力。其中：

- (1)、99 學年度曾開設「社會發展與實務」課程，並安排學生前往台灣世界展望會花蓮分會、財團法人兒童暨家庭扶助中心花蓮分所、花蓮地方法院簡易庭、法律扶助基金會花蓮分會、花蓮縣文化局、慶修院、洄瀾風公司、聲子樂擊室內樂團、阿之寶手創館...等機構進行校外實習，透過實務演練，藉以熟悉與展現本系課程總體目標，並能積極參與包括區域發展、社區營造與服務、社會福利推動、文史工作發展、文化產業經營、非營利組織(NGO)推動、法務機構等領域之實做、服務。
- (2)、102 學年度「社會福利發展：理論與實務」課程使學生學習如何從制度上為需要幫助的人爭取資源、如何透過社會工作為需要物資的人得到幫

助，因此藉由實作，推動「安德幼兒園義賣方案」，希望：1.能夠透過此一義賣活動方案協助安德幼兒園募款；2.增強安德幼兒園使用網路平台增加對外訊息的傳達的能力；3.促進學童的多元能力；4.增加學生實際推動社會福利活動的能力。結果三次校內及校外義賣所得共為 11,505 元，全數捐給安德幼兒園；並獲得各類型媒體 12 次曝光(請參閱佐證資料)。

表 3-14.媒體報導一覽表

媒體類別	報導媒體家數
廣播	2
報紙	3
電子報	5
網路分享平台	2

- (3)、本系教師呂傑華、陳素梅 102 學年度獲科技部補助執行「犯罪問題新媒體科普傳播實作計畫」。為執行此一計畫，共邀請本系(所)學生(含畢業學生)吳采璋、陳則秀、陳建曄(以上畢業生)、洪浩哲(碩士班)、林宜穎(大四)、盧亭榕、劉又瑄、蘇怡如、莊惠善、莊文軒、王世明、晁巧齡、謝居璋(大三)、葉人鳳、李庭羽、林吉偉(大二)、許楛婭、古汶玉(大一)等 18 位同學共同撰寫 63 篇討論「青少年犯罪與偏差行為」、「性犯罪」、「侵犯智慧財產權、隱私權」、「家庭暴力犯罪」、「酗酒行為」、「社會結構變遷與犯罪」、「媒體犯罪新聞報導效應」、「法律規範」、「犯罪偵防」等九個面向的科技新知報導；並且完成 30 篇討論「金融與白領犯罪」、「死刑存廢」、「更生保護」、「探討物質濫用成癮犯罪」、「都市環境與犯罪防治」等五個面向的專題報導；並舉辦採寫實務研習、公民新聞平台培訓、廣播節目製作研習、舉辦犯罪問題與社會科學傳播營隊、並在教育廣播電台製播廣播節目。
- 3.參訪活動：為增加學生對社會實務的了解，本系也會在課程中安排社區及機構參訪活動，以提升學生對社區營造及機構營運的認識，加強學院與社會接軌。(請參閱附錄 3-12)
- 4.安排講座、研討活動：本系除鼓勵師生進行各項學術論文的撰寫，並藉由定期之「研究生論文研討會」相互切磋，以達到教學相長之目標，且透過研討會的舉辦，也可以訓練學生的規劃與執行能力。100-102 學年度合計舉辦 6 次研討會，並有 45 位同學發表論文(請參閱附錄 3-13)。

表 3-15. 研究生論文計畫發表會

學年度	時間	地點	發表人數	評論人	備註
100-1	100 年 11 月 25 日	文學院 A207 會議室	13	陳素梅、范麗 娟、張宏輝、田 畠真弓、李俊鴻	
100-2	101 年 5 月 25 日	文學院 A207 會議室	4	莊致嘉、田畠真 弓	
101-1	101 年 11 月 30 日	人社二館 D108	5	陳素梅、莊致 嘉、張宏輝、田 畠真弓	
101-2	102 年 5 月 31 日	人社二館共 四講堂	12	黎德星、莊致 嘉、田畠真弓、 陳素梅	
102-1	102 年 12 月 6 日	人社二館共 五講堂	5	陳素梅、黃漢 光、田畠真弓、 莊致嘉	
102-2	103 年 6 月 6 日	人社一館 A207	6	黃漢光、黎德 星、呂傑華、田 畠真弓	

3-2-6 系所學習支持特色

- (一) 尊重學生意見：除了師生關係良好，能夠充分溝通外，本系系務及課務會議都會邀請學生代表參與，表達問題及需求，共同檢討課程架構，予以改善。
- (二) 多元的教學與課業要求：以傳統授課、多媒體、生活經驗以及個案分析等方式協助學生理解抽象的社會學理論與知識。
- (三) 多樣的學生課業要求：以要求學生進行簡報、導讀、討論、辯論、製作專題影片、專題報告、方案寫作與執行、社會服務與調查研究、實習種種方式刺激學生具備多種表達及思辨的能力。
- (四) 落實人人平等的受教權，提供視覺障礙資源生學習及生活適應的支持性服務與福利。
- (五) 設有期中預警與學習輔導機制，協助學習成效不佳學生能夠及時補救，促使其恢復正常學習情況。

- (六)健全的導師與 office hour 制度，促進師生良好而緊密的互動，產生信賴關係，進而達到較佳之生活及課業輔導的效能。
- (七) e 化學習及輔導系統：除了設有 e-學苑輔助教學系統，增進及輔助教師從事教學及學生課業學習之效果外，本系更利用 FB 社團功能強化系務推動，掌握師生動態，並關注社會議題。
- (八)邀請校外專家學者進行專題演講，強化學生思考能力。並且舉辦校外參訪活動增加學生對機構或社區營造的了解。

3-3 學生其他學習、支持系統及其成效。

為使學生達成培養具備 1.社會分析之基礎知識、2.批判反省之能力、與 3.運用理論進行資料蒐集、調查分析及解釋之技能的三大核心/專業能力，除提供專業的課業學習外，本系(所)也採取下列兩大支持系統與策略：(一)課外學習及實作參與；(二)多元輔導措施。簡述如下：

3-3-1 課外學習及實作參與：

在「課外學習與實作參與」方面，本系(所)各項輔導、支持的做法可分為：1.系、所學會服務與學術活動、2.全校性自治組織服務與參與、3.各性質學生社團服務與參與、4.服務學習、5.實習(作)、6.參訪、7.講座、研討活動、8.其他。

1.系、所學會服務與學術活動

本系(所)重視學生結社、活動之需求，以發揮同儕學習與支持團體之效果，並充實大學生活體驗與內涵，因此，輔導成立系學會、所學會(請參閱附錄 3-14)，並補助系(所)學會活動經費，輔導系(所)學會舉辦各項學術、體能、聯誼、休閒等多元活動。本系(所)輔導學生會運作，建立學生意見反應與回饋之機制做法如下：

- 一、系(所)學會正副會長列席系(所)務會議：為匯集學生學習、生活、生涯、社團各項意見，本系(所)務會議均邀請系(所)學會正副會長列席會議，藉以直接回應學生各項需求。
- 二、教師專職輔導學生會運作：本系(所)除由系(所)主任擔任系(所)學生會指導老師外，並推派學生會營運班級之導師協助輔導，藉以協助定期舉辦系學會幹部會議、協助辦理各類學習性、聯誼性、體能性之活動，俾以

了解本系(所)學生之迫切需求。

三、每學期都由全系導師經費提供一定金額（請參閱附錄 3-15）資助系(所)學生會辦理各種學術、體能、聯誼、休閒活動。

四、系(所)學會 100-102 學年度共舉辦 22 場次演講、座談、電影週等多項學術活動（請參閱附錄 3-16）。

表 3-16. 系學會活動簡表

學年度	活動次數	備註
100-2	6	
101-1	4	
101-2	5	
102-1	4	
102-2	3	

2. 全校性自治組織服務與參與

本系(所)為鼓勵學生應用社會科學課程所學、實踐服務學習理念、積極參與學校公共事務與自治組織之服務。整體而言，本系學生的表現獲得全校自治組織的肯定，具體成果如下：

- 1.100-103 學年度當選學生會幹部共計「行政中心」7 人次、「學生議會」5 人次、「學生評議會」3 人次（請參閱附錄 3-17）。其中包括 100 學年度當選學生會行政中心會長、103 學年度學生會行政中心副會長；102 學年度學生議會副議長、103 學年度學生議長；101 學年度學生評議會評議長。
2. 100-103 學年度擔任學生宿舍自治委員會共計 13 人次(請參閱附錄 3-18)。其中包括 100、103 學年度副莊主。
- 3.102、103 年擔任辦理全校新生入學活動「新航之舟」行政團隊共計 10 人次（請參閱附錄 3-19）。

表 3-17 學生會幹部

學年度	人次	備註
學生會行政中心		
100	2	
102	3	
103	2	
學生議會		

101	1	
102	2	
103	2	
學生評議會		
101	1	
102	1	
103	1	

表 3-18 學生宿舍自治委員會

學年度	人次	備註
100	5	
102	1	
103	7	

表 3-19 新航之舟行政團隊

學年度	人次	備註
102	5	
103	5	

3.各性質學生社團服務與參與

本系(所)亦鼓勵學生透過課外活動進行多元學習、並充實大學生活體驗。100-103 年度本系學生合計有 19 人次擔任各服務、康樂、學藝、綜合等領域社團之社長、副社長（請參閱附錄 3-20）。其中包括：扶根、交通安全宣導、樂鄰小太陽、熱門音樂、現代舞、演辯、戲劇、急救保健、ACG 研究、禪學、嗎哪、桃友、北友等社團。

表 3-20 學生參加學生社團

學年度	人次	社團	備註
100	5	4	
101	1	1	
102	10	8	
103	3	3	

3-3-2 服務學習

本系(所)秉持「學習服務、服務學習」的理念，積極鼓勵學生實踐社會學的理念。100-102 學年間共開設 6 次服務學習(一)、服務學習(二)課程。

此外，也期望參與志工培訓，充實服務學習的知能。100-102 學年計有 66 位同學取得「志工證」。

此外，田畠 真弓老師於學運期間，在校內參與東華大學草地民主教室的活動，並受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應用日語系的邀請，舉辦「服貿協定的經濟社會學分析」演講，也參與經濟部服貿列車東華場的教師代表（請參閱附錄 3-21）。

表 3-21 田畠 真弓老師學運活動參與表

時間	活動	地點
2014 年 3 月 31 日	服貿熱熱喝好不好?東華大學草地民主教室活動	國立東華大學
2014 年 4 月 24 日	服貿協定的經濟社會學分析	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
2014 年 5 月 6 日	經濟部服貿列車東華場—「服貿 熱熱喝，好不好？」系列講座	國立東華大學

3-3-3 多元生涯輔導措施

在「多元輔導措施」方面，本系(所)配合主要學習、輔導、支持系統的做法可分為：1.導師輔導、2.獎助學金、3.教學與研究助理制度(TA、RA)、4.研究計畫之研究助理、5.學習預警方案與同儕輔導方案、6.線上及實體讀書會、7.鼓勵參與國際學習活動。

1.導師輔導

本系(所)導師制度之概念乃基於「從學生被動輔導，到教師主動關懷，到師生積極互動」的理念加以推動與實施（詳如 3-2-1）。

2.獎助學金

為鼓勵優秀同學學習，並減輕經濟負擔，本系(所)提供多項生活助學金、書卷獎學金、優秀學生留校升學獎學金，也積極輔導學生申請各項校內、外獎學金，以鼓勵學生向學（詳如 3-2-1）。

3.教學與研究助理制度(TA、RA)

本系(所)為獎勵學行優良，提供研究生與優秀大學部學生獎學金、助學金，以支援教師行政、教學、研究工作（請參閱附錄 2-10）。

4.研究計畫之研究助理

本系(所)教師於執行國科會、教育部或各項專案研究計畫時，均歡迎學生參與研究計劃，透過計劃的進行，讓學生拓展研究視野、提昇學術研究能力。

99-102 學年度期間，共計有 66 位同學分別擔任國科會(科技部)等相關研究之助理（請參閱附錄 3-22）。

表 3-22 研究計畫及助理人數簡表

年度	計畫數量	總參與人數
99	2	4
100	3	17
101	2	5
102	5	40
合計	12	66

5.學習預警方案與同儕輔導方案

本系(所)為協助學習成效不佳學生能夠及時補救，結合教務處以及教學卓越中心的資源，設有期中預警與學習輔導機制，也協助導師及授課教師瞭解期中學習落後情形，提供必要之協助與關心，促使其恢復正常學習情況(詳如 3-2-1)。

6.線上及實體讀書會

為提升學生主動學習風氣，配合學校卓越學習中心讀書會計畫，鼓勵本系(所)學生組織讀書會，並善用網路促進運用讀書會之學習成果。99-102 學年度期間，共計 5 次讀書會，分別由陳素梅、石忠山、莊致嘉、黎德星等教師擔任指導老師，針對《心經濟·愛無價》、《動物農莊》、《希望，沒有句點》、《雨啊！請你到非洲》、《童年貧窮與社會排除》、《社會福利與社會工作》等課外、課業學習內容進行研討。

表 3-23.卓越學習實體/線上讀書會參與名單

學期	指導老師	讀書會	備註
100-1	陳素梅	《心經濟·愛無價》、《動物農莊》	
	石忠山	《希望，沒有句點》	
	莊致嘉	《雨啊！請你到非洲》	
	黎德星	《童年貧窮與社會排除》	
100-2	陳素梅	《社會福利與社會工作》	
103-1	陳素梅	《社會學為一種志業—淺談社會學各種面向》	
	陳素梅	《社會福利與社會企業》	

7. 鼓勵參與國際學習活動

本系歷年師資亦涵蓋日籍(田畠 真弓)、英籍(黃漢光)、法籍(何重誼)、德籍(Markus Porsche-Ludwig)教師，對於學生了解國際情勢、學習語文，均有相當助益。因此，本系尤其鼓勵學生積極參與國際學習活動，其中包括：

- 一、國際交換學生：為拓展本校師生國際視野與研究格局，本校目前與 30 多所美、日、韓、捷克、波蘭、香港、大陸大學簽訂學生交換合作協議，從制度面鼓勵學生參與國際學習活動，99-102 學年度間共計有 7 人次交換前往韓國安東大學、東亞大學、中國大陸西安交通大學、武漢大學進修。

表 3-24 本系生交換至外國

學期	地區	級別一	級別	姓名	前往學校
99-2	韓國	學士班	大二	黃詩涵	韓國安東大學
101-2	大陸	學士班	大四	陳奕潔	西安交通大學
101-2	大陸	學士班	大四	江品儒	西安交通大學
101-2	韓國	碩士班	碩二	林育均	韓國東亞大學
102-2	韓國	學士班	大三	黃珮綺	韓國東亞大學
103-1	韓國	學士班	大三	黃珮綺	韓國東亞大學
103-1	大陸	學士班	大四	林宜穎	武漢大學

二、海外學生接待與輔導：

1. 本系自 95 年起首次招收緬甸籍僑生，對於增進本系學生了解外國文化與建立國際友誼具有極大助益，因此持續自今招收僑生，99-102 學年度間共計有招收 3 位僑生，含括香港、澳門、馬來西亞、印尼。
2. 本系自 98 學年度起首次接受大陸籍交換學生，對於擴展本系所學生兩岸視野，有顯著效益。99-103 學年度間共計有招收 21 位大陸籍交換學生，含括廈門大學、溫州大學、蘭州大學、西安交通大學、武漢大學、華東師範大學...等校（請參閱附錄 3-23）。

三、舉辦國際研討會：2013 年 11 月 19 日，國立東華大學社會學系與日本立教大學合辦「東亞資本主義的轉型：危機與協調」國際研討會（請參閱附錄 3-24 及佐證資料）。

四、邀請外國學者演講、參訪：103 年 10 月 16 日，邀請日本立教大學社會

系水上徹男 教授、文學系栗田和明 教授、觀光學系 杜國慶教授、社會學研究所博士班學生大野光子小姐，在本系演講：『如何學習社會學：社會學的目的與任務』（請參閱佐證資料）。103 年 5 月 27 日，邀請英國 Essex 大學經濟、社會與創新研究中心主任 Mark Harvey 教授至本系演講，講題為 Food, Energy and the Socio-Genesis of Climate Change。

3-3-4 校友返校分享與就業講座

為促進本系(所)學生對於未來職涯之認知，本系(所)定期邀請校友返校座談，並舉辦各項職涯講座，希望增進學生學習之動機。

- 一、本系每學年均邀請本系畢業校友進行返校分享，藉以傳遞職涯發展之經驗，並鼓勵學弟妹在課業、人際、服務等面向有所精進。
- 二、生涯發展講座：本系教師呂傑華於 101-102 學年度開設「求職與就業準備」通識課程，邀請各領域講師參與，並由本系學生擔任課程 TA，這使得本系學生可以更能提前掌握知識與社會的脈動，審慎規劃未來的發展。

3-4 畢業生表現與互動及其資料建置與運用情形

3-4-1 品質管控機制

為建立本系學生專業能力學習成效檢核之機制，本系訂定「社會學系學生學習成效總結性評量辦法」(請參閱附錄 3-25)，規畫及辦理本系學生學習成效之總結性評量。學士班以本系必修課程「論文寫作」、碩士班以「論文研究」為總結性課程總結性評量方式。實施時間，學士班於大三下學期開始進行總結性評量，碩士班則於修畢引導研究(二)後實施。未通過本系總結性評量課程的大學部學生，由本系教師共同擬訂輔導方案，包括修課建議、學習輔導等，並重修總結性評量課程。

3-4-2 為瞭解學生畢業後升學與就業之表現，並做為本系提升教學品質之依據，本系建立畢業生生涯追蹤機制，透過多元管道落實畢業生生涯發展之追蹤與建檔。本系與畢業生連繫管道包括：

- (一)系上老師與畢業生不定期聚會：本系學生即使畢業後也會跟老師相約碰面，或回到花蓮時，會回到學校探望老師，透過師生良好的情誼，可以了解

學生畢業後的適應情況。

(二)畢業生動態問卷：本系在103學年則針對系上畢業生設計並發送線上畢業生問卷，
https://docs.google.com/forms/d/1eGWyMV2yz8Nbs4UKnA7sl5LeuKD5wq4RmVD_HiiYZQ0/viewform，藉以了解學生生涯發展現況，並且印證本系課程目標與畢業生就業成效的相關性，並蒐集畢業生意見，做為系上課程規畫改進的依據。

(三)臉書平台：本系亦透過 facebook 的網路平台：
<https://www.facebook.com/groups/418667774919193/>提供系所校友間聯繫管道、求才謀職資訊、系上動態報導、推廣進修訊息等服務。

(四)畢業生工作經驗分享：系上會邀請在工作上表現優異的學長姐回校來分享其工作經驗，以拓展學生在實務上的理解，同時亦可增進畢業生與系上的緊密關係。

(五)校友資料庫系統：本系建立提供校友線上填寫資料的校友資料庫系統
<http://web.ndhu.edu.tw/sys/graduate/>，以便聯繫原花蓮教育大學、花蓮師範學院、花蓮師專、花蓮師校的畢業生持續成為併校之後，東華大學社會學系的校友，以求建立完善之畢業生追蹤機制，利於與母校之連繫與互動。

(六)校友簡訊：結合東華大學校友簡訊平台
<http://www.student.ndhu.edu.tw/files/11-1007-3321.php>，供校友掌握學校動態。

3-4-3 畢業生表現之特色

本系透過自編「畢業生問卷」來追蹤畢業生的升學和就業發展外，並同時衡量畢業生學習成效，以做為系上課程安排修改之依據。

(一)畢業生升學現況調查

甲、五年一貫修讀研究管道人數統計

自本系 101 學年度開始推動五年一貫修讀研究所政策以來，歷年內共有 5 名學生申請通過（請參閱附錄 1-7）。

乙、畢業後考取研究所及公職之人數統計（請參閱附錄3-27）。

<http://www.spa.ndhu.edu.tw/files/11-1045-6233.php>

表 3-25 本系校友考取研究所人數

畢業校友級數	本校研究所	他校研究所
97	8	10
98	5	12
99	9	2
100	4	12
101	2	6
102	2	3

表 3-26 本系校友考取公職／社工師執照人數

考取公職／社工師執照年度	人數
98	2
99	1
100	2
101	3
102	2
103	1

3-4-4/3-4-5 畢業生問卷統計結果

I. 樣本資料基礎分析

這次畢業生問卷調查有效樣本共 84 份，其中女性佔 56 人，男性佔 28 人。而受訪對象的畢業年度橫跨 93 年至 103 年。在這次調查中受訪對象大多集中在 100 至 103 年畢業，其中女性佔了 67.6%，男性則佔了 32.4%。

畢業生就業的地點多在北部(含台北市、新北市、宜蘭縣、桃園縣、基隆市)，佔了 58.3%，其次為東部(台東縣、花蓮縣)，佔了 16.7%，中部(含台中市、南投縣、雲林縣、嘉義縣、彰化縣)佔了 15.5%，最少的則是南部(台南市、屏東縣、高雄市)，僅有 9.5%。

次數表
表3-27性別

	次數	有效的百分比	累積百分比
有效 女性	56	66.7	66.7

男性	28	33.3	100.0
總計	84	100.0	

表3-28.畢業年度

	次數	有效的百分比	累積百分比
有效 93	1	1.2	1.2
94	4	4.8	6.0
96	3	3.6	9.5
98	5	6.0	15.5
99	3	3.6	19.0
100	15	17.9	36.9
101	21	25.0	61.9
102	21	25.0	86.9
103	11	13.1	100.0
總計	84	100.0	

表3-29.公司所在地(歸類)

	次數	有效的百分比	累積百分比
有效 中部	13	15.5	15.5
北部	49	58.3	73.8
東部	14	16.7	90.5
南部	8	9.5	100.0
總計	84	100.0	

畢業生問卷所問開放式題目「請問你/妳在學期間所學的知識對目前這份工作的幫助為何？」，依回答的內容進行歸類，社會系對於畢業生在工作上的幫助主要分為兩大面向：A.思考面向；B.專業能力面向，其中思考面向又分為「增加思考邏輯的深度與廣度」、「增加觀察角度的構面」；專業能力面向分為「助於工作上專業技巧的入門與應用」、「加強合作溝通的團隊工作能力」(如下表)。其中多數問卷對於「量化研究」課程表示在工作上具有實質幫助。

表 3-30.回答面向

「所學的知識對目前這份工作的幫助為何？」回答歸類	
A.思考面向	1.增加思考邏輯的深度與廣度
	2.增加觀察角度的構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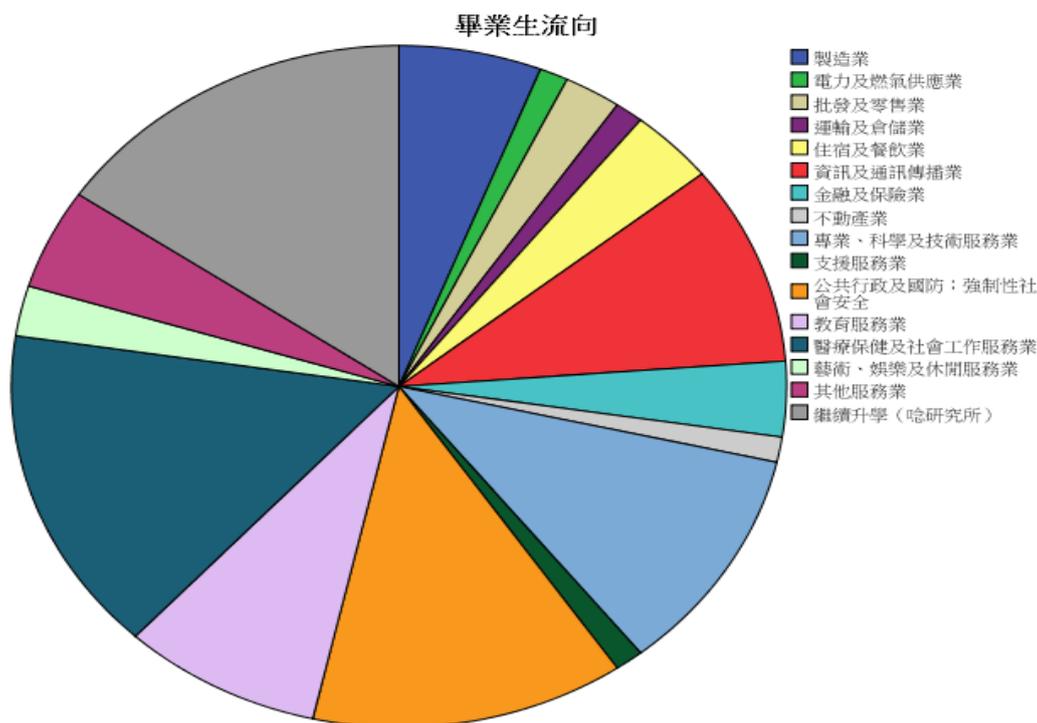
B.專業能力面向	1.助於工作上專業技巧的入門與應用
	2.加強合作溝通的團隊能力

畢業生畢業後進入行業流向，用行政院主計處行業分類為基礎，進行 19 項工作分類，此外再另外將繼續升學的畢業生獨立為一類。社會系學生畢業後以進入醫療保險及社會工作服務業以及繼續升學(念研究所)為主，各佔了 15.5%，其次為公共行政及國防、強制社會安全，佔 13.1%，第四位是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業，佔 10.7%，第五是進入資訊及通訊傳播業，佔 9.5%，其餘的 15 種行業則共佔了 35.7%。

表 3-31.畢業生流向

	次數	有效的百分比	累積百分比
有效 製造業	5	6.0	6.0
電力及燃氣供應業	1	1.2	7.1
批發及零售業	2	2.4	9.5
運輸及倉儲業	1	1.2	10.7
住宿及餐飲業	3	3.6	14.3
資訊及通訊傳播業	8	9.5	23.8
金融及保險業	3	3.6	27.4
不動產業	1	1.2	28.6
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業	9	10.7	39.3
支援服務業	1	1.2	40.5
公共行政及國防；強制性社會安全	11	13.1	53.6
教育服務業	7	8.3	61.9
醫療保健及社會工作服務業	13	15.5	77.4
藝術、娛樂及休閒服務業	2	2.4	79.8
其他服務業	4	4.8	84.5
繼續升學(唸研究所)	13	15.5	100.0
總計	84	100.0	

圖3-4.畢業生流向



II. 表3-32樣本資料質化分析

專業能力	具該項能力畢業生之百分比	質化分析評估依據	補充說明
具備社會分析之基礎知識	83%	主要根據工作內容及自述職場應用，推論該畢業生應具備社會分析之能力	<p>社會學的訓練是一種內化的思考反省分析與觀察社會的能力，影響著畢業生的思維、判斷與評述能力。</p> <p>有關專業能力的評估在質化分析的認定上採取從寬解釋，例如「具備社會分析之基礎知識」在分析上以具社會觀察與分析能力者；「具備批判反省之能力」只要受測者具反省並提出建議之能力；「具備運用理論進行資料蒐集、調查分析及解釋之技能」在問卷結果分析上，只要有關統計分析運用即列入具備該能力。</p>
具備批判反省之能力	61%	除了職場應用的自述內容外，也參照工作內容描述以及對系所改進建議，反映出畢	

		業生所具備的批判反省能力	由於問卷設計以畢業生職場應用為主，學生在回答「請問妳/你在學期間所學的知識/技能對目前這份工作的幫助為何？」時，受限於畢業生職場工作需求能力，因此畢業生問卷在直接回覆問卷時，有關批判反省的能力，以及運用理論進行資料調查分析並解釋之專業能力，不少畢業生受工作庶務的限制，並未提及。再加上，開放式問卷結果也受學生填寫問卷時主觀意見影響。
具備運用理論進行資料蒐集、調查分析及解釋之技能	73%	工作內容與自述的職場應用反映出社會分析以及研究方法與統計的相關性。	然而，若再參酌畢業生「描述目前工作的工作性質」以及「整體而言，請問妳/你對於社會系有何建議？」的回覆後，可以反映出本系畢業生所受到的社會觀察與分析的養成教育，因此能補充上述主觀意見的缺漏。

表 3-33. 達到系所目標

達到者	未達到者
83 人	1 人

圖 3-5. 達到系所目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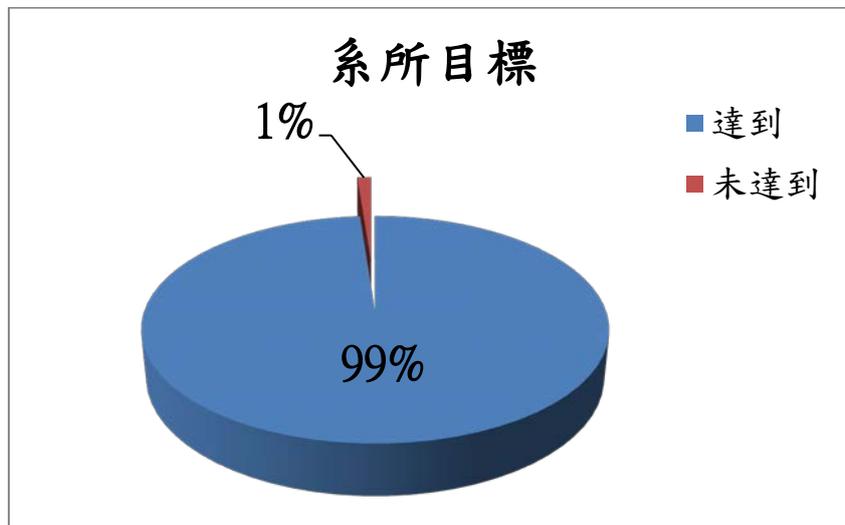


表 3-34. 具社會分析

是	否
83	1

圖 3-6. 具社會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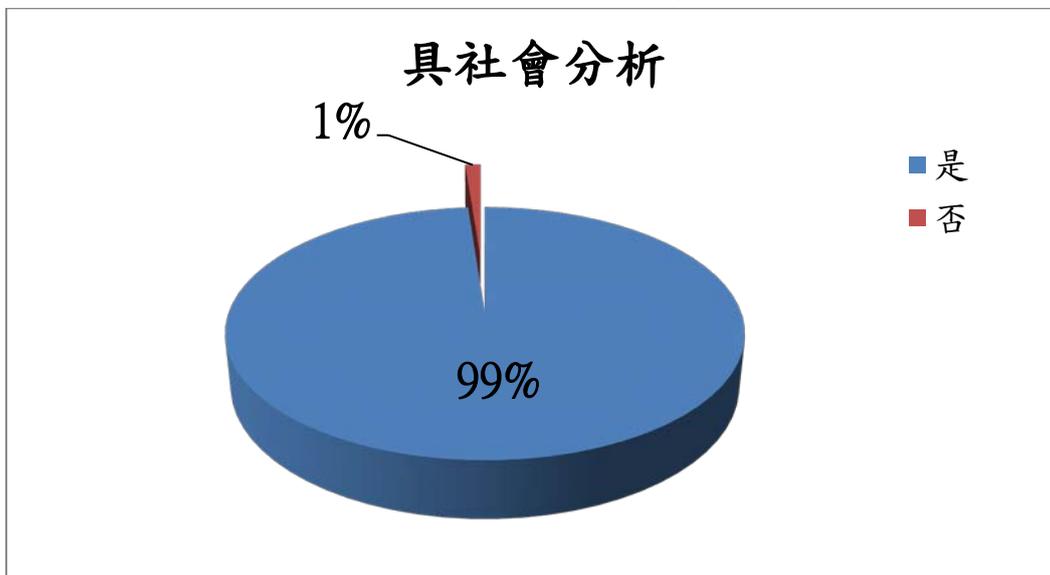


表 3-35 具備批判反省能力人數

是	否
73 人	11 人

圖 3-7. 具備批判反省能力人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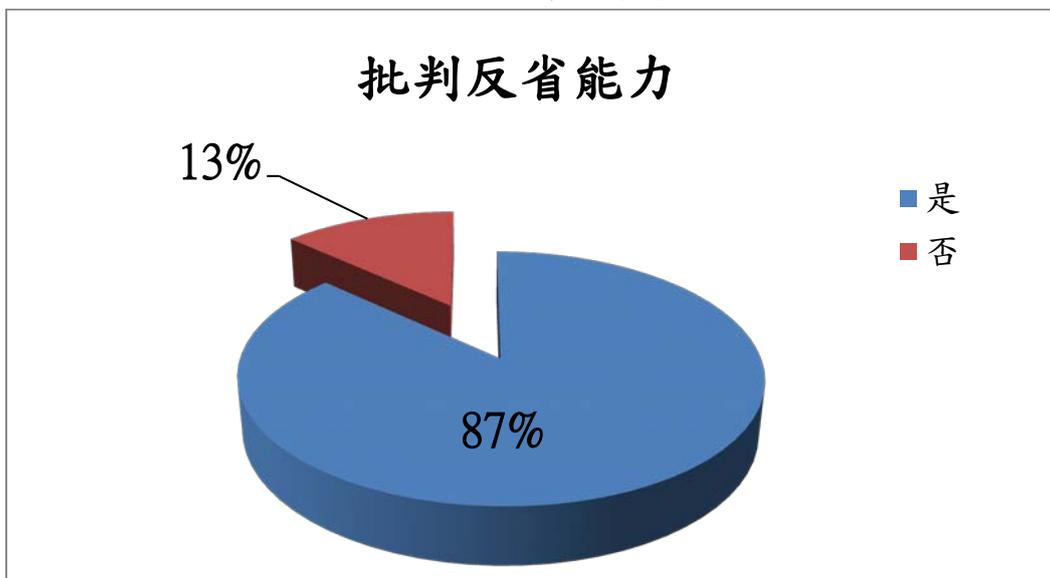


表 3-36. 運用理論蒐集調查分析與解釋能力

是	否
61 人	23 人

圖 3-8. 運用理論蒐集調查分析與解釋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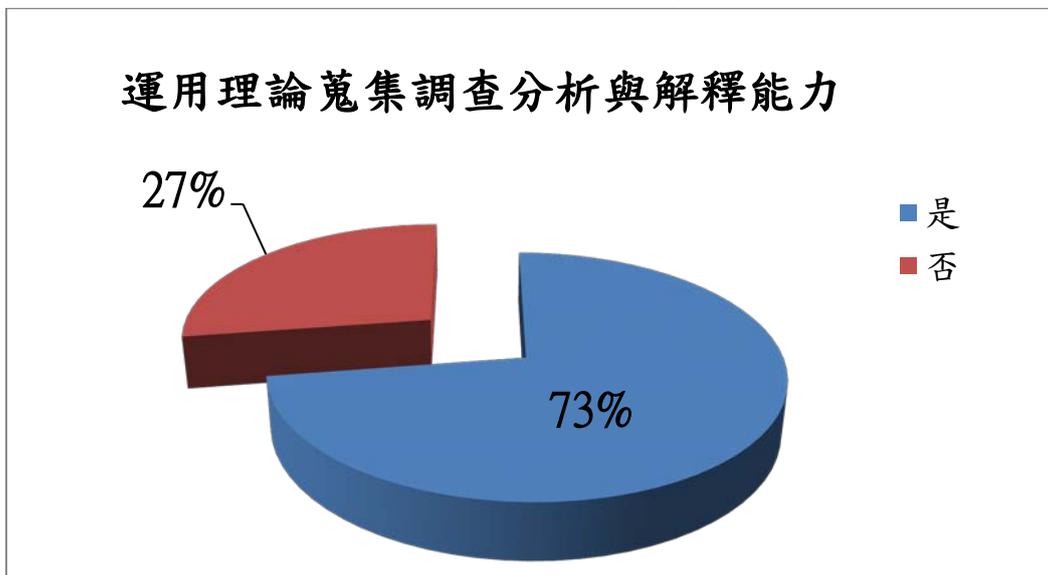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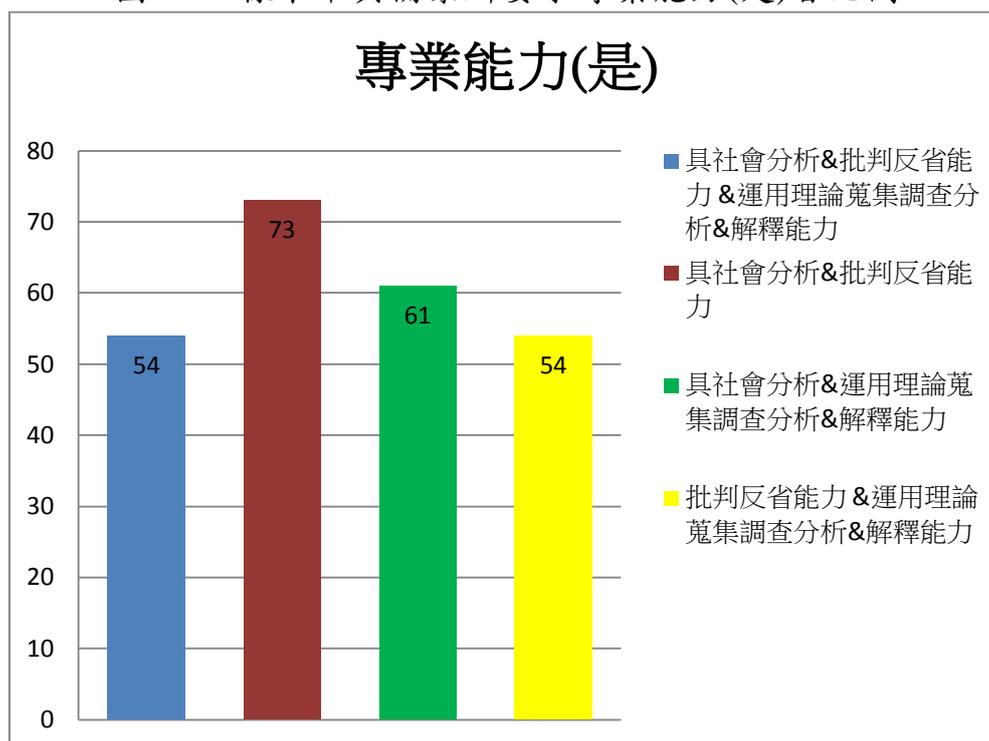


表 3-37. 樣本中具備系所要求專業能力(是)者比例

三種專業能力皆具備者	具備其中兩者專業能力者		
	具社會分析&批判反省能力 & 運用理論蒐集調查分析&解釋能力	具社會分析&批判反省能力	具社會分析&運用理論蒐集調查分析&解釋能力
54%	73%	61%	54%

圖 3-9. 樣本中具備系所要求專業能力(是)者比例



綜合以上質化分析結果，本系教育目標「培養具有社會學知識、技能與態度之人才」確實有成。

成效說明

本系之教育目標為培養具有社會學知識、技能與態度之人才，因此在專業能力指標上希望達到：培養具備 1.社會分析之基礎知識、2.批判反省之能力、與 3.運用理論進行資料蒐集、調查分析及解釋之技能。因此，藉由(一)課外學習及實作參與；(二)多元輔導措施兩大其他支持系統與策略，有效達成(一)考取證照、(二)通過語文檢定、(三)申請通過科技部(國科會)大專生專題研究計畫、(四)發表論文、(五)錄取各校研究所、(六)錄取各項公職考試，其中：

1.考取證照

本系(所)積極輔導學生參與各項專業檢定，並鼓勵參與教學卓越中心證照獎勵制度，經統計 100-101 學年度 (102 年尚未完成統計)，共計 31 人次通過各項專業檢定，並取得相關證照。

表 3-38.證照考取通過人數

學年度	人次	獎勵金	備註
100-1	3	2000	
100-2	6	3500	
101-1	12	6000	
101-2	10	7000	

2.通過語文檢定

本系(所)也鼓勵學生增進各項語文能力，經統計，共計 10 人次通過各項語文檢定。

表 3-39.本系(所)學生參加語文檢定狀況表

年級	姓名	語言	級數
一	江文揚	多益	500
一	吳蕁湘	多益	610
二	陳芊仔	多益	460
三	郭總慈	全民英檢	中級
三	曾亞媛	多益	595
三	鄭守言	全民英檢	中級複試
三	呂昕芸	校園英語能力模擬測驗	752.4
四	鍾政榮	全民英檢	中級
四	黃璿宇	多益	675
四	林逸庭	全民英檢	初級

3.申請通過科技部(國科會)大專生專題研究計畫

本系(所)為培養學生運用理論進行資料蒐集、調查分析及解釋之技能，積極鼓勵與輔導學生申請科技部(國科會)大專生專題研究計畫，藉以提供本系學生研究、學習的機會，並提升學術研究能力，對日後繼續升學或就業均有相當助益，經統計 100-103 學年度共計有 9 位同學申請通過科技部(國科會)大專生專題研究計畫。本系通過人數仍然維持歷年之平均水準，足見本系教師與學生之投入已經產生明顯成效。申請與通過情形詳如附錄（請參閱附錄 3-26）。

表 3-40 本系學生通過國科會大專生專題研究計畫數量統計表

學年度	通過科技部(國科會)大專生專題研究計畫數量
100	4
101	3
103	2
合計	9

4.錄取各校研究所

本系(所)為培養具有社會學知識、技能與態度之人才，積極鼓勵與輔導學生升學，並且獲得良好成效，經統計 99-102 學年度共計有 37 位同學獲得 41 校研究所錄取，此外另有 2 位同學(曹益愷、陳猷賢)繼續進修中山大學亞太所與國北教大課程與教學所博士班（請參閱附錄 3-27）。

5.錄取各項公職考試

本系(所)為鼓勵學生多元就業，亦鼓勵與輔導學生參與各項公職考試，並獲得良好成績。（請參閱附錄 3-27）

一、鼓勵參與課外活動：本系(所)重視學生多元參與社會服務、社區營造、掌握社會發展脈動，實際服務學習、學習服務的精神，積極鼓勵本系(所)學生參與各項課外活動、擔任學生自治團體幹部、並積極參與社會公共事務、發表學術論文等等，有顯著成果。

二、透過多元輔導措施：本系(所)透過多元輔導措施，確實掌握學生學習情形，激勵學生學習，因此不論參與讀書會、參與國際學習活動、運用圖書資源、參與研究助理、獲得獎助學金、參加科技部大專生研究等均有良好成效。

尤其本系教師在本校 102 年實施「績優導師制度」後，計有田畠真弓、陳素梅、莊致嘉、黃漢光、呂傑華等五位教師獲得優良導師典範推薦，陳素梅獲得人社院優良導師典範；又本系教師呂傑華也獲聘兼任學務處副學務長、兼任代理心理諮商輔導中心主任。

此外，本系教學也獲得學生及校方的肯定，莊致嘉、陳素梅、呂傑華分別獲得人社院教學優良教師。

總之，透過課外學習與實作參與、各項研習活動、獎助學金給與、圖書空間

支持、國際學習活動等作法與成果，顯示本系(所)學生確實具備 1.社會分析之基礎知識、2.批判反省之能力、與 3.運用理論進行資料蒐集、調查分析及解釋之技能成效。

二、問題與困難和改善策略

(一)問題與困難

1.在有限的學分內，傳授社會學基礎知識與迎合就業市場需求在實務上不易兩全。

2.社會學思考邏輯與嚴謹的研究方法訓練在當前重實用與專業分工的職場發展下，其人文與公民素養訓練的重要性容易被忽略。

3.師資不足問題，面臨少子女化及校務經費分配與決策問題，本系實質上只有 7 名專任老師在支持大學部及研究所的行政與教學工作，再加上學界對於研究成果的強調，更增本系專任教師負荷。

本系重視學生學習的成果與意見，因此也針對畢業生進行線上問卷調查，以便評估本系課程設計成果，反省本系的缺失。

第二項開放式問題「整體而言，請問你/妳對於社會系有何建議？」，主要回答內容多數針對改善在社會系畢業後與職場工作的銜接，進一步分類為「系上課程在畢業後與工作銜接」、「系上應提供實務或實習課程與方案」、「系上課程應更加強專業培養」等面向。較為多數的具體意見有「提供學生寒暑假企業實習畢業門檻」、「加強英文畢業能力門檻」等等。其餘意見為「增加系上師資資源」、「改善課綱」、「建立畢業生就業資料庫與聯絡方式」、「訓練學生更積極態度」等。(如下表)

表 3-41.建議表

「對於社會系有何建議」？回答歸類	
A.改善社會系畢業後與職場工作的銜接	1.系上課程在畢業後與工作銜接
	2.系上應提供實務或實習課程與方案
	3.系上課程應更加強專業培養
建議具體方案	1.提供學生寒暑假企業實習畢業門檻
	2.加強英文畢業能力門檻

B.增加系上師資資源
C.改善課綱
D.建立畢業生就業資料庫與聯絡方式
E.訓練學生更積極態度

上述畢業生的意見也反映出本系面臨社會學系人文傳統與當前社會就業取向的困境：

- 1.如何兼顧社會學的基本知識，又能使社會學的教學內容與實務界做更緊密的結合，以及跨領域的課程設計，需要更多單位與資源的投入。
- 2.本系目前實質支援社會學師資人力嚴重低於教育部一門專業科系設置 11 名專任教師的標準。以 7 名專任老師的力量，要支持大學部及碩士班的情況下，無論教學、研究以及輔導各方面的負荷都相當沈重。
- 3.雇主意見蒐集困難：雖然雇主的意見是了解本系畢業生就業表現的重要參考依據。然而，雇主回覆意願極低，因此難以評估雇主對本系所畢業生之評價。

(二) 改善策略

- 1.增加學生實務性課程，並邀請實務界的專家及優良校友到系所進行專題演講。
- 2.嘗試與其他科系合作，設計跨領域學程，以因應複雜的職場挑戰。
- 3.可透過意見反應信箱與 e-mail 方式了解學生問題，並進行檢討改善課程設計問題，尋求解決之道。
- 4.系所自我評鑑：配合系所評鑑，成立系所自我評鑑小組，確定責任分組與自評方向，定期追蹤自我改善情況，並透過每次會議討論自評成果，以期達改善目標。
- 5.爭取經費增聘師資。
- 6.努力嘗試尋求跨科系課程設計的合作單位。
- 7.邀請本校社會學背景師資支援本系課程開設計畫。
- 8.多蒐集畢業學生的職場經驗與雇主意見做為課程設計參考。
- 9.可增加實務界人士的專題演講或安排參訪活動。研究所論文可除了傳統研

究論文外，增加企業實務專案研究報告。

10.增加實習或社會服務的課程，藉由雇主座談會或企業實習夥伴提供意見回饋。各別邀請畢業生協助，以專函邀請畢業生雇主填寫問卷。

三、總結

為達成培養具備 1.社會分析之基礎知識、2.批判反省之能力、與 3.運用理論進行資料蒐集、調查分析及解釋之技能的三大教育目標，主要透過：1.多管道宣傳，以營造系所社會聲望，並確保招生品質；2.掌握學生組成特質，藉以擬定輔導教學策略；3.運用「校—系—學生」機制，共同完備生課業學習、輔導與支持系統。因此，本系(所)規劃：1.由單向→雙向→多元、2.從被動→主動→互動、3.運用科技、營造社會社群、4.學生民主審議學習之各項輔導學生學習的支持系統外，也確實透過教師專業課程、「學習服務、服務學習」，希冀使學生掌握社會發展脈動、掌握產業變遷趨勢、進入社會各領域服務。

在畢業生表現與整體自我改善機制方面，本系所培育出的畢業生之整體就業升學率令人滿意。在職涯發展上除了繼續就讀研究所之外，以從事軍公教以及醫療保健及社會工作服務業為主。本系在教育目標及專業能力培養上成效可見。從畢業生職業發展的多樣性及問卷回覆中已表現出本系畢業生多具備本系所要培養的專業能力，證明本系確實達成「培養具有社會學知識、技能與態度之人才」之教育目標。

最後，本系將持續進行檢討改進，籌組建立校友會及加強蒐集畢業生雇主意見之機制，期望藉此強化課程規畫，確保學生學習成效，以達學系教育人才之目標。

【項目四】研究、服務與支持系統

核 心 指 標	4-1 師生研究表現與支持系統及其成效。
	4-2 師生服務表現與支持系統及其成效。

一、 指標之現況描述與特色

4-1 師生研究表現與支持系統及其成效

本系目前專任師資共 7 位，皆在教學、研究與服務等方面有著傑出的表現。此外，本系提供良好的學習與研究環境，並鼓勵學生參與學術研討會，進而了解研究發展趨勢、培養議題的敏銳度以及能力；本系尤其鼓勵碩士班學生透過各種研究發表機會，進而省思、增加批判能力與研究能力，近年來師生的學術研究皆備獲肯定。茲將本系 100 學年至 102 學年本系學術與專業表現情形，說明如下。

4-1-1 教師研究表現之情形

本系教師近三年研究表現包含 19 篇期刊論文、6 本專書及專書論文、45 篇研討會論文(詳見附錄 4-1)，以下就本系教師近三年來的研究表現列表如下(請參考表 4-1)；此外，本系不乏教師被遴選為本校的優良教師及學術研究績效獎勵，其中本系田畠真弓老師、莊致嘉老師於 101 學年度獲得本校東華新進教師學術獎(詳見附錄 4-2)。

表 4-1 100-102 學年度教師研究表現統計表

學年度	期刊論文	專書及專書論文	研討會論文
100	8	1	8
101	3	3	11
102	8	2	22
總計	19	6	41

在 100 年至 102 學年度間，本系教師所發表之學術成果可說是成果豐碩，總體來看，本系教師的發表數量是持續上升的狀態(參見圖 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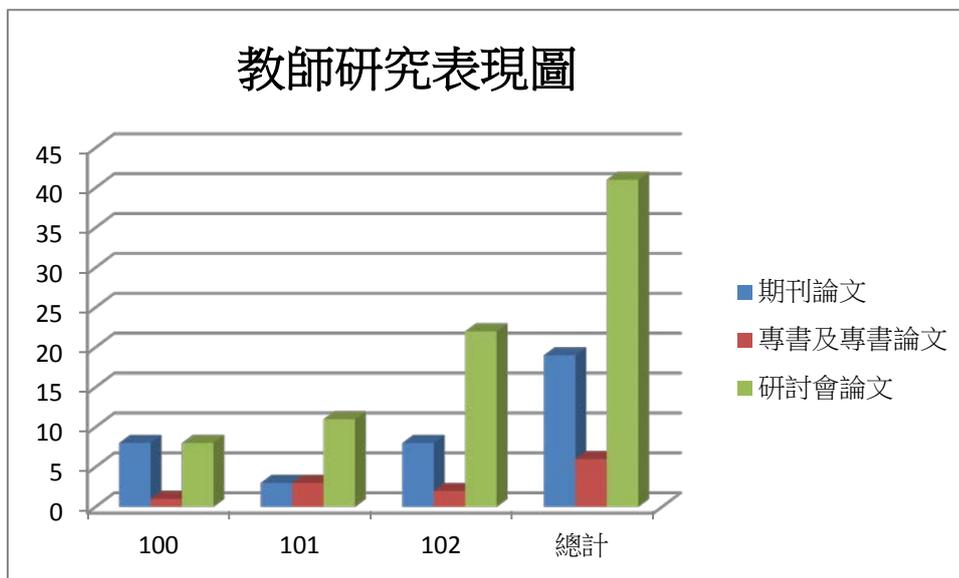


圖 4-1 100-102 學年度教師研究表現圖

本系教師研究表現進一步分析，期刊論文方面以具審稿制度的國內期刊以及國外期刊為主，尤其在國際學術期刊方面，其中不乏 SSCI 收錄的期刊，顯示本系教師研究成果優良；專書著作部分，本系教師也發表多筆專書(專章)，並由國際性學術出版社發行。以所發表的研究論文主題分析，本系教師發表的學術研究主題以社會學領域為主，包括產業、教育、媒體、社會變遷、社會發展議題等面向，充分符合本系之教育目標，也符合本系教師專業研究個人發展的研究導向。

本系教師也積極申請科技部研究計畫，近年(100-103)科技部研究計畫通過件數為 10 件(詳見附錄 4-3)，其中包括本系莊致嘉老師也獲得科技部 100 年優秀年輕研究人員研究計劃。除此之外，本系教師研究也積極朝國際合作研究發展，向教育部與科技部申請國外學者至台灣進行合作研究，2011 年向外交部申請獎助學金邀請了以色列海法大學 Boris Portnov 教授至本系進行進行研究與教學(請參考表 4-2)，擔任本系客座教授，為期六個月；2012 年申請到科技部 NSC-British Academy International Partnership and Mobility Scheme-2011 台英雙邊合作研究計畫，邀請到英國 Essex 大學 Mark Harvey 教授進行台英雙邊的合作研究；法籍學者何重誼於 101-102 受科技部與本校支持擔任本系客座。除此之外，本系和日本立教大學經濟學系部於 2010 年簽署了雙邊合作協議，推動本系教師研究的能量，近兩年分別在日本立教大學、東華大學辦理學術研討會，並得到具體的研究成果出版成專書。(請參閱佐證資料)

表 4-2 外國學者至本系進行之教學課程

學期	級別	選/必	科目碼	科目名稱	學分數/時數	教師姓名	補助單位
100-1	碩士	選	SPA_519 20	區域研究專題	3/3	波率斯· 波特諾夫	外交部
100-2	碩士	選	SPA_519 60	環境社會學專題	3/3	何重誼	科技部
100-2	學二	學程	SPA_220 70	永續發展	3/3	何重誼	科技部

4-1-2 學生研究表現

除了教師致力於其專精領域之研究外，本系亦積極鼓勵系上學生申請科技部(原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之大專學生研究計畫，培養學生學術能力及研究能力，在 100 年至 103 學年度當中，本系共有 9 位學生順利申請到科技部之經費，其中分別以老齡化、社會資本、勞動工作權、新住民等議題作為研究方向，可見本系學生除了基本能力素養外，亦對其他專業領域有著濃厚的興趣。(詳見附錄 3-26)

碩士班學生研究表現方面，依本系碩士修業要點之規定(詳見附錄 4-4)，要求碩士班學生畢業口試前必須進行二次的論文發表，鼓勵學生發表其研究成果。本系亦於每一個學期辦理碩士論文發表會，鼓勵學生發表論文(詳見附錄 3-13)，除此之外，近年社會學年會本系研究生都積極參加發表(詳見附錄 4-5)，本所學生黃少淋之碩士論文「東亞福利國家發展模式-以台灣老人所得維持政策發展為例」也曾獲得 2010 年台灣社會福利學會非營利組織暨社會福利碩士論文獎的肯定。

本系除鼓勵學生申請科技部大專學生研究計畫之外，亦積極主辦各類專題演講，旨在希望學生能夠透過各式專題講，習得課堂以外之知識，並積累議題敏感度及學術發表能力，本系近三年共舉行 34 次專題演講，分別在 100 學年度 18 場，101 學年度 7 場，102 學年度 9 場(參考圖 4-2)，皆是本系各位教師一同努力邀請各領域專家學者來本系演講之成果，也確實達成本系作育英才之願景。本系所主

辦之專題演講皆扣和社會議題及時事，並讓學生了解目前最新研究趨勢及關注議題為何，如現今社會最關注企業與非營利組織，如何結合成為「社會企業」，或是對於學生運動、女性權益等，諸如此類議題，也能夠在本系的專題演講中見到。(詳見附錄 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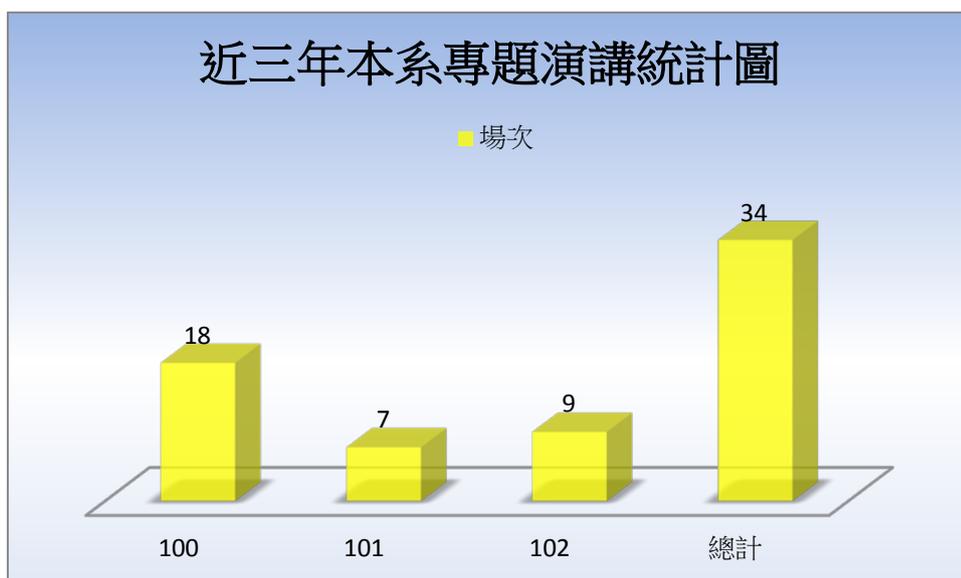


圖 4-2 近三年本系舉辦專題演講次數統計圖

4.1.3 支持系統及其成效

1. 教師部分:

(1)本校為規劃、整合及推動學術研究與發展，加強建教合作功能，並推展國內外學術合作與交流，設有研發處，積極爭取校內外資源與支持並協助教師申請校內外各項計劃。本校研發處之任務與組織，請詳見附錄 4-7。

(2)依本校規定落實教師休假研究或減授鐘點。

本校為鼓勵研究，設有「國立東華大學教授休假研究實施要點」(詳見附錄 4-8)，其專任教授連續在公私立專科以上學校服務滿七學年以上，並在本校服務滿四學年者，得申請休假從事學術研究工作一學年；或在本校服務滿三學年半者，得申請休假從事學術研究工作一學期。

本校「教師授課時數核計規定」(詳見附錄 2-1)，教師主持執行各類計畫得抵減授課時數，但以研究發展處立案者為限，每學期最多抵減 1 小時，且為上限。

(3)對於教師研究表現給予適當獎勵。

為給予教師研究獎勵，本系依「國立東華大學教師獎勵辦法」(詳見附錄 4-9)訂定「國立東華大學人文社會科學學院社會學系教師獎勵辦法實施細則」(詳見附錄 2-11)，依照「社會學系教師研究成果認定標準」(詳見附錄 4-11)敘點並排序。前百分之二十予以特優獎勵、前百分之六十予以優良獎勵。獎勵人數分配遇有小數點時，特優獎勵或未獎勵者以無條件捨去，如有餘數均併入優良獎勵計算。

(4) 本校為因應學術發展之需求，提升研究之水準，訂定「學術研究獎助辦法」(詳見附錄 4-10)，由「學術獎助評審委員會」負責審核每學年度各類學術獎勵事宜。本校學術獎助方式分為「學術獎勵」、「新進教師學術獎」、「東華學術獎」及「東華傑出教授榮譽獎」等類別，本系田畠真弓與莊致嘉老師曾獲得本校「新進教師學術獎」(詳見附錄 4-2)。

2.學生部分:

(1)訂定本系五年修讀學、碩士學位實施細則。

為鼓勵本校大學部成績優異學生繼續於社會學系修讀碩士班課程，以期達到連續精深學習及縮短修業年限之目的，特訂定「國立東華大學社會學系五年修讀學、碩士學位實施細則」(參見附錄 3-5)。本校大學部學生，修畢應修畢業學分達二分之一(含)，可於大三下學期起依學校規定時間，向本系提出申請。被錄取為準研究生之學生得提前選修本系碩士班課程，所有選修課程免繳學分費，但修習課程應遵守學校及本系碩士班之規定。依大學法及相關規定，大學生得於三年畢業，碩士生得於一年畢業。

(2)實施本系研究生獎、助學金暨工讀金作業細則。

本系為獎勵學行優良，協助系所教學、研究或行政工作之學生，「國立東華大學社會學系研究生獎、助學金暨工讀金作業細則」(詳見附錄 2-10)。研究生獎學金(RA)之申請對象以本系碩士班一、二年級一般生為優先，經系主任同意後由系辦公室統一排定其工作時間及具體工作內容。每名碩士班學生每月不得超過伍仟元。研究生助學金(TA)核發對象則以本校在學研究生(不含碩士在職專班及在職生)為原則，惟若因課程性質特殊必須聘用大學部學生擔任教學助理者，經專案簽准後之本校在學大學部學生亦得支領本助學金。本助學金須核實發給，每學期至多發放5個月，且每名學生每月不得超過壹萬元。

4-1-4 師生研究表現與系所定位教育目標與發展方向的扣合性

上述師生研究的成果，不僅與本系定位教育目標契合，而且在教師研究方面，研究數量上雖不多，但在研究品質上，屢受國內外同儕審查之肯定，並刊登於專業學術期刊。大學部畢業生之研究能力，具體表現在繼續升學的學生，透過推甄及考試的管道，進入國內知名大學社會學研究所，以及其他專業領域研究所，顯示大學部學生的研究能力受到同儕之肯定，研究所研究表現，在師生共同努力進行研究發表下，對於本系專業研究與教學地位提昇有很大的幫助。

4-2 師生服務表現與支持系統及其成效

4-2-1 師生服務表現之情形

1. 教師部分

教師校內服務方面，本系教師近年積極投入校內服務工作，擔任學校一級主管 1 人次，負責學生事務，以及學校心理諮商中心主管一職，二級主管方面，除擔任社會系主任之外，也擔任財經法律研究所、法律學位學程主任，之前也曾擔任社會暨公共行政學系主任、公共行政研究所所長，參與校內社會科學領域學科發展建置的工作。除此之外，本系教師投入校內各委員會，致力進行校內服務工作。系所方面，系所老師積極投入系所工作，推動招生、課程規劃、學生輔導與導師工作。

另外，本系教師參與校外專業服務相當廣泛，參與層面相當多元與專業，教師可透過參與專業服務增加自我的實務經驗，提升教學與研究的題材。在 100-102 年度間擔任學術團體幹部、專題演講、學術期刊編審委員、論文口試、學術研討會等學術活動。本系教師參與校外專業服務活動情形，請參閱表 4-3(詳見附錄 4-13)。說明如下：

學術團體幹部：包含學術團體幹部或政府單位諮詢委員等，近三年本系教師總共出席擔任 26 人次，每年每人平均擔任 6.5 次。其中包括在台灣社會學會擔任副秘書長、學刊編輯委員；以及在其他專業學術團體擔任理事等職務。

專題演講：受邀研習講師或是研討會專題講座擔任演講人，近三年本系教師總共出席擔任 19 人次。

學術期刊編審委員：學術期刊的編輯與審查委員等，近三年本系教師總共出席擔任 7 人次。

學術研討會：擔任研討會主持人、評論人等，近三年本系教師總共出席擔任 10 人次。此外，本系近年和學術團體及政府機構辦理學術研討會，包括住宅學會、陸委會，並主辦多場學術研討會及工作坊。

表 4-3 100~102 學年度教師參與校外專業服務情形

類別	100	101	102	103	總共
學術團體幹部	5	7	11	3	26
專題演講	10	6	2	1	19
學術期刊編審委員	0	3	2	2	7
學術研討會	2	3	3	2	10
總共	17	19	18	8	62

而除了校外專業服務之外，本系也不乏教師從事地方政府單位例如：社會處、文化局等單位之服務性專家學者角色，積極投入專業在地服務工作，例如：擔任社會局社區訪評委員。

2. 學生部分

(1) 新生學習與生活引導服務：

本系新生除了有導師制度的協助下，在新生訓練時會有學長姐擔任領航員帶領其認識本系與校園，也有直屬制度，每一位新生都會有直屬學長姐，在甫成為大學新鮮人之際有學長姐的指導下更快熟悉大學生活。除了日常生活的引導外，系學會會在每年 8 月~10 月間進行迎新活動以及宿營，讓新生可放心學習也更加融入本系，增進本系學生之間的情感。

(2) 社會服務與參與：

本系系學會活動股每上下學期會舉辦一次服務學習的活動，使本系學生除了學習之外還可以透過親身體會了解社會。除了書本上的知識，透過服務學習的活動將理論與現實結合，擴大本系學生的視野。例如：本系活動股於 102 學年度之服務學習舉辦在花蓮吉豐養老院，參與人數約 40 人。

(3) 社團服務與參與：

除了成立系學會建立本系學生溝通得管道外，本系學生也會參加社團來充實

自我，本系學生參與之社團十分多樣化，許多同學於社團中擔任重要幹部，其中101學年度本系吳博軒同學在吉他社擔任活動長的職務，在102學年度時本系徐蕙娟同學於樂鄰小太陽擔任社長、李庭羽同學擔任總務長、王姿雅同學擔任美宣長、嚴雯郁同學擔任秘書長。林吉偉同學於創意廚房社擔任副社長。林佳瑩同學於熱音社擔任副社長。陳奕如同學於現代舞社擔任社長、張芥瑩同學擔任副社長。凌毓雯同學與洪尉榕同學於烏克幫擔任總務長等等。

除了社團幹部外，本系學生也積極參與社團之服務活動，例如：樂鄰小太陽寒暑假服務隊於每學期寒暑假至偏鄉小學進行服務；參與中小學月眉國小服務。

(4)透過課程，所進行的服務學習：

本系於大一下學期以及大二上學期共開設服務學習上下之課程，藉此是本系學生透過服務學系更能了解自我以及培養對社會的觀察力與注意力，其中有在花蓮家扶中心、花蓮好事集與北林社區進行服務。

4-2-2 班制學生服務上的合理表現

大學部學生積極從事校內外服務工作，具體表現在學生主動投入校內服務工作之外，還積極投入校外服務工作，參與近年大專學生農村迴游計畫，自組服務團隊，在花東地區進行社會服務，並獲獎受到肯定，符合本系教學目標。碩士班方面，本所學生積極協助本系教學研究工作，擔任研究計畫助理，教學方面亦擔任教師課程教學助理工作，將所得到的學術訓練，具體表現在協助系所教學部分，符合本所所要培養的核心能力與教學目標。目前參與協助科技部計畫執行(兼任研究助理)大學部的同學有：游騰林、黃奕慈、許榕婭、王世明、蘇冠誠及其他多位同學。

4-2-3 支持系統及其成效

1. 教師部分

本校為促進產官學研合作，整合教育資源，提升整體之研究發展，訂定「國立東華大學教師借調處理要點」（參見附錄4-15）。本校教師得借調擔任政府機關、財團法人機構、公民營事業機構或公私立學校之專任職務，每次借調期間至多四年，其借調所擔任者係有任期職務，且任期超過四年者，借調期間依該職務之任期辦理。借調期滿歸建後得再行借調。惟借調總年數合計不得逾八年。

本校之「教師授課時數核計規定」（詳見附錄2-1），兼任學術或行政主管

職務之教師，依其職務性質及工作量核減授課時數，如兼任其他行政工作，需專簽由校長核定。兼任多項行政工作者，則取核減最多時數者計算，且核減時數至多以4小時為限。

為鼓勵教師服務輔導，彰顯導師工作之價值，建立本校導師工作之典範，本校訂定「國立東華大學建立優良導師典範要點」（詳見附錄 4-15），由學生依據優良事蹟與提名理由，於心理諮商與輔導中心網站提名之。系務會議對被提名導師之行為事充份討論，給予讚詞敘明其所彰顯之導師工作價值。本系歷年之院優良導師請詳見附錄 2-11。

2. 學生部分

(1) 透過課程進行服務引導與教育：大學部一年級學生服務學習課程每週一節，服務學習課程由各學系主任、導師與班級導師共同規劃，參與社團活動部分由社團指導老師規劃。

(2) 提供校外服務輔導之人力與物力資源：包括行政支援及計畫執行過程上的討論。

特色

本系教師在本身的研究專長與研究課題上，均有著不錯的研究成果表現並積極執行各類研究計畫，持續發表期刊論文，亦同時積極參與國內外研討及發表會議論文，也漸漸在國內外學術界上展現本系特色。本系教師亦積極爭取國科會、教育部等公部門機構之計畫或研究經費。學生部分本系鼓勵大學部學生們進入系上教師研究室，協助各式研究，並從中培養學術能力、議題敏銳度，培養獨立思考及分析創造的能力，有助於未來畢業生不管是面對職場或繼續深造之訓練。同時鼓勵大學部學生參與國內大小競賽及國內外學術研討會，除了可精進專業技能外，還可以開拓其視野及國際觀，對學生將來的就業或人生閱歷有莫大的助益。

本系教師參與的社會服務層面相當廣泛，公、私領域均有，例如：學校內部的校級、院級、系級等各委員會，以及校外單位的評鑑委員會、學術性團體委員會、國內外學術研討會籌備委員主持人，亦擔任校內外的口試委員、校內外博碩士論文的口試委員等等。本系教師參與社會服務、非學術性活動和公家機關研究，皆有著相當不錯的參與度。此外，本系教師長期以來均熱心參與各類學術活動，並

和國際相關學術團體互動交流頻繁，有利提升本系知名度與地位，如田畠真弓老師擔任台灣社會學會副秘書長及日本台灣學會幹事。在師生研究表現、服務表現與支持系統上下連貫的情況下，本系師生服務表現與學系定位和教育目標及發展方向有緊密的扣合性，同時校內支持系統亦相當完備，有助於師生進行研究服務。

二、 問題與困難和改善策略

由於本系教師員額相對較少。再加上行政事務和輔導學生所花費之時間，勢必壓縮到研究的時間。此外本系教師甫進本系任教之時，因面臨六年條款之壓力，皆須花費時間重新整理及自我檢視，再加上投稿國內 TSSCI 期刊以及國外 SSCI 期刊，通常需要較長的審查時間，因此研究上的壓力，勢必負荷沉重並擠壓到服務層面的投入。

改善策略

1. 教師員額不足問題為結構性問題。本系會積極向學校爭取增加教師員額，以減輕本系教師之負擔，在未來能有更卓越的研究成果。
2. 針對本系教師研究所與之困難，本系以提供經費及多樣化行政支援，使教師們順利推動各式研究計劃。
3. 本系將積極鼓勵師生參加國內外學術研討會，希望藉由研究成果分享，以提升本系教師和學生的研究內容水準。
4. 本系也將持續舉辦演講、國際研討會等活動，以增進新的研究內容與知識，刺激本系師生的研究能力。

三、 總結

本系自創系以來，本系教師積極爭取國科會、教育部等公部門機構之研究計畫與研究經費。近三年系上教師研究發表成果優秀，系上教師投稿的論文期刊除涵蓋社會資本、文化產業、社會階層、社會變遷等領域外，同時積極參與國內外各項學術活動，持續在社會學領域基礎上，建立核心專業與橫向跨領域的結合，藉以提升學生專業能力，促使其在未來畢業後能更有競爭力。

綜觀本系師生研究表現、服務表現與支持系統，本系學術與服務表現與學系定位和教育目標及發展方向上，有相當穩定的扣合性，同時校內支持系統亦相當暢通，因此對於本系學生學習層面扮演著堅強的後盾。

【項目五】自我分析、改善與發展

核心指標	5-1 學士班之自我分析與檢討機制及其落實情形。 5-2 自我改善機制與落實情形及其與未來發展之關係。
------	--------------------------------------------------------

一、指標之現況描述與特色

本系所歷經多次學系整併調整更名，教學與學習制度之規劃與建制，除有賴學校之規定與引導下，最重要的是，在專職行政與教學人力較少，行政經費也不足之情形下，本系系所各項行政工作的推動，幸有賴系上教師協助支援，使各項工作目前得以順利施行，在本系教職員生充分配合系務規劃，積極努力下，成效良好，營造更好的系所特色與教學品質。

5-1 班制之自我分析與檢討機制及其落實情形

5-1-1 為落實本系教育目標，本系教學架構充分反映出本系在教育目標、核心能力、課程規劃、師資組成、教學與學習支持系統上之思考邏輯，此架構也充分反映出評量與回饋機制之安排，以有效達成教育目標。首先本系課程教育目標之設定乃基於 1.學校定位；2.校院教育目標；3.系所發展與課程銜接性三方面，並以學生學習導向加以規劃。在學校學程制度下，將學科學習課程做學程劃設計，已達成系所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

5-1-2 學習成效方面，藉由教師教學評量、校外學者專家對課程設計的意見、在校生滿意度調查、畢業生滿意度與就業調查等建立回饋機制，進行適時地調整與修正，以提升學生整體競爭力，並達自我改善之目的。故各班制自我分析與檢討機制乃建立於教學成效與多方利害關係人之回饋。授課教師依據課程核心能力設計課程內容、教學方式與相對應之教學評量，以確保各班制學生學習成效；而學生則可透過本系設計之專業課程調查問卷與校方之期中期末教學評鑑方式，提出對於課程規劃與教學實施之回饋。

5-1-3 為瞭解各班制學生之整體學習成效，本系透過評量各班制之課程規劃、教師教學與輔導事務三方面，來自我分析評估學校與本系所提供之資源。以下針對各項內涵與實施方式說明之。

(一)課程規劃自我分析與改善

本系依教育目標擬定學生基本核心能力，透過問卷調查機制，針對教師、在學學生、畢業生及企業雇主的滿意度，有效地瞭解畢業生學習成效、職場表現狀況以及各種學習成效意見。並根據調查意見，做有效性的課程改善安排，檢討本系各項運作及發展，包含行政支援教學相關業務、學生活動與學習事務，教學圖書儀器設備改進相關事項，且能順應國內產業與社會脈動之需求，以符合本系之教育方向。

每學期定期召開系務會議、課程委員會，檢討本系教育目標、系所發展、開課與排課、各學科授課目標與成效等，並研議檢討修正方式，作為本系調整教學目標、所要培養的核心能力及方向、課程結構之改進。鼓勵本系教師檢視課程內容之方向與內涵以及教學與評量方式，並利用課程地圖，加強各年級間課程的連貫，使學生學習歷程連貫，以促進學生學習成效。對於本系畢業生進入職場後進行調查，對所學是否能符合工作需求的意見，回饋至課程委員會議，並邀請各界代表、在學學生代表出席，對本系課程做完整的評估與改善。

(二)教師教學自我分析與改善

教師教學改善方面，本系藉由相關問卷施測結果與分析資料，以及學生意見之回饋提供教師作為改善參考。本校亦每學期定期要求學生上網填寫老師教學品質之問卷調查表，此制度化之教學評量機制，讓授課教師能夠了解學生對於授課品質之回饋與建議，教師可即時針對學生意見反應及學習狀況檢討改善教學方式、教學內容及對學生學習成效評量參考。

(三)輔導事務自我分析

為提升教學品質，提供學生輔導與學習資源，增進教師教學及學生學習成效，本系除授課教師於課堂上提供理論與實務結合之知識外，亦於課後提供學生相關輔導與協助，如教學助理與學生學習中心等，以支援學生各項課業輔導。再者，每班亦設置導師一名，系主任從旁協助，提供學生課業諮商、生活輔導與生涯規劃等事宜。

5-1-4 本系在班制自我分析與檢討機制乃透過定期追蹤專任教師、在學學生、畢業生對學生學習成效之意見，並配合校方機制，針對專任教師、在學學生、畢業生與相關機構人員為對象進行問卷調查。

綜觀而言，本系教師在教學與學習評量、核心能力之設計、課程規劃 與設

計，以及學生輔導與學習資源上都有努力的付出及良好的表現，這些成就可再由專業課程問卷結果(如項目二所述)與畢業生調查(如項目三所述)交互佐證。分析結果亦提供本系系務會議及系課程委員會許多寶貴之意見，作為本系持續改進和提昇本系學生學習成效的參考。

5-2 自我改善機制與落實情形及其與未來發展之關係

5-2-1 自我改善機制與流程行政管理機制運作

本系之組織架構如圖 5-1 所示，本系以系務會議為最高權力機構，下轄課程委員會、教師評審委員會以及自我評鑑工作小組，分別由本系專任教師擔任委員，作為規劃、審議本系課程及相關事宜，達到最佳課程品質與學習成效，並作為定期自我分析與改善機制之基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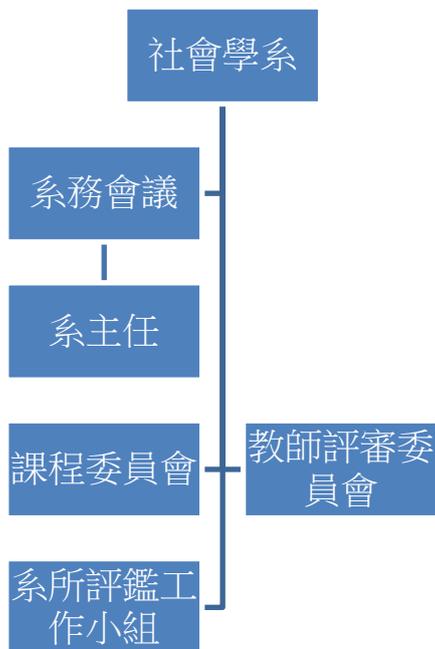


圖5-1 社會學系組織架構圖

本系每學期定期召開系務會議、系課程委員會議與系教評會，並依實務需求不定期舉辦各項任務會議，各項任務會議決議後經由系務會議全體教師討論通過後，據以執行。另本系邀請校外學者專家、學生代表出席系務會議及系課程委員會。在既有的施行辦法及組織架構下，各項組織章程亦逐年審定修正，以能切合實際，更加合宜。100 學年度至 102 學年度相關會議召開情形，詳如表 5-1：

表5-1 100~103-1學期本系相關會議召開情形（至103年10月31日止）

年度 會議名稱	100學年	101學年	102學年	103-1學期
系務會議	6	12	10	1
系課程委員會	6	12	10	1
教師評鑑委員會	8	11	7	1
自我評鑑小組				3

5-2-2 定期自我改善

為辦理自我評鑑工作以進行內部自我檢討與改善，本系於102學年度成立自我評鑑工作小組，建立持續改善機制，並邀集相關代表及系學會代表等協助本系持續改善，以確保全系之教育品質。

自我改善機制為落實本系教育目標，本系乃建立一自我改善機制架構(如圖5-2所示)。本系課程規劃與教學實施乃基於本系教育目標與課程銜接性，並注重學生選課意願加以規劃。為提升師生對本系之目標、教學實施、學生活動以及各項行政措施之認同情形，本系於每學期採取期初宣導、期中調查、期末評量與回饋等措施，並建立自我改進機制，透過本系行政組織適時調整、修正教學方法與績效指標，以提昇本系辦學品質。為檢視設定之教育目標是否達成，本系並擬定相關機制加以檢核與因應，如預警與補救教學制度、輔導制度、畢業資格規定等，期能落實教學目標。

本系每學期定時召開系務會議與系課程委員會等各項任務會議，以檢討本系教育目標、系所發展、課程規劃、各學科授課目標與成效等。如此可提供本系師生溝通、檢討之管道，討論本系師生對課程意見之反應回饋，檢討修正情形，短期可作為未來課程規劃或安排之改進，長期則可以作為本系調整教學目標、所要培養的核心能力及方向、課程結構等建議，鼓勵本系教師檢視課程內容之方向與內涵以及教學與評量方式，並加強各年級間課程的連貫，使學生學習歷程連貫，以促進學生學習成效。

為控制本系教學實施之品質，在授課教師方面，本系配合校方機制，以授課教師之教學評量、教材製作、研究論文作為教師教學品質之考核，並於每學年配合辦理教師研習活動與優良教師之選拔；在學生學習成效方面，本系除將畢業專題研究與學位論文分別作為學士班與碩士班學生畢業之門檻與外，亦透過與產業界簽訂合作意向書，媒合企業與本系學生，提供學生企業實習之管道，並開設

證照輔導課程，協助學生考取證照，藉以提升學生職場競爭力。

在整體實施品質保證方面，本系依教育目標擬定學生基本核心能力，並透過問卷調查機制，針對教師、在學生、畢業生及畢業系友雇主的滿意度，有效地瞭解畢業生學習成效、職場表現狀況以及各種學習成效意見；並根據調查意見，做有效性的課程改善安排，檢討本系各項運作及發展，包含行政支援教學相關業務、學生活動與學習事務，教學圖書儀器設備改進相關事項，且能順應國內產業特質與社會脈動之需求，以符合本系未來的教育方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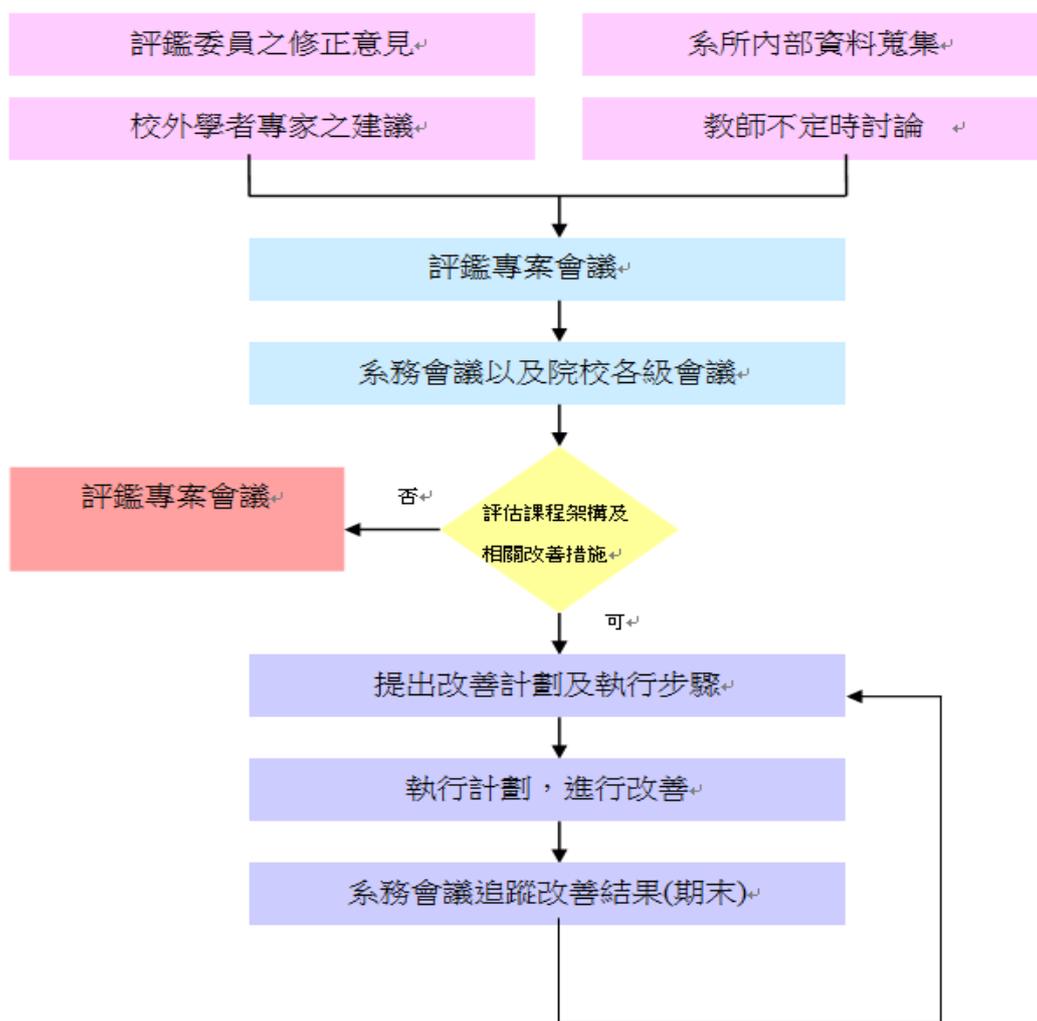


圖5-2 自我改善機制圖

5-2-3 自我改善計畫作業流程

為落實自我改善機制架構，本系擬透過自我改善計畫作業流程持續改善(如圖 5-2)。如上所述，本系自我改善作業流程乃基教育目標與學生畢業所應具備之核心能力，進而進行課程規畫與教學實施。本系鑑於校方與院方所制定之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運作本系之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特色；並以本系發展方向作為遴聘師資、圖儀設備採購及教學方式選擇之依據再透過要求本系專兼任教師之教學品質與研究能量，以達本系之教學目標與培養學生核心能力；系課程委員會即依據本系所擁有的教學資源，從而進行課程規畫與教學實施。

本系於教學實施後，更透過教師教學評鑑、業界代表與學者專家對教學之意見、在學生滿意度調查、畢業生調查等方式建立回饋機制，進行適時地調整與修正，以提升學生整體競爭力，並達自我改善之目的。此外，教育機構中「教師」是該組織是否有效運作或是否有卓越績效表現之關鍵，為提升本系專兼任教師之教學、研究、輔導及服務水準，本系配合校院之規定，擬訂有教師評鑑之相關規定與運作方式簡要說明如下：

- (一)為提昇教師教學、研究、輔導及服務水準，本校訂定有「教師評鑑辦法」(請參閱附錄 5-1)針對教師之教學、研究、輔導及服務三類進行審查，其中有關專任教師副教授以下教師六年升等之規定，較外校之規定為嚴，同時為保障教師權利，亦訂定有申訴制度。本系為了進一步使教師每年能進行自我評鑑，掌握自身的成效亦訂有「教師獎勵辦法」(請參閱附錄 4-12)，以協助教師能夠注意自我改善，提升教學品質，以因應本校實施的教師評量方法。
- (二)校內教師之專業發展領域，主要由學務處於每學期舉行全校導師知能研習活動，針對學生心理及輔導技能，邀請專家學者至本校與教師進行雙向溝通；教務處亦每學期舉辦教學技巧研習會等活動，提升教師技能及教學媒體之使用與製作。
- (三)在教學部分，為瞭解學生對教師授課之反應，以協助教師改進教學內容並提昇教學品質，同時提供學生瞭解教師教學狀況，由學校教務處依課程做教學意見調查表，並將評量結果回饋授課教師，供為改進參考依據，以促進教學品質的提升，評鑑結果檢討改進措施。本系亦將以此評量結果為基礎，

作為教師獎勵之參考項目之一。例如教學優良者，本結果除作為評量優良教學教師獎的主要指標外，在獎勵辦法之點數以單項特優獲二點、優良獲一點計算；反之，若教學成績不佳者，專任教師將輔導改授其他科目，限制授課鐘點數等，若仍一直無法改善者，則召開課程會議討論之，兼任教師則不予續聘。

(四)另外對於學生意見處理，本系亦有相關機制進行檢討並回應學生意見，本系將學生意見，提交本系系務會議或其他相關會議進行討論，學生代表進行說明。

綜上所論，本系對於系所目標與特色之擬定、教師評鑑、學生與畢業生意見回饋，以至於教學成效與行政服務績效等，均有制度化的改善機制，並依制度進行運作。

5-2-4 未來發展之關係

系所配合校、院務整體運作，對未來發展之計畫 本系的教育目標強調培育學生成為具備「社會學知識、技能與態度之人才。」(學士班)和「具有社會學進階知識、專業技能之人才。」(碩士班)藉由優秀師資、強化基礎專業訓練、豐富多樣的課程規劃與課程設計、數位學習平台的運用，並強化教學資源支持系統，持續提升教學品質。

特色

配合本系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之落實，本系建構一整體自我改善機制與流程，透過相關問卷調查機制，以了解各班制之課程規劃、教師教學與輔導事務等之成效，藉以提升學生之學習品質。

二、問題與困難和改善策略

問題與困難

面對少子化現象與大學院校仍不斷成立，以致目前招生艱鉅，對現階段大學系所均出現嚴重的壓力。

改善策略

此方面本系已擬定有相關自我改善之措施，希望從實質面提升本系聲望與學生整體競爭力，並持續加強廣宣及改善招生策略，以提高社會認同。

三、總結

本系之設立宗旨、教育目標、核心/專業能力與課程規劃上都有明確的機制與相關策略方案的規劃，並與校院之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之對應有高度一致性；在執行方面，本系已建立各項委員會之內部組織，進行明確的分工，以期能確實落實系務之發展，達成目標；在檢核方面，本系已建置具體可行之自我改善機制，在此機制運作下，不僅可定期檢核相關計畫之執行績效，並建立回饋機制以適時調整計畫或預期目標；在行動方面，本系透過相關利害關係人對學習成效之意見，進行各種資料之分析與彙整，並將分析結果交由各項委員會審核討論因應策略，最後再經由系務會議達成共識，執行改善計畫。

肆、未來 5 年發展與持續改善機制

就中長期而言，本系將根據以下的查核點，檢討各項系務工作，持續發展與改善。

- 1.課程架構是否依評鑑委員、校外專家、以及學生之反應意見修正。
- 2.師資專長之補強，是否依評鑑委員、校外專家、以及學生之反應意見修正。
- 3.學生對教師教學品質之反應，是否定期檢視。
- 4.教師是否提升研究成果，論文發表質量達到一定水平。
- 5.教師之專業社會服務具體成果。
- 6.軟硬體設施之具體改善情形。
- 7.學生修習副修學程、輔系與雙主修人數、英文檢定人數、獲得相關證照之人數、大學及研究所畢業生就業調查。
- 8.學生申請與獲得大專生國科會專題研究計畫之件數。
- 9.畢業生就業工作與本系所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之關聯。
- 10.在學學生和畢業生對系所認同與歸屬感之檢視。
- 11.畢業生繼續深造之人數。

伍、總結

本系前身為花蓮師範學院社會科教育學系，94 年轉型為花蓮教育大學社會發展學系，本系碩士班於 92 年成立，97 年國立花蓮教育大學與東華大學於兩校合併，本系於 99 年依校務規劃委員會規劃更名為「社會暨公共行政學系（學士班、社會學碩士班）」。為使系所定位分明與專業，本系於 102 學年度更名為「社會學系（學士班、碩士班）」。

本系教育目標與學生核心/專業能力訂定如下

社會學系 教育目標	
學士班	培養具有社會學知識、技能與態度之人才。
碩士班	培養具有社會學進階知識、專業技能之人才。
社會學系 學生核心/專業能力	
學士班	1.具備社會分析之基礎知識。 2.培養批判反省之能力。 3.培養運用理論進行資料蒐集、調查分析及解釋之技能
碩士班	1.具備能深入分析社會問題的獨立思考能力。 2.熟稔相關專業理論知識，並能運用批判反省和處理問題。 3.具備綜合運用理論和調查分析技能的專業能力。

茲就自我評鑑結果，彙整本系於各評鑑項目之作法，分述如下：

【項目一】目標、核心能力與課程

本系之教育目標與核心/專業能力制訂過程秉承校、院之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具有高度相關性。課程設計與與班制定之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銜接合理。

【項目二】教師、教學與支持系統

本系教師聘用程序合法並公正公開，聘用專長符合之教學目標和學生學習需求。本系為了解教師教學是否符合教育目標及核心能力，本系課程皆於期末進行全校性之教學評鑑，以了解學生之學習需求。本系並透過問卷與訪談不定期進行畢業生流向調查，以作為課程規劃之參考。

【項目三】學生、學習與支持系統

本系為達成培養具備 1.社會分析之基礎知識、2.批判反省之能力、與 3.運用理論進行資料蒐集、調查分析及解釋之技能的三大核心/專業能力，主要透過：1.多管道宣傳，以營造系所社會聲望，並確保招生品質；2.掌握學生組成特質，藉以擬定輔導教學策略；3.運用「校—系—學生」機制，共同完備生課業學習、輔導與支持系統。因此，本系(所)規劃：1.由單向->雙向->多元、2.從被動->主動->互動、3.運用科技、營造社會社群、4.學生民主審議學習之各項輔導學生學習的支持系統外，也確實透過教師專業課程、「學習服務、服務學習」，希冀使學生掌握社會發展脈動、掌握產業變遷趨勢、進入社會各領域服務。

在畢業生表現與整體自我改善機制方面，本系所培育出的畢業生之整體就業升學率令人滿意。在職涯發展上除了繼續就讀研究所之外，以從事軍公教以及醫療保健及社會工作服務業為主。本系在教育目標及專業能力培養上成效可見。從畢業生職業發展的多樣性及問卷回覆中已表現出本系畢業生多具備本系所要培養的專業能力，證明本系確實達成「培養具有社會學知識、技能與態度之人才」之教育目標。

最後，本系將持續進行檢討改進，籌組建立校友會及加強蒐集畢業生雇主意見之機制，期望藉此強化課程規畫，確保學生學習成效，以達學系教育人才之目標。

【項目四】研究、服務與支持系統

本系自創系以來，教師積極爭取國科會、教育部等公部門機構之研究計畫與研究經費。針對教師之研究與專業表現與社會、經濟、文化等，系上教師的研究都展現出高度的相關性。近三年系上教師研究發表成果優秀，系上教師投稿的論文期刊除涵蓋社會資本、文化產業、社會階層、社會變遷等領域外，同時積極參與國內外各項學術活動，持續在社會學領域基礎上，建立核心專業與橫向跨領域的結合，藉以提升學生專業能力，促使其在未來畢業後能更有競爭力。

綜合本系師生各項研究與學業表現，於追求教學卓越與人才培育工作之成果豐碩，但仍須繼續努力。師生研究表現、服務表現與支持系統上下連貫的情況下，本系逐步於服務表現與學系定位和教育目標及發展方向上，具體產生了相當穩定的扣合性，同時校內支持系統亦相當暢通，因此對於本系實際的強化有著堅強的後盾。

【項目五】自我分析、改善與發展

本系之設立宗旨、教育目標、核心/專業能力與課程規劃上都有明確的機制與相關策略方案的規劃，並與校院之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之對應有高度一致性；在執行方面，本系已建立各項委員會之內部組織，進行明確的分工，以期能確實落實系務之發展，達成目標；在檢核方面，本系已建置具體可行之自我改善機制，在此機制運作下，不僅可定期檢核相關計畫之執行績效，並建立回饋機制以適時調整計畫或預期目標；在行動方面，本系透過相關利害關係人對學習成效之意見，進行各種資料之分析與彙整，並將分析結果交由各項委員會審核討論因應策略，最後再經由系務會議達成共識，執行改善計畫。